

【采购】

2026 年度克州疾控中心试剂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KZZB-2026046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单位： 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联系人： 冯刚

联系电话： 18199716677

代理机构： 新疆浩瑞兴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机构地址： 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阿图什市天山路天山花园小区2号商铺

联系人： 董佳琦

联系电话： 17709989955

2026 年 4 月编制



招投标监督管理机构备案登记栏

采购单位：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盖章）

项目名称：2026年度克州疾控中心试剂采购项目

代理机构：新疆浩瑞兴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本项目公开招标文件已报备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1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2 -
三、获取招标文件	- 2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 2 -
五、开标时间	- 2 -
六、公告期限	- 2 -
七、其他补充事宜	- 2 -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4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5 -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5 -
二、投标人须知	- 12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40 -
第四章 资格审查	- 98 -
一、资格审查程序	- 98 -
二、资格审查要求	- 98 -
第五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综合评分法)	- 100 -
一、评标方法	- 100 -
二、评标程序	- 100 -
三、评标其他要求	- 106 -
四、评标标准	- 106 -
第六章 合同草案	- 115 -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 117 -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22 -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129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131 -
第一部分 资格审查文件	148 -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33 -
(二)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136 -
二、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146 -
三、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147 -
第二部分 报价文件	148 -
一、开标一览表	148 -
二、分项报价表	149 -
第三部分 商务技术文件	148 -
一、投标函	150 -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152 -
三、授权委托书	153 -
四、政府采购投标人廉洁自律承诺书	154 -
六、商务响应偏离表	156 -
七、业绩证明文件	157 -
八、拟派项目团队	158 -
九、技术响应偏离表	158 -
十、技术方案	159 -
十一、其他文件	161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026 年度克州疾控中心试剂采购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2026 年度克州疾控中心试剂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www.zcygov.cn>, 在线申请（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 → 项目采购 → 获取采购文件 → 申请）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05 月 07 日 10:30（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KZZB-2026046
2. 项目名称：2026 年度克州疾控中心试剂采购项目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预算金额：2001000 元
5. 最高限价：标项一：660000 元 标项二：670000 元 标项三：671000 元

6. 采购需求:

标项一：2026 年度克州疾控中心试剂采购项目（一包）

最高限价（元）：660000 元

数 量：一批

简要规格描述：采购一批试剂。（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标项二：2026 年度克州疾控中心试剂采购项目（二包）

最高限价（元）：670000 元

数 量：一批

简要规格描述：采购一批试剂。（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标项三：2026 年度克州疾控中心试剂采购项目（三包）

最高限价（元）：671000 元

数 量：一批

简要规格描述：采购一批试剂。（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7. 合同履行期限：标项一、标项二、标项三具体以签订合同为准。

8.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标项一、标项二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标项三不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所投产品属于第二类医疗器械的，需提供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所投产品属于第三类医疗器械的，需提供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年04月15日至2026年04月22日，每天上午00:00至14:00，下午14: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 → 项目采购 → 获取采购文件 → 申请，审核通过后可下载招标文件，如有操作性问题，可与政采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咨询电话：95763）

获取招标文件方式：线上获取（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申请，审核通过后可下载招标文件）

售价（元）：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截止时间：2026年05月07日10:30（北京时间）

地点：新疆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五、开标时间

截止时间：2026年05月07日10:30（北京时间）

地点：新疆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六、公告期限

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不见面电子开评标，投标供应商需要使用 CA 加密设备，供应商可通过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网（<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 自行进行申领。

2.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供应商须使用 CA 加密设备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3. 各供应商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已在政采云平台其他省份入驻的供应商无须重复注册)，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 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64 位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

5. 供应商在开标时须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所使用的 CA 锁及电脑，电脑须提前配置好浏览器(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以便开标时解锁。

6. 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 <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 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

7. 为了保证开评标顺利进行，政采云线上开标功能完全实现，供应商开标所使用的电脑设备须具有视频及语音功能。

特别提示：

1、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 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 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超过 200 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 400 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

3、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20%(工程项目为 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3%~5%作为其价格分。

4、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6%(工程项目为 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2%作为其价格分。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地址：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阿图什市站前路 59 号

联 系 人：冯刚

联系电话：1819971667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新疆浩瑞兴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阿图什市天山路天山花园小区 2 号商铺

联 系 人：董佳琦

联系方式：1770998995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招标文件的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下面所列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说明，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标记“☑”的选项意为适用于本项目，标记“☐”的选项意为不适用于本项目。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1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2026 年度克州疾控中心试剂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KZZB-2026046
2	采购人信息	采购单位：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地址：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阿图什市站前路 59 号 联系人：冯刚 联系电话：18199716677
3	代理机构信息	代理机构：新疆浩瑞兴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阿图什市天山路天山花园小区 2 号商铺 联系人：董佳琦 电 话：17709989955
4	申请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 3. 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所投产品属于第二类医疗器械的，需提供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所投产品属于第三类医疗器械的，需提供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其他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法人本人投标需提供法人身份证明，委托代理人投标需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和身份证明； （3）提供近半年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完税证明（完税证明中“税种”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p>非社会保险类），依法免税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p> <p>（4）提供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未满一年的公司提供有效的银行资信证明；以营业执照实际成立日期为准）；</p> <p>（5）提供本单位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社保缴费凭证（新成立未满半年的企业，若未缴纳社保，可提供社保部门出具的未参保证明和无需缴纳社保的说明）；</p> <p>（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严重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自成立之日起计算）；</p> <p>（7）反商业贿赂承诺书；</p> <p>（8）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人，近三年内如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企业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尚在处罚期内的）“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上述网页查询截图并加盖公章，查询日期必须为此项目公告发布之日至开标截止当日内有效，截图需清晰显示查询时间和结果；</p> <p>（9）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函；</p> <p>（10）有效的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p> <p>注：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5	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u>2026 年 05 月 07 日（北京时间上午 10:30）</u>
6	开标时间	<p>开标时间：<u>2026 年 05 月 07 日（北京时间上午 10:30）</u></p> <p>开标地点：<u>克州行政服务中心（克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u></p>
7	评标方法	<p>评标方法：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五条<u>综合评分法——根据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原则确定中标候选人。</u></p>
8	推荐成交候选人数量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数量：3 家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
9	评标委员会	评标小组构成： <u>5人</u> 评标小组成员确定方式： <u>政采云专家库随机抽取4人，业主专家1人。</u>
10	投标文件组成	<u>投标文件：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完成在系统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招标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经过CA证书加密后上传提交的，任何单位或个人均无法在投标截止时间(即投标时间)之前查看或篡改，不存在泄密风险。（严格按照政采云电子投标流程制作并上传完整版的电子投标文件，包含第一部分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第二部分商务及技术文件）</u>
2.5	核心产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第_/_包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第_包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第_包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其中核心产品为：_____。
2.6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9.1	现场考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投标人自行前往。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 时间：_____。 地点：_____。
9.5	答疑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 时间：_____。 地点：_____。
12.1	询问	1. 方式：_____/_____ 2. 时间要求：_____/_____。
15.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时间后 <u>90</u> 日历日。
17.1	投标保证金	1. 金额： <input type="checkbox"/> 免收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金额的 %。 <input type="checkbox"/> 定额收取：标项一：10000元（大写：壹万元整） 标项二：10000元（大写：壹万元整） 标项三：10000元（大写：壹万元整） 按照各分包控制金额2%以内的整数计算 <u>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三十三条内容规定。</u> 2. 支付方式： 投标人可自主选择以 <u>支票、汇票、本票、电汇、转账、网银、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或提交保证金。</u>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p>3. 投标保证金账户： 户名：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号：30456301040005069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阿图什天山支行 行号：103893045636 联系人：孙先生 电话：0908-4220265、15155770782 （备注：必须写清楚 xx 项目保证金）</p> <p>一、保证金缴纳要求： 1、投标保证金以电汇、网银形式提交的，应在投标截止前以公司法人的基本账户一次性汇入指定账户（以到账时间为准），不接受现金及任何个人汇款。汇款凭证或保函作为该项目投标保证金的缴纳依据。 2、其他特殊情况处理：有效投标保证金成功交纳后，截止开标时间，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参加该项目投标且不递交弃标函，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p> <p>二、申请退还投标保证金资料（招投标结束中标结果公示后）： 1、投标企业：待开标完成后，未中标企业3个工作日内交易中心将收取的项目投标保证金按投标企业基本户退回。 2、中标企业：需提供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必须清晰加盖企业公章和已签订合同复印件一份，复印件每页需加盖企业鲜章（并携带合同原件，由中心工作人员核对后退还）。</p> <p>三、其他特殊情况处理：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规定：投标企业无正当理由不参加该项目投标且在规定开标时间前不递交弃标函，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p>
22	实物样品	<p>投标样品递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需要，具体要求如下： 1. 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_____； 2. 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不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需要 3. 样品递交要求：递交时间：_____， 递交地点：_____，逾期提供的样品将不予接受。 4. 未中标人样品退还：__； 5. 中标人样品保管、封存及退还：_____； 6. 其他要求（如有）：_____。</p>
23.1	演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进行 <input type="checkbox"/> 进行，远程线上演示/现场演示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1. 演示时间不得超过__分钟； 2. 进行远程线上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自行准备好演示的软硬配置环境和网络环境，做好演示的各项准备工作。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无法演示或者演示效果不理想的，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 进行现场演示的，演示人员不得超过__人，演示现场提供_____。
25.3	解密投标文件的时限	不见面开标默认解密时长：__30__分钟。 除因交易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外，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未按规定提交投标文件。
29.1	评标方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评分法 <input type="checkbox"/> 最低评标价法
29.1.3	异常低价审查	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特定情形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具体详见 投标人须知 29.1.3
29.3	推荐中标候选人	中标候选人数量__3__家
30.1	确定中标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采购人按评审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序确定中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30.2 30.3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确定中标候选人的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相同的，按照 <u>报价最低</u> 的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input type="checkbox"/> 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按照_____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33.1	履约保证金	1. 金额： <input type="checkbox"/> 免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同价的__10 %__ <input type="checkbox"/> 定额收取：人民币_____元 2. 支付方式： <u>投标人可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电汇、转账、网银、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或提交保证金。</u> 3. 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时间： <u>签订合同前 5 日内</u> 4. 退还时间： <u>项目验收合格后无息返还（双方也可以通过协商另行约定其他退还时间和方式及用途）</u> 注意事项： 1. 以上各类机构出具的以担保函、保证保险承担责任的方式均须满足无条件见索即付条件。 2. 以担保函、保证保险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的，受益人和收取单位须为采购人。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34.5	中标后分包	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具体要求： 1. 可以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_____； 2. 允许分包的金额或者比例：_____； 3. 其他要求：_____。
35.1	质疑	1. 供应商认为 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 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 供应商应在 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 3. 质疑供应商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10（可从财政部官方网站下载）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 4. 超出法定质疑期、重复或分次提出的、内容或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规定的质疑将被拒绝。 5.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三条规定的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6. 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函接收信息 接收部门：新疆浩瑞兴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董佳琦 联系电话：17709989955 地址：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阿图什市天山路天山花园小区2号商铺 提交方式：现场提交盖章的纸质版原件。 7. 澄清、修改文件发出后（若有），供应商必须使用最新的澄清文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38.1	采购代理服务 费	1. 收费对象：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支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标人支付 2. 收费标准： <u>根据（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件）为参考，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由中标单位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u> 3. 支付形式： <u>电汇、银行转账</u> 4. 支付时间： <u>领取中标通知书时</u>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41.1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42	支持中小企业政策（本项目不适用）	1. 小型和微型企业价格扣除：___/___。 2. 监狱企业价格扣除：同小型和微型企业。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同小型和微型企业。 4. 符合条件的联合体价格扣除：___/___。 5. 符合条件的向小微企业分包的大中型企业价格扣除：___/___。 （允许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项目适用）
42.5	标的所属行业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工业
43.5	优先采购创新节能环保产品	所投产品纳入创新产品应用示范推荐目录内企业、所投产品获得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供应商给予___/___评审优惠。
47.1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1. 有融资需求的中标人在获得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后，即可向开展“政采贷”业务的金融机构提出申请，金融机构依据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和政府采购合同，为中小微企业提供融资服务。 渠道和方式： 【根据项目情况自行补充】 。 2. “政采贷”融资指引：在取得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后，可访问“新疆政采贷融资服务平台”，查看和联系第三方平台或者金融机构，商洽融资事项，确定融资意向。中标人签署政府采购中标合同后，登录“新疆政采贷融资服务平台”，选择意向产品进行申请，并填写相关信息，“新疆政采贷融资服务平台”将中标人融资申请信息推送第三方平台、意向金融机构。
48.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格式盖公章和法人章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2. 根据财政部关于分公司投标的回复，分公司经总公司授权，可以以分公司的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可以提供总公司或分公司的营业执照、财务报表、纳税证明等材料，但其民事责任由总公司承担。 3. 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新疆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供应商如被列入以上名录且尚在惩戒期内的，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报价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报价。
<p>备注：</p> <p>1. 除本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招标文件中出现的类似于“近三年”或“前三年”、“近五年”</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
		或“前五年”均指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三年或前五年，以此类推。如：递交投标文件时间为 年 月 日，则“近三年”是指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2.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内”、“以内”，包括本数；所称的“不足”，不包括本数。

二、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2. 基本定义

2.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制定本招标文件。

2.2 采购人：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3 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

2.4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各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是负责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的部门，依法履行对政府采购活动的监督管理职责。各级人民政府其他有关部门依法履行与政府采购活动有关的监督管理职责。

2.5 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6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7 投标人（也称“供应商”、“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分支机构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除外。本项目的投标人须满足以下条件：

2.7.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遵守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2.7.2 以招标公告中发布的方式依法获得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2.7.3 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并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2.8 潜在投标人、潜在供应商：指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供应商。

3. 资金来源

3.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即纳入预算管理的资金。以财政性资金作为还款来源的借贷资金，视同财政性资金。财政性资金与非财政性资金无法分割采购的，统一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

4. 投标人资格要求

4.1 投标人资格要求：见“第一章 招标公告”；

4.2 “第一章 招标公告”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4.2.1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4.2.2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联合体协议书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提交，该协议书对联合体所有成员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4.2.3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4.2.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4.2.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协议书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投标合同总金额的比例。

4.2.6 联合体中标的，采购合同应由联合体各成员的合法授权代表签字及加盖联合体各成员公章，并对联合体成员作为整体和他们各自作为独立体均具有法律约束力，但若该签字或公章不齐全或缺乏，该联合体的牵头人的签署或类似的意思表示人具有代表该联合体的签署或意思表示的法律效力，并且据此各成员为履行合同应向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承担连带责任。

4.2.7 联合体或其成员不得将其在合同项下的权利或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给第三人，有关分包事项须事先取得采购人书面同意并且须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次招标的全部相关规定。

4.2.8 对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资格要求见“第一章 招标公告”中的“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5. 费用承担

5.1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6. 保密

6.1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6.2 投标人自领取招标文件之日起，须承担本招标项目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招标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被视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6.3 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投标文件的有关人员披露。

6.4 各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对政府采购活动进行监督检查，有权查阅、复制有关文件、资料，相关单位和人员应当予以配合。

7. 语言文字

7.1 招标投标过程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8. 计量单位

8.1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 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现场考察的，采购代理机构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项目现场考察。

9.2 投标人现场考察发生的费用自理。

9.3 在现场考察中，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9.4 采购人在现场考察中介绍的项目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仅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9.5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答疑会的，采购代理机构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答疑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9.6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未参加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10. 电子投标说明

10.1 本次采购采用电子交易方式，电子交易平台为新疆政府采购电子交易云平台（网址：<https://www.zcygov.cn/>）。投标人参与本项目电子交易活动前，应在政采云平台上注册供应商账号。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前还需申领 CA 证书并绑定帐号。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完成平台注册、申领 CA 证书等所需的时间。潜在投标人领取文件须提前完成注册、CA 证书和电子签章申领和绑定、下载“投标客户端”。因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CA 证书故障、操作不当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登录新疆政府采购网“供应商注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新疆政府采购供应商入驻登记”——“立即登记”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10.2 投标人将新疆政府采购电子交易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投标人登录新疆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招投标客户端下载”下载相关客户端，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

10.3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政采云平台上完成。逾期上传或者未上传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不予受理。

10.4 投标人在开标前须提前配置好电脑及浏览器，开标时请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锁进行解密及报价确认。本项目投标文件解密时间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如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解密，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5 如遇“新疆政府采购电子交易云平台（网址：<https://www.zcygov.cn/>）”电子交易规则调整，以最新要求为准。

10.6 电子交易系统咨询：投标人应当充分考虑到电子投标可能会发生的各种问题和风险，特别是投标文件签署、提交等问题，可按照“第一章 招标公告”的联系方式咨询相关人员。

10.7 由于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方式，潜在投标人的名单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才会解密。因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法通过传统的传真或邮件方式，将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逐一通知到每位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为确保信息的及时性和准确性，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将仅在政采云平台以更正公告的形式发布。潜在投标人需密切关注该网站，及时查看并下载相关更正公告。若因潜在投标人未能及时查看或下载相关更正公告，而导致的一切后果，将由潜在投标人自行承担。

(二) 招标文件

11. 招标文件的组成

11.1 本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根据本章第 9 款、第 12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或者修改。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资格审查

第五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第六章 合同草案

第七章 投标文件的格式

12. 招标文件的询问、澄清或者修改

12.1 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内容有疑问，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询问方式和时间提交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12.2 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时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与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以发布更正公告的方式澄清或修改招标文件，更正公告的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投标人应主动上网查询。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

12.3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

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2.4 任何人或任何组织向投标人提供的任何书面或口头资料，未经采购代理机构在网上发布或书面通知，均作无效处理，不得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12.5 对于没有提出疑问又参与了本项目投标的投标人将被视为完全认同本招标文件（含更正公告的内容）。

12.6 “投标人须知”所称“书面形式”包括系统消息、政府采购云平台发布的公告。

12.7 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及其他答复等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布的内容为准。

（三）投标文件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

13.1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的相关内容。

13.2 投标人应提交招标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一部分。证明文件形式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

13.3 为保证公平公正，除非本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或说明，投标人对同一项目投标时，不得同时提供备选投标方案。

14. 投标报价

14.1 投标人的报价均应以人民币进行报价。

14.2 投标人应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报价方式进行报价，投标报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报价中也不得遗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其**投标无效**。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只要投报了一个确定数额的总价，无论分项价格是否全部填报了相应的金额或免费字样，该报价应被视为已包含但不限于各项购买货物及其运送、安装、调试、验收、保险和相关服务等费用和所需缴纳的所有价格、税、费。在其他情况下，由于分项报价填报不完整、不清楚或存在其他任何

失误，所导致的任何不利后果均应当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14.2.1 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

14.2.2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费用。

14.3 投标人须严格按照分项报价表规定的内容填写货物单价以及其他事项。投标人应根据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市场价格水平及其走势、投标人的管理水平、投标人的方案和由这些因素决定的投标人之于本项目的成本水平等提出自己的报价。报价应合理，并包含完成本招标文件采购需求全部内容的所有费用，所有根据本招标文件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人支付的税款和其他应缴纳的费用都应包括在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报价中。

14.4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注明免费的项目将视为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14.5 每一种采购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其**投标无效**。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不接受可选择或可调整的投标方案和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或可调整的投标方案和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其**投标无效**。

14.6 投标报价不得超过“第一章 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最高投标限价或者预算金额，否则评标委员会将对其作**无效投标处理**。

14.7 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若有说明应在投标文件中显著处注明。

除政策性文件规定以外，投标人所报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14.8 对于有配件、耗材、选件、备件和特殊工具的货物，还应填报投标货物配件、耗材、选件表和备件及特殊工具清单，注明品牌、型号、产地、功能、单价、批量折扣等内容，该表格格式由投标人自行设计。投标人按照上述要求分类报价，其目的是便于评标，但在任何情况下并不限制采购人以其他条款签订合同的权利。

14.9 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

14.10 采购人不得向投标人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

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5. 投标有效期

15.1 投标有效期见“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

15.2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15.3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文件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可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时，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投标人应以书面形式答复是否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

15.4 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也相应延长，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文件在原投标有效期满后将不再有效，但其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可予以退还。

16. 投标文件的编制

16.1 投标文件应在“投标客户端”中进行编制，在投标文件中要求加盖公章的，除有特殊说明之外，可使用电子签章签署。

16.2 投标人在“投标客户端”中按照“投标客户端”中的格式要求填写响应内容后，生成投标文件。投标人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使用电子签章对要求加盖公章的部分逐一进行签章。

16.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文件须对招标文件中的内容作出实质性和完整的响应，如果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将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16.4 投标文件须严格按照本招标文件第七章规定的格式提交，并按规定的统一格式逐项填写，不准有空项；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由于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16.5 货物的技术参数有具体数值要求的，且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响应产品彩页、检验检测报告、厂家使用说明书等证明材料，则投标人在技术参数响应表中须标注产品实际参数数值，照搬照抄招标文件参数、不注明实际数值者**视**

为未响应。

16.6 开标一览表为在开标时唱标的内容，要求按格式统一填写，不得自行增减内容。

16.7 投标人须注意：为合理节约政府采购评审成本，提倡诚实信用的投标行为，特别要求投标人应本着诚信精神，在本次投标文件的偏离表中，均以审慎的态度明确、清楚地披露各项偏离。若投标人对某一事项是否存在或是否属于偏离不能确定，亦必须在偏离表中清楚地表明该偏离事项，并可以注明不能确定的字样。任何情况下，对于投标人没有在偏离表中明确、清楚地披露的事项，包括可能属于被投标人在偏离表中遗漏披露的事项，一旦在评审中被发现存在偏离或被认定为属于偏离，则评标委员会有权视具体情形评审时按**无效投标**处理。

16.8 投标人必须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评标委员会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16.9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指与当事人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不得使用其他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16.10 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

16.10.1 电子投标文件需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制作编制。投标文件制作时，不同内容按标签提示制作导入，按照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投标文件目录和格式进行编制，保证目录清晰、内容完整；

16.10.2 电子招投标文件具有法律效力，与其他形式的招投标文件在内容和格式上等同，若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其内容影响中标结果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无法导入电子辅助评标系统，该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其投标无效**。

（四）投标

17. 投标保证金

17.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及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投标人自愿超额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做无效处理。

17.2 提交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的形式：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接受的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投标人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无效**。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17.3 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保证金支付原件扫描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投标文件一起上传。由于到账时间晚于投标截止时间，或者票据错误、印鉴不清等原因导致不能到账的，其**投标无效**。

17.4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其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7.5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采购活动结束后及时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函等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经投标人同意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再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应当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17.6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7.7 终止招标项目已经收取投标保证金的，自终止采购活动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17.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情节严重的将其列入不良记录名单：

17.8.1 开标后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其投标的；

17.8.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17.8.3 中标人与采购人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17.8.4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17.8.5 存在串通投标行为的；

17.8.6 存在弄虚作假或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17.8.7 投标人其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和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行为。

17.9 如开标时投标人对本单位投标保证金缴纳情况有疑义，投标人应在开标结束前向采购人提交书面申请核实保证金缴纳情况。由银行或保险公司核实后出具书面材料予以答复。

17.10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鼓励投标供应商使用电子保函代替现金缴纳投标保证金，在线完成保函的申请、审核、开票、出函等环节，投标企业注意区分办理保函类型，并确认投标有效期，如采用政采云电子保函，可登录“新疆政府采购网”一顶部通栏“信用融资”或者“新疆政府采购网”首页“政采贷 | 电子保函”快捷模块查看：

金融服务支撑热线：95763

18. 投标文件的加密

18.1 投标人在“投标客户端”中生成投标文件并完成签章之后，使用 CA 证书在“投标客户端”中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

18.2 投标人应在“投标客户端”中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验证，以防止投标文件加密异常，在开标时无法解密。

18.3 投标人应保证加密投标文件的 CA 证书有效期在开标时间之前。若 CA 证书有效期临近开标时间，建议投标人提前办理 CA 证书续期，以免开标时无法进行解密。

18.4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新疆政府采购网 (<https://www.zcygov.cn/>) 的“政采云登录入口”登录后，将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为 .jmb5 后缀格式）上传到对应项目的指定位置，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资料请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并提交。

18.5 如果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加密并上传，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的误投、无法解密、传输错误等问题概不负责。对由此造成无法正常开启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予以拒绝，并退回投标人。

18.6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无需提供电子投标文件 U 盘。

19. 投标文件的递交（上传）

19.1 投标人应在“第一章 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19.2 投标人递交（上传）投标文件的地点见“第一章 招标公告”。

19.3 投标人应充分评估集中同时投标带来的网络影响，尽量避开投标高峰时间，错峰进行电子投标。投标人递交全部的投标文件后可在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投标文件上传）中获取投标文件递交回执单。

19.4 投标人应在“投标客户端”中下载未加密且完成签章的投标文件妥善保存，以便启动应急开标程序时使用。

19.5 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20. 拒收

20.1 超过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或者不按照本章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交易系统应当拒收。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1.1 投标人在“第一章 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可在新疆政府采购电子交易云平台上随时撤回已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将修改好的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重新上传到新疆政府采购电子交易云平台的指定位置。

22. 实物样品

22.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供样品的，样品的具体要求及评审详见“第三章 采购需求”和“第五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22.2 样品退还：未中标的投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自行联系采购人取回投标样品；中标人的样品由采购人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3. 演示

23.1 要求投标人进行演示的，演示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2 演示的评审详见“第三章 采购需求”和“第五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五）开标

24. 开标会议

24.1 开标会按“第一章 招标公告”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准时举行，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邀请所有投标人准时参加开标会。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参与不见面开标。

24.2 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主持开标。采购人在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进行不见面远程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新疆政府采购电子交易云平台（网址：<https://www.zcygov.cn/>）的“政采云登录入口”登录后，进入“政采云远程开标大厅”参加开标会议，并使用 CA 密钥完成远程解密、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

24.3 开标过程将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并进行记录，并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确认。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疑义或确认一览表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5. 开标程序

25.1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25.2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25.3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宣布开标会纪律；

（2）介绍参加开标会的单位和人员；

（3）发起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使用加密投标文件的 CA 证书在系统中完成投标文件的解密；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解密；

（4）解密完成后，系统自动显示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5）系统自动生成开标记录表，投标人应在线对开标记录进行签署确认；

（6）开标会结束。

26. 开标疑义及回避情形

26.1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在开标会议中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授权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26.2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六）资格审查

27. 资格审查及审查主体

27.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7.2 资格审查按“第四章 资格审查”的规定进行。

27.3 资格审查结束后，应及时对资格审查结果进行复核，对资格审查错误进行及时纠正并记录。

27.4 资格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七) 评标

28. 评标委员会

28.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5 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评审专家。

28.2 采购项目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 7 人以上单数：

- (1) 采购预算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
- (2) 技术复杂；
- (3) 社会影响较大。

28.3 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标，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专业领域的评审专家。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加由本机构代理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标。

28.4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

28.5 评标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本办法规定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28.6 无法及时补足评标委员会成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停止评标活动，封存所有投标文件和开标、评标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原评标委员会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28.7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 (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29. 评标

29.1 评标方法分为综合评分法和最低评标价法，本项目评标方法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1.1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9.1.2.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9.1.3 若存在不合理低价竞标，需进行政府采购异常低价审查（一）
采购人应当在采购文件中明确，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

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采购人可以结合具体项目实际情况，提高上述第 1 项至第 3 项中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数值标准，但是最高不得超过 65%。

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为评审委员会在评审现场及时获取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相关信息资料提供便利。评审委员会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

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审委员会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29.2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五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的规定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五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9.3 评标委员会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中标候选人数量在评标报告中向采购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29.4 开标之后,直到签订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定标意向等,均不得向投标人或者其他与评标无关的人员透露。

29.5 在确定中标人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标

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29.6 电子招投标的应急措施

29.6.1 电子开标、评标如出现下列原因，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无法正常评标时，应采取应急措施。

- (1) 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 (2) 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 (3) 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 (4) 病毒发作或受到外来病毒的攻击；
- (5) 出现其他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造成开评标系统无法正常使用。

出现上述情况时，应对未开标的暂停开标。已在系统内开标、评标的立即停止。采取应急措施时，必须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

29.6.2 因系统原因导致投标人均无法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时，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开标现场直接导入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的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开标、评标。

29.7 投标人瑕疵滞后发现的处理规则

29.7.1 无论基于何种原因，各项本应作**无效投标**处理的情形即便未被及时发现而使该投标人进入初审、综合评审或其他后续程序，包括已经签订合同的情形，一旦该投标人的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或该投标人的此前评议结果被取消，其现有的位置将被其他投标人依序替代，相关的一切损失均由该投标人承担。

(八) 中标

30. 确定中标人

30.1 采购人将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0.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

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0.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30.4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31. 中标结果公告

31.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发布招标公告的同一媒体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31.2 中标人为中小企业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其“中小企业声明函”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31.3 项目采购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等原因进行价格扣除后中标人的评审报价；项目采购采用综合评分法的，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中标供应商的评审总得分。

32. 中标通知

32.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32.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九）签订合同

33. 履约保证金

3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

形式和采购人认可的履约担保格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3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33.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还应当承担民事责任。

34. 签订合同

34.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采购人因不可抗力原因迟延签订合同的，应当自不可抗力事由消除之日起 7 日内完成合同签订事宜。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还应当承担民事责任。

34.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4.3 采购人和中标人不得向对方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双方不得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4.4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34.5 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可以依法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投标无效**。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34.6 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34.7 采购人应于签订合同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政采云平台备案公示。

(十) 质疑和投诉

35. 质疑

35.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

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5.2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以下简称质疑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5.3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35.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项目编号/包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5.5 质疑函不符合上述要求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应书面告知具体事项，质疑人应当按要求进行修改或补充，并在质疑有效期限内提交。

35.6 投标人进行虚假和恶意质疑投诉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提请有关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将处理决定在相关政府采购媒体上公布。

35.7 质疑函应当使用中文，并采用财政部门制定的范本。

36. 质疑答复

36.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拒收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的质疑函，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36.2 供应商对评审过程、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协助答复质疑。

质疑答复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质疑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
- (2) 收到质疑函的日期、质疑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包号；
- (3) 质疑事项、质疑答复的具体内容、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4) 告知质疑供应商依法投诉的权利；
- (5) 质疑答复人名称；
- (6) 答复质疑的日期。

质疑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7. 投诉

37.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37.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3)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法律依据；
- (6) 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7.3 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37.4 投诉书应当使用中文，并采用财政部门制定的范本。

(十一)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38. 收取方式和标准

38.1 采购代理机构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和标准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

(十二) 无效投标和废标

39. 无效投标

39.1 投标文件存在“第四章 资格审查”、“第五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无效情形的，其**投标无效**。

40. 废标

40.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有“第五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废标情形的，应予以**废标**。

(十三)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要求）

41. 支持国产和进口产品审批

41.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确需采购进口产品的，采购人应当按照《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规定执行（进口产品审批制，科研院所监管部门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项目若涉及采购进口产品的，具体要求详见“第三章 采购需求”。

41.2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

41.3 若采购需求中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41.4 若采购需求中未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4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42.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

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2015〕309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42.2 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依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项目供应商如需享受中小企业相关政策的，且符合上述文件规定的，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评审时，评标委员会将依据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报价扣除比例，对供应商报价进行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招标公告中明确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为资格要求文件，供应商参与投标须按本招标文件规定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等作为资格证明文件。

42.3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42.4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42.5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42.6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

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42.7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42.7.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42.7.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 1 年以上（含 1 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42.7.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2.7.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42.7.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42.7.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42.8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 招标公告”。

42.9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10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及“第五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4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43.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

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

4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43.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4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五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如涉及）。

43.5 投标人所投产品如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产品认证证书，认证证书的产品型号与所投产品不一致的，视为未提供。属于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已作为投标时强制性要求不再给予评审优惠，未提供认证证书的视为**投标无效**。属于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创新产品范围的，按照“第五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中相关规定在评审时给予优惠，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及“第五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44. 正版软件

44.1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国务院办公

厅关于印发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发〔2013〕88号。

45.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45.1 本项目中如涉及网络关键设备或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的，应严格执行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财政部和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3 年第 1 号《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及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和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3 年第 2 号《关于调整〈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公告》等相关文件要求，所投标（响应）设备或产品至少符合以下条件之一：一是已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安全检测符合要求；二是已获得《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采购人、中标（成交）人双方签订合同及验收环节，应包含上述网络安全要求的条款。

45.2 本项目中如涉及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CCC 认证证书）、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无线电发射设备核准证等市场准入类资质的，应严格执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采购人、中标（成交）人双方签订合同及验收环节，应包含上述市场准入类资质要求的条款。

46. 采购需求标准

46.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 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三章《采购需求》。

46.2 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加快数据中心绿色转型，根据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库〔2023〕7 号），本项目如涉及绿色数据中心，则具体要求见第三章《采购需求》。

46.3 台式计算机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为提高台式计算机政府采购需求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水平，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公平竞争原则，优化营商环境，营造良好的产业生态，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台式计算机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3 年版）》的通知（财库

(2023) 29 号)，本项目如涉及台式计算机采购，则具体要求见第三章《采购需求》。

46.4 便携式计算机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为提高便携式计算机政府采购需求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水平，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公平竞争原则，优化营商环境，营造良好的产业生态，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便携式计算机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3 年版）》的通知（财库〔2023〕30 号），本项目如涉及便携式计算机采购，则具体要求见第三章《采购需求》。

46.5 一体式计算机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为提高一体式计算机政府采购需求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水平，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公平竞争原则，优化营商环境，营造良好的产业生态，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一体式计算机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3 年版）》的通知（财库〔2023〕31 号），本项目如涉及一体式计算机采购，则具体要求见第三章《采购需求》。

46.6 工作站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为提高工作站政府采购需求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水平，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公平竞争原则，优化营商环境，营造良好的产业生态，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工作站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3 年版）》的通知（财库〔2023〕32 号），本项目如涉及工作站采购，则具体要求见第三章《采购需求》。

46.7 通用服务器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为提高通用服务器政府采购需求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水平，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公平竞争原则，优化营商环境，营造良好的产业生态，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通用服务器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3 年版）》的通知（财库〔2023〕33 号），本项目如涉及通用服务器采购，则具体要求见第三章《采购需求》。

46.8 操作系统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为提高操作系统政府采购需求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水平，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公平竞争原则，优化营商环境，营造良好的产业生态，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操作系统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3 年版）》的通知（财库〔2023〕34 号），本项目如涉及操作系统采购，则具体要求见第三章《采购需求》。

3) 34号)，本项目如涉及操作系统采购，则具体要求见第三章《采购需求》。

46.9 数据库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为提高数据库政府采购需求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水平，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公平竞争原则，优化营商环境，营造良好的产业生态，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数据库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3年版）》的通知（财库〔2023〕35号），本项目如涉及数据库采购，则具体要求见第三章《采购需求》。

46.10 物业管理服务政府采购需求标准（办公场所类）（试行）

为贯彻落实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审议通过的《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方案》有关要求，推动政府采购需求标准建设，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物业管理服务政府采购需求标准（办公场所类）（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4〕113号），本项目如涉及物业管理服务采购，则具体要求见第三章《采购需求》。

（十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47.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47.1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十五）其他

48.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48.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9. 适用法律

49.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的一切采购活动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及相关法律法规。

49.2 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50. 解释权

50.1 本招标文件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第三章 采购需求

标项一：2026 年度克州疾控中心试剂采购项目（一包）

序号	试剂名称	规格	单位	技术参数	数量	备注
1	样本稀释液磨菌管	50 支/盒	盒	结核病药物敏感检测 按照自治区要求采购和 14 地州一致磨菌管	6	
2	改良罗氏基础培养基	50 支/盒	盒	结核病药物敏感检测 按照自治区要求采购和 14 地州一致	8	
3	利福平(RFP)	25 支/盒	盒	结核病药物敏感检测 按照自治区要求采购和 14 地州一致	8	
4	异烟肼 (INH)	25 支/盒	盒	结核病药物敏感检测 按照自治区要求采购和 14 地州一致	8	
5	链霉素 (SM)	25 支/盒	盒	结核病药物敏感检测 按照自治区要求采购和 14 地州一致	8	
6	卡那霉(KM)	25 支/盒	盒	结核病药物敏感检测 按照自治区要求采购和 14 地州一致	8	
7	阿米卡(AK)	25 支/盒	盒	结核病药物敏感检测 按照自治区要求采购和 14 地州一致	8	
8	氧氟沙(OFX)	25 支/盒	盒	结核病药物敏感检测 按照自治区要求采购和 14 地州一致	8	
9	左氧氟沙星(LFX)	25 支/盒	盒	结核病药物敏感检测 按照自治区要求采购和 14 地州一致	8	
10	莫西沙(MFX)	25 支/盒	盒	结核病药物敏感检测 按照自治区要求采购和 14 地州一致	8	
11	卷曲霉(CPM)	25 支/盒	盒	结核病药物敏感检测 按照自治区要求采购和 14 地州一致	8	
12	乙胺丁(EMB)	25 支/盒	盒	结核病药物敏感检测 按照自治区要求采购和 14 地州一致	8	
13	对氨基水氧酸(PAS)	25 支/盒	盒	结核病药物敏感检测 按照自治区要求采购和 14 地州一致	8	
14	对硝基苯甲酸(PNB)	25 支/盒	盒	结核病药物敏感检测 按照自治区要求采购和 14 地州一致	4	
15	噻吩-2-羧酸肼(TCH)	25 支/盒	盒	结核病药物敏感检测 按照自治区要求采购和 14 地州一致	4	
16	分枝杆菌菌种保存管	100 支/盒	盒	结核病药物敏感检测 按照自治区要求采购和 14 地州一致	4	
17	0.5 麦氏比浊管	5 支/盒	盒	结核病药物敏感检测 按照自治区要求采购和 14 地州一致样本稀释	3	

18	麻疹酶联	48 人份/盒	盒	检测方法 酶联免疫吸附测定 (ELISA) 1. IgM 检测: 通常采用捕获法 (μ -capture)。 2. IgG 检测: 通常采用间接法或夹心法。 检测指标: 麻疹病毒 (Measles Virus, MV)、风疹病毒 (Rubella Virus, RV) (通常为分开的两个试剂盒, 或组合装) 3. 样本类型: 人血清或血浆; 4. 灵敏度与特异性: 阳性符合率: $\geq 95\%$ (与国际参考试剂对比); 阴性符合率: $\geq 90\%$; 5. 精密性 (CV): 批内变异系数通常 $\leq 15\%$ 。 6. 有效期: 通常为 12 个月 (需 2-8℃ 避光保存)。 7. 读数波长: 酶标仪检测波长通常为 450nm (参考波长 630nm)。	5	
19	风疹酶联	48 人份/盒	盒	麻疹风疹核酸考核质控品 1、用途: 适用于麻疹风疹病毒核酸检测相关实验室的质量考核。 ★2. (4 支/套, 2 支麻疹 1 支风疹一支阴性) 需根据甲方要求提供质控品、标签及包装。 ★3、产品性状: 液体基质 (全程冷链运输。) 4、包装规格: 0.5mL/支 ★5、质控品原料: 为真实病原体来源。需提供溯源文件 (同时需提供测序图证明其溯源性)。 ★6、产品浓度: 2000copies/mL, 使用不少于三种方法学 (微滴法、微滴芯片法) 平台的数字 PCR, 对质控品进行定值, 并且提供三种方法学定值的数据图表。 7、有效期: -20℃ 以下保存, 有效期 24 个月 8、冻融次数: 5 次 9、安全性: 经过灭活处理, 无感染风险。	5	
20	麻疹风疹核酸考核质控品	0.5mL/支 4 支/套, 2 支麻疹 1 支风疹一支阴性	套	1. 包装配置: 通常为 16T/板 \times 4 板的配置 (即每盒包含 4 块提取板, 每块板可处理 16 个样本, 总计 64 个测试)。 适用通量: 适用于中高通量的全自动核酸提取仪。 2. 核心技术参数 提取方法: 磁珠法 (Magnetic Beads Method)。 利用纳米级磁珠表面修饰的特定配体 (如硅羟基) 特异性结合核酸, 在磁场作用下实现核酸的分离与纯化。 提取原理: 基于化学裂解与磁珠吸附原理, 配合天隆专用的全自动核酸提取仪使用。 提取时间: 最快约 10-20 分钟 即可完成 96 个样本的核酸纯化 (具体时间视仪器程序和样本类型而定)。 样本类型: 适用范围广, 包括咽拭子、鼻拭子、血清、血浆、全血、尿液、粪便、组织等多种临床及疾控样本。 洗脱体积: 通常可支持 50 μ L - 100 μ L 的洗脱体系,	2	
21	天隆提取试剂 (预封装)	64T/盒	盒	1. 包装配置: 通常为 16T/板 \times 4 板的配置 (即每盒包含 4 块提取板, 每块板可处理 16 个样本, 总计 64 个测试)。 适用通量: 适用于中高通量的全自动核酸提取仪。 2. 核心技术参数 提取方法: 磁珠法 (Magnetic Beads Method)。 利用纳米级磁珠表面修饰的特定配体 (如硅羟基) 特异性结合核酸, 在磁场作用下实现核酸的分离与纯化。 提取原理: 基于化学裂解与磁珠吸附原理, 配合天隆专用的全自动核酸提取仪使用。 提取时间: 最快约 10-20 分钟 即可完成 96 个样本的核酸纯化 (具体时间视仪器程序和样本类型而定)。 样本类型: 适用范围广, 包括咽拭子、鼻拭子、血清、血浆、全血、尿液、粪便、组织等多种临床及疾控样本。 洗脱体积: 通常可支持 50 μ L - 100 μ L 的洗脱体系,	80	

				<p>保证核酸的高浓度与高回收率。</p> <p>3. 性能指标</p> <p>灵敏度：高灵敏度，能有效提取低病毒载量样本中的核酸。</p> <p>纯度：提取的核酸 OD260/280 比值通常在 1.7-2.0 之间，符合下游 PCR 检测要求。</p> <p>抑制物去除：能有效去除样本中的血红素、胆红素、甘油三酯等 PCR 抑制物。</p> <p>得率与稳定性：批内和批间重复性好，变异系数（CV）低，保证检测结果的稳定性。</p> <p>4. 适配仪器</p> <p>该试剂盒为天隆原厂试剂，主要适配天隆科技的全自动核酸提取设备，常见型号包括： GeneRotex 系列（如 GeneRotex 96） Panall 系列（如 Panall 8000，实现“样本进，结果出”）PANA 系列（如 PANA 9600X）</p> <p>5. 储存条件与有效期</p> <p>储存条件：通常为 2-8℃ 低温保存（具体视不同注册证要求可能略有差异，请以说明书为准）。</p> <p>有效期：一般为 12 个月。</p>		
22	麻疹风疹核酸试剂	50 人份 / 盒	盒	<p>1. 检测技术：试剂采用一步法多重实时荧光 RT-PCR，试剂盒为同一厂家，试剂盒共用同一套反应体系及扩增程序，每管反应体系≤25ul，扩增时间≤70min。</p> <p>2. 检测性能：灵敏度 5*10²copies/mL，线性范围：5*10²-2*10¹⁰ copies/mL，精密度：检测精密度参考品的变异系数≤5%。</p> <p>3. 反应程序：95℃ (30S) 1 循环；(95℃ 5s、60℃ 30s) 45 循环。</p> <p>3. 质量控制：含有阴阳性对照，便于结果判定。</p> <p>4. 包装及分装：采用预混液技术，反应液 1 管，酶混合液 1 管。</p> <p>5. 生产厂家有曲霉菌属、隐球菌、肺炎克雷伯、耶氏肺孢子菌等相关注册证。</p> <p>6、有效期：12 个月，到货后质保期≥10 个月。</p>	2	
23	污水病毒浓缩富集试剂盒	24 人份 / 盒	盒	<p>1. 基于酶反应、免疫反应、磁珠萃取等原理可用于污水样本中多病原检测，包括但不限于新冠病毒、猴痘病毒、流感病毒、诺如病毒、腺病毒、沙门氏菌、霍乱弧菌、甲乙流、甲乙肝、副溶血弧菌、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等病原的浓缩富集纯化；</p> <p>2. 产品具备抑制物去除能力，高效用于城市污水富集。使用加标的高抑制性污水，经本试剂盒处理后，其 qPCR 检测 Ct 值须比未经处理直接提取核酸的对照样本降低至少 3 个 Ct 值。</p> <p>3. 富集产物在程序结束后自动收集于独立的离心管</p>	5	

				<p>中，可直接用作后续 qPCR、dPCR 及测序的反应模板，全程无需手动转移。</p> <p>二、技术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处理样本量$\geq 8000\mu\text{L}$/次 2、病毒回收率：使用加标的污水样本进行测试，对于新冠病毒（或其替代品如噬菌体 MS2）的回收率应可达 30%以上。 3、所有必需组分预分装，即开即用。可直接接入样本就上机富集提取，可单样本上机，避免因样本数量不足而浪费试剂。 4、试剂独立预分装，可常温运输 5、包装规格：24 次/盒 6、储存条件：室温（4-25℃）保存 12 个月 7、数据分析软件：可提供试剂盒相应的数据分析与预警软件，该系统内置标准化病原体载量模型。 8、试剂盒需匹配实验室现有未名环诊污水分子浓缩仪设备。 		
24	城市污水新型冠状病毒（N、ORF1ab 基因）、辣椒轻斑驳病毒三重核酸定量检测全预混试剂盒（荧光 PCR 法）	50 人份/盒	盒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使用实时荧光 PCR 法，适用于城市污水样本及富集样本中新型冠状病毒（N、ORF1ab 基因）和辣椒轻斑驳病毒（PMMoV）的定量检测，对城市污水的采样、富集、提取和检测进行全流程监控。 2. 保存条件及有效期：$-20\pm 5^{\circ}\text{C}$ 冷冻保存，试剂有效期 12 个月。 3. 包装规格：50T/盒。 4. 试剂盒组份：采用一管全预混液技术，一管同时检测新型冠状病毒（N、ORF1ab 基因）和辣椒轻斑驳病毒（PMMoV），包含 RT-PCR 反应液、阴性对照、阳性对照、标准品、标准品稀释液、说明书。 5. 反应体系配置操作：操作简便，无需配制试剂，模板 $5\mu\text{L}$。总反应体系 $25\mu\text{L}$。 6. 质量控制：含有阳性对照和阴性对照试剂内部质控设置，可直接使用，无需参与核酸提取，便于结果判定。标准品可做 6 个梯度，标准曲线能满足 E 在 90%~110% 范围内且 $R^2\geq 0.99$。 7. 反应程序：反应程序：50°C 15min；95°C 3min；95°C 5sec，55°C 30sec（单点采集荧光）45 个循环。 8. 最低检出限：不低于 200 copies/mL。 9. 试剂盒线性范围为：$2.0\text{E}+02\sim 1.0\text{E}+09$ copies/mL 10. 检测精密性：CV%$\leq 5\%$。 11. 仪器适配性：仪器适配性：ABI 7500、Stratagene 3000P / 3005P、Gentier 96、Bio-Rad CFX96 Touch、Roche LightCycler480、SLAN-96P 实时荧光定量 PCR 仪。（提供厂家二级病原微生物实验室备案） 	60	

25	污水病毒考核试剂及考核样(套)		套	按照国家自治区考核样本准备试剂	2
26	甲型流感病毒核酸实时荧光PCR检测试剂盒(甲型流感病毒)	25T	盒	1. 检测技术: TaqMan 探针法 ★2. 每管反应体系 25ul (18 μL+2 μL+5 μL)。 3. 检测性能: 灵敏度 5×10^2 copies/mL, 线性范围: $5 \times 10^2 - 2 \times 10^{10}$ copies/mL, 精密度: 检测精密度参考品的变异系数 < 5%。 ★4. 反应程序: RNA 反应程序: 50°C (10min) 1 循环; 95°C (30S) 1 循环; (95°C 5s、60°C 30s) 45 循环。DNA 反应程序: 95°C (30S) 1 循环; (95°C 5s、60°C 30s) 40 循环。 5. 质量控制: 含有阴阳性对照, 便于结果判定。 ★6. 包装及分装: 采用预混液包装, 反应液 1 管, 酶混合液 1 管。 7. 采购 2 盒及 2 盒以上 PCR 试剂, 供货不少于两种品牌 8. 有效期: 12 个月, 到货后质保期 ≥ 11 个月	1
27	人偏肺病毒核酸实时荧光 PCR 检测试剂盒(人偏肺病毒)	25T	盒	1. 检测技术: TaqMan 探针法 ★2. 每管反应体系 25ul (18 μL+2 μL+5 μL)。 3. 检测性能: 灵敏度 5×10^2 copies/mL, 线性范围: $5 \times 10^2 - 2 \times 10^{10}$ copies/mL, 精密度: 检测精密度参考品的变异系数 < 5%。 ★4. 反应程序: RNA 反应程序: 50°C (10min) 1 循环; 95°C (30S) 1 循环; (95°C 5s、60°C 30s) 45 循环。DNA 反应程序: 95°C (30S) 1 循环; (95°C 5s、60°C 30s) 40 循环。 5. 质量控制: 含有阴阳性对照, 便于结果判定。 ★6. 包装及分装: 采用预混液包装, 反应液 1 管, 酶混合液 1 管。 7. 采购 2 盒及 2 盒以上 PCR 试剂, 供货不少于两种品牌 8. 有效期: 12 个月, 到货后质保期 ≥ 12 个月	1
28	布鲁氏菌核酸实时荧光 PCR 检测试剂盒(布鲁氏菌)	25T	盒	2. 1. 检测技术: TaqMan 探针法 ★2. 每管反应体系 25ul (18 μL+2 μL+5 μL)。 3. 检测性能: 灵敏度 5×10^2 copies/mL, 线性范围: $5 \times 10^2 - 2 \times 10^{10}$ copies/mL, 精密度: 检测精密度参考品的变异系数 < 5%。 ★4. 反应程序: RNA 反应程序: 50°C (10min) 1 循环; 95°C (30S) 1 循环; (95°C 5s、60°C 30s) 45 循环。DNA 反应程序: 95°C (30S) 1 循环; (95°C 5s、60°C 30s) 40 循环。 5. 质量控制: 含有阴阳性对照, 便于结果判定。 ★6. 包装及分装: 采用预混液包装, 反应液 1 管,	4

				<p>酶混合液 1 管。</p> <p>7. 采购 2 盒及 2 盒以上 PCR 试剂，供货不少于两种品牌</p> <p>8. 有效期：12 个月，到货后质保期≥13 个月</p>		
29	呼吸道合胞病毒核酸实时荧光 PCR 检测试剂盒(呼吸道合胞病毒 0)	25T	盒	<p>1. 检测技术：TaqMan 探针法</p> <p>★2. 每管反应体系 25ul (18 μL+2 μL+5 μL)。</p> <p>3. 检测性能：灵敏度 5×10^2 copies/mL，线性范围：5×10^2 - 2×10^{10} copies/mL，精密度：检测精密度参考品的变异系数 < 5%。</p> <p>★4. 反应程序：RNA 反应程序：50℃ (10min) 1 循环；95℃ (30S) 1 循环；(95℃ 5s、60℃ 30s) 45 循环。DNA 反应程序：95℃ (30S) 1 循环；(95℃ 5s、60℃ 30s) 40 循环。</p> <p>5. 质量控制：含有阴阳性对照，便于结果判定。</p> <p>★6. 包装及分装：采用预混液包装，反应液 1 管，酶混合液 1 管。</p> <p>7. 采购 2 盒及 2 盒以上 PCR 试剂，供货不少于两种品牌</p> <p>8. 有效期：12 个月，到货后质保期≥14 个月</p>	4	
30	呼吸道合胞病毒核酸实时荧光 PCR 检测试剂盒(肺炎支原体)	25T	盒	<p>1. 检测技术：TaqMan 探针法</p> <p>★2. 每管反应体系 25ul (18 μL+2 μL+5 μL)。</p> <p>3. 检测性能：灵敏度 5×10^2 copies/mL，线性范围：5×10^2 - 2×10^{10} copies/mL，精密度：检测精密度参考品的变异系数 < 5%。</p> <p>★4. 反应程序：RNA 反应程序：50℃ (10min) 1 循环；95℃ (30S) 1 循环；(95℃ 5s、60℃ 30s) 45 循环。DNA 反应程序：95℃ (30S) 1 循环；(95℃ 5s、60℃ 30s) 40 循环。</p> <p>5. 质量控制：含有阴阳性对照，便于结果判定。</p> <p>★6. 包装及分装：采用预混液包装，反应液 1 管，酶混合液 1 管。</p> <p>7. 采购 2 盒及 2 盒以上 PCR 试剂，供货不少于两种品牌</p> <p>8. 有效期：12 个月，到货后质保期≥15 个月</p>	4	
31	呼吸道多病原 (15+6)	10T	盒	<p>1. 检测技术：TaqMan 探针法</p> <p>★2. 每管反应体系 25ul (20 μL+5 μL)。</p> <p>3. 检测性能：灵敏度 5×10^2 copies/mL，线性范围：5×10^2 - 2×10^{10} copies/mL，精密度：检测精密度参考品的变异系数 < 5%。</p> <p>★4. 反应程序：RNA 反应程序：50℃ (10min) 1 循环；95℃ (30S) 1 循环；(95℃ 5s、60℃ 30s) 45 循环。DNA 反应程序：95℃ (30S) 1 循环；(95℃ 5s、60℃ 30s) 40 循环。。</p> <p>5. 质量控制：含有阴阳性对照，便于结果判定。</p>	1	

				<p>★6. 包装及分装：*7. 包装及分装：试剂盒采用可拆卸的 96 孔板（0.1ml 或 0.2ml）包装形式，96 孔板的每条 8 联管可分别检测一个样本。</p> <p>7. 试剂盒规格：10T/盒</p> <p>8. 有效期：12 个月，到货后质保期≥10 个月。</p> <p>9. 结果判读：可免费提供试剂盒同品牌的多病原核酸检测结果判读软件，一键即可完成多种病原体的结果判读，判读的试剂盒种类应覆盖≥500 种常见病原微生物的核酸测试剂盒。</p> <p>10. 生产质量：需提供第三方符合 ISO/IEC17043 的证明文件。</p>		
32	木糖赖氨酸脱氧胆盐（XLD）琼脂	250g	瓶	食品检测	4	
33	SBG	250g	瓶	食品检测	4	
34	SS 琼脂	250g	瓶	食品检测	4	
35	半固体	250g	瓶	食品检测	4	
36	BHI	250g	瓶	食品检测	4	
37	营养肉汤	250g/ 瓶	瓶	食品检测	5	
38	革兰氏染液	4× 250ml	盒	食品检测	5	
39	沙门氏菌 30 种天润血清鉴定试剂	1ml*30 瓶	盒	食品检测	4	
40	志贺氏菌 22 种天润血清鉴定试剂、	1ml× 26 瓶	盒	食品检测	4	
41	沙门氏菌血清鉴定试剂	1ml/瓶 x160 瓶 (139 种)	套	食品检测	1	
42	志贺氏菌血清	1ml/*2 6 瓶	套	食品检测	1	
43	沙门显色培养基	1L	瓶	食品检测	6	
44	志贺氏菌显色培养基	1L	瓶	食品检测	6	

45	大肠杆菌 0157 显色培养基	1000ml	瓶	食品检测	4	
46	巧克力平板	10 皿*2 包	包	食品检测	2	
47	双抗巧克力平板	10 皿*2 包	包	食品检测	2	
48	抗酸染色液（萘尼氏法）	4×250ml	盒	食品检测	2	
49	沙门氏菌生化鉴定试剂盒	10 种*10 套	盒	食品检测	4	
50	志贺氏菌生化鉴定试剂条	17 种×10 套	盒	食品检测	4	
51	致泻大肠埃希氏菌干制生化鉴定试剂盒	5 种*10 套	盒	食品检测	4	
52	志贺氏菌标准菌株	冻干粉 1 支	盒	含菌量≥1000000CFU	1	
53	致泻大肠埃希菌标准菌株	冻干粉 1 支	盒	含菌量≥1000000CFU	1	
54	脑膜炎 菌标准菌株	冻干粉 1 支	盒	含菌量≥1000000CFU	1	
55	沙门标准菌株	冻干粉 1 支	盒	含菌量≥1000000CFU	1	
56	肺炎支原体核酸检测试剂	25T	盒	1. 检测技术：TaqMan 探针法 ★2. 每管反应体系 25ul（18 μL+2 μL+5 μL）。 3. 检测性能：灵敏度 5*10 ² copies/mL，线性范围：5*10 ² -2*10 ¹⁰ copies/mL，精密度：检测精密度参考品的变异系数<5%。 ★4. 反应程序：RNA 反应程序：50℃（10min）1 循环；95℃（30S）1 循环；（95℃ 5s、60℃ 30s）45 循环。DNA 反应程序：95℃（30S）1 循环；（95℃ 5s、60℃ 30s）40 循环。 5. 质量控制：含有阴阳性对照，便于结果判定。 ★6. 包装及分装：采用预混液包装，反应液 1 管，酶混合液 1 管。 7. 采购 2 盒及 2 盒以上 PCR 试剂，供货不少于两种品牌 8. 有效期：12 个月，到货后质保期≥10 个月。 9. 结果判读：可免费提供试剂盒同品牌的多病原核酸检测结果判读软件，一键即可完成多种病原体的结果判读，判读的试剂盒种类应覆盖≥500 种常见病原微生物的核酸检测试剂盒。	2	

				10. 生产质量：需提供第三方符合 ISO/IEC17043 证明文件	
57	百日咳鲍特菌酸检测试剂	25T	盒	<p>1. 检测技术：TaqMan 探针法</p> <p>★2. 每管反应体系 25ul (18 μL+2 μL+5 μL)。</p> <p>3. 检测性能：灵敏度 5×10^2 copies/mL，线性范围：5×10^2 - 2×10^{10} copies/mL，精密度：检测精密度参考品的变异系数 < 5%。</p> <p>★4. 反应程序：RNA 反应程序：50℃ (10min) 1 循环；95℃ (30S) 1 循环；(95℃ 5s、60℃ 30s) 45 循环。DNA 反应程序：95℃ (30S) 1 循环；(95℃ 5s、60℃ 30s) 40 循环。</p> <p>5. 质量控制：含有阴阳性对照，便于结果判定。</p> <p>★6. 包装及分装：采用预混液包装，反应液 1 管，酶混合液 1 管。</p> <p>7. 采购 2 盒及 2 盒以上 PCR 试剂，供货不少于两种品牌</p> <p>8. 有效期：12 个月，到货后质保期 ≥ 10 个月。</p> <p>9. 结果判读：可免费提供试剂盒同品牌的多病原核酸检测结果判读软件，一键即可完成多种病原体的结果判读，判读的试剂盒种类应覆盖 ≥ 500 种常见病原微生物的核酸检测试剂盒。</p> <p>10. 生产质量：需提供第三方符合 ISO/IEC17043 的证明文件。</p>	2
58	A 族链球菌酸检测试剂	25T	盒	<p>1. 检测技术：TaqMan 探针法</p> <p>★2. 每管反应体系 25ul (18 μL+2 μL+5 μL)。</p> <p>3. 检测性能：灵敏度 5×10^2 copies/mL，线性范围：5×10^2 - 2×10^{10} copies/mL，精密度：检测精密度参考品的变异系数 < 5%。</p> <p>★4. 反应程序：RNA 反应程序：50℃ (10min) 1 循环；95℃ (30S) 1 循环；(95℃ 5s、60℃ 30s) 45 循环。DNA 反应程序：95℃ (30S) 1 循环；(95℃ 5s、60℃ 30s) 40 循环。</p> <p>5. 质量控制：含有阴阳性对照，便于结果判定。</p> <p>★6. 包装及分装：采用预混液包装，反应液 1 管，酶混合液 1 管。</p> <p>7. 采购 2 盒及 2 盒以上 PCR 试剂，供货不少于两种品牌</p> <p>8. 有效期：12 个月，到货后质保期 ≥ 10 个月。</p> <p>9. 结果判读：可免费提供试剂盒同品牌的多病原核酸检测结果判读软件，一键即可完成多种病原体的结果判读，判读的试剂盒种类应覆盖 ≥ 500 种常见病原微生物的核酸检测试剂盒。</p> <p>10. 生产质量：需提供第三方符合 ISO/IEC17043 证明文件</p>	2

59	肺炎链球菌酸 检测试剂	25T	盒	<p>1. 检测技术: TaqMan 探针法</p> <p>★2. 每管反应体系 25u1 (18 μ L+2 μ L+5 μ L)。</p> <p>3. 检测性能: 灵敏度 5×10^2 copies/mL, 线性范围: $5 \times 10^2 - 2 \times 10^{10}$ copies/mL, 精密度: 检测精密度参考品的变异系数 < 5%。</p> <p>★4. 反应程序: RNA 反应程序: 50℃ (10min) 1 循环; 95℃ (30S) 1 循环; (95℃ 5s、60℃ 30s) 45 循环。DNA 反应程序: 95℃ (30S) 1 循环; (95℃ 5s、60℃ 30s) 40 循环。</p> <p>5. 质量控制: 含有阴阳性对照, 便于结果判定。</p> <p>★6. 包装及分装: 采用预混液包装, 反应液 1 管, 酶混合液 1 管。</p> <p>7. 采购 2 盒及 2 盒以上 PCR 试剂, 供货不少于两种品牌</p> <p>8. 有效期: 12 个月, 到货后质保期 ≥ 10 个月。</p> <p>9. 结果判读: 可免费提供试剂盒同品牌的多病原核酸检测结果判读软件, 一键即可完成多种病原体的结果判读, 判读的试剂盒种类应覆盖 ≥ 500 种常见病原微生物的核酸检测试剂盒。</p> <p>10. 生产质量: 需提供第三方符合 ISO/IEC17043 证明文件</p>	2	
60	流感嗜血杆菌 酸检测试剂	25T	盒	<p>1. 检测技术: TaqMan 探针法</p> <p>★2. 每管反应体系 25u1 (18 μ L+2 μ L+5 μ L)。</p> <p>3. 检测性能: 灵敏度 5×10^2 copies/mL, 线性范围: $5 \times 10^2 - 2 \times 10^{10}$ copies/mL, 精密度: 检测精密度参考品的变异系数 < 5%。</p> <p>★4. 反应程序: RNA 反应程序: 50℃ (10min) 1 循环; 95℃ (30S) 1 循环; (95℃ 5s、60℃ 30s) 45 循环。DNA 反应程序: 95℃ (30S) 1 循环; (95℃ 5s、60℃ 30s) 40 循环。</p> <p>5. 质量控制: 含有阴阳性对照, 便于结果判定。</p> <p>★6. 包装及分装: 采用预混液包装, 反应液 1 管, 酶混合液 1 管。</p> <p>7. 采购 2 盒及 2 盒以上 PCR 试剂, 供货不少于两种品牌</p> <p>2. 8. 有效期: 12 个月, 到货后质保期 ≥ 10 个月。</p> <p>9. 结果判读: 可免费提供试剂盒同品牌的多病原核酸检测结果判读软件, 一键即可完成多种病原体的结果判读, 判读的试剂盒种类应覆盖 ≥ 500 种常见病原微生物的核酸检测试剂盒。</p> <p>10. 生产质量: 需提供第三方符合 ISO/IEC17043 证明文件</p>	2	
61	副溶血弧菌酸 检测试剂	25T	盒	<p>1. 检测技术: TaqMan 探针法</p> <p>★2. 每管反应体系 25u1 (18 μ L+2 μ L+5 μ L)。</p>	2	

				<p>3. 检测性能：灵敏度 5×10^2 copies/mL，线性范围：$5 \times 10^2 - 2 \times 10^{10}$ copies/mL，精密度：检测精密度参考品的变异系数 $< 5\%$。</p> <p>★4. 反应程序：RNA 反应程序：50℃ (10min) 1 循环；95℃ (30S) 1 循环；(95℃ 5s、60℃ 30s) 45 循环。DNA 反应程序：95℃ (30S) 1 循环；(95℃ 5s、60℃ 30s) 40 循环。</p> <p>5. 质量控制：含有阴阳性对照，便于结果判定。</p> <p>★6. 包装及分装：采用预混液包装，反应液 1 管，酶混合液 1 管。</p> <p>7. 采购 2 盒及 2 盒以上 PCR 试剂，供货不少于两种品牌</p> <p>8. 有效期：12 个月，到货后质保期 ≥ 10 个月。</p> <p>9. 结果判读：可免费提供试剂盒同品牌的多病原核酸检测结果判读软件，一键即可完成多种病原体的结果判读，判读的试剂盒种类应覆盖 ≥ 500 种常见病原微生物的核酸测试剂盒。</p> <p>10. 生产质量：需提供第三方符合 ISO/IEC17043 证明文件</p>	
62	霍乱弧菌核酸检测试剂	25T	盒	<p>1. 检测技术：TaqMan 探针法</p> <p>★2. 每管反应体系 25ul (18 μL+2 μL+5 μL)。</p> <p>3. 检测性能：灵敏度 5×10^2 copies/mL，线性范围：$5 \times 10^2 - 2 \times 10^{10}$ copies/mL，精密度：检测精密度参考品的变异系数 $< 5\%$。</p> <p>★4. 反应程序：RNA 反应程序：50℃ (10min) 1 循环；95℃ (30S) 1 循环；(95℃ 5s、60℃ 30s) 45 循环。DNA 反应程序：95℃ (30S) 1 循环；(95℃ 5s、60℃ 30s) 40 循环。</p> <p>5. 质量控制：含有阴阳性对照，便于结果判定。</p> <p>★6. 包装及分装：采用预混液包装，反应液 1 管，酶混合液 1 管。</p> <p>7. 采购 2 盒及 2 盒以上 PCR 试剂，供货不少于两种品牌</p> <p>8. 有效期：12 个月，到货后质保期 ≥ 10 个月。</p> <p>9. 结果判读：可免费提供试剂盒同品牌的多病原核酸检测结果判读软件，一键即可完成多种病原体的结果判读，判读的试剂盒种类应覆盖 ≥ 500 种常见病原微生物的核酸测试剂盒。</p> <p>10. 生产质量：需提供第三方符合 ISO/IEC17043 证明文件</p>	2
63	志贺菌酸检测试剂	25T	盒	<p>1. 检测技术：TaqMan 探针法</p> <p>★2. 每管反应体系 25ul (18 μL+2 μL+5 μL)。</p> <p>3. 检测性能：灵敏度 5×10^2 copies/mL，线性范围：$5 \times 10^2 - 2 \times 10^{10}$ copies/mL，精密度：检测精密度参</p>	2

				<p>考品的变异系数$<5\%$。</p> <p>★4. 反应程序：RNA 反应程序：50°C (10min) 1 循环；95°C (30S) 1 循环； (95°C 5s、60°C 30s) 45 循环。 DNA 反应程序：95°C (30S) 1 循环； (95°C 5s、60°C 30s) 40 循环。</p> <p>5. 质量控制：含有阴阳性对照，便于结果判定。</p> <p>★6. 包装及分装：采用预混液包装，反应液 1 管，酶混合液 1 管。</p> <p>7. 采购 2 盒及 2 盒以上 PCR 试剂，供货不少于两种品牌</p> <p>8. 有效期：12 个月，到货后质保期≥ 10 个月。</p> <p>9. 结果判读：可免费提供试剂盒同品牌的多病原核酸检测结果判读软件，一键即可完成多种病原体的结果判读，判读的试剂盒种类应覆盖≥ 500 种常见病原微生物的核酸测试剂盒。</p> <p>10. 生产质量：需提供第三方符合 ISO/IEC17043 证明文件</p>		
64	沙门菌酸检测试剂	25T	盒	<p>1. 检测技术：TaqMan 探针法</p> <p>★2. 每管反应体系 25ul ($18\ \mu\text{L}+2\ \mu\text{L}+5\ \mu\text{L}$)。</p> <p>3. 检测性能：灵敏度 $5*10^2\text{copies/mL}$，线性范围：$5*10^2-2*10^{10}\ \text{copies/mL}$，精密度：检测精密度参考品的变异系数$<5\%$。</p> <p>★4. 反应程序：RNA 反应程序：50°C (10min) 1 循环；95°C (30S) 1 循环； (95°C 5s、60°C 30s) 45 循环。 DNA 反应程序：95°C (30S) 1 循环； (95°C 5s、60°C 30s) 40 循环。。</p> <p>5. 质量控制：含有阴阳性对照，便于结果判定。</p> <p>★6. 包装及分装：采用预混液包装，反应液 1 管，酶混合液 1 管。</p> <p>7. 采购 2 盒及 2 盒以上 PCR 试剂，供货不少于两种品牌</p> <p>8. 有效期：12 个月，到货后质保期≥ 10 个月。</p> <p>9. 结果判读：可免费提供试剂盒同品牌的多病原核酸检测结果判读软件，一键即可完成多种病原体的结果判读，判读的试剂盒种类应覆盖≥ 500 种常见病原微生物的核酸测试剂盒。</p> <p>10. 生产质量：需提供第三方符合 ISO/IEC17043 证明文件</p>	2	
65	大肠杆菌酸检测试剂	25T	盒	<p>1. 检测技术：TaqMan 探针法</p> <p>★2. 每管反应体系 25ul ($18\ \mu\text{L}+2\ \mu\text{L}+5\ \mu\text{L}$)。</p> <p>3. 检测性能：灵敏度 $5*10^2\text{copies/mL}$，线性范围：$5*10^2-2*10^{10}\ \text{copies/mL}$，精密度：检测精密度参考品的变异系数$<5\%$。</p> <p>★4. 反应程序：RNA 反应程序：50°C (10min) 1 循环；</p>	2	

				<p>95℃ (30S) 1 循环； (95℃ 5s、60℃ 30s) 45 循环。 DNA 反应程序：95℃ (30S) 1 循环； (95℃ 5s、60℃ 30s) 40 循环。。</p> <p>5. 质量控制：含有阴阳性对照，便于结果判定。</p> <p>★6. 包装及分装：采用预混液包装，反应液 1 管，酶混合液 1 管。</p> <p>7. 采购 2 盒及 2 盒以上 PCR 试剂，供货不少于两种品牌</p> <p>8. 有效期：12 个月，到货后质保期≥10 个月。</p> <p>9. 结果判读：可免费提供试剂盒同品牌的多病原核酸检测结果判读软件，一键即可完成多种病原体的结果判读，判读的试剂盒种类应覆盖≥500 种常见病原微生物的核酸测试剂盒。</p> <p>10. 生产质量：需提供第三方符合 ISO/IEC17043 证明文件</p>		
66	大豆蛋白胨	250g	瓶	250g	3	
67	0.9%无菌氯化钠溶液瓶装 (100ml)	100ml*20 瓶	箱	100ml*20 瓶	4	
68	硫代硫酸钠	250g/瓶，	瓶	250g/瓶，	4	
69	蛋白胨	250g/瓶	瓶	250g/瓶	4	
70	吐温-80	500ml/瓶，分析醇 AR/CAS (9005-65-5)，	瓶	500ml/瓶，分析醇 AR/CAS (9005-65-5)，	4	
71	营养琼脂	250g/瓶	瓶	<p>1. 用途：用于一般细菌的培养、转种、复壮和增菌；</p> <p>2. 核心配方 (g/L)：蛋白胨 10.0；牛肉粉 3.0；氯化钠 5.0；琼脂 15.0；</p> <p>3. pH 值：7.3 ± 0.1 (25℃)；</p> <p>4. 原理：提供基础的碳氮源，氯化钠维持渗透压，琼脂作为凝固剂；</p>	5	
72	伊红美蓝琼脂	250g/瓶	瓶	<p>1. 用途：鉴别肠道杆菌，特别是大肠杆菌（产生金属光泽）和产气肠杆菌（粉红色黏液）；</p> <p>2. 核心配方：蛋白胨、乳糖、磷酸氢二钾、伊红 Y、美蓝、琼脂；</p> <p>3. 原理：伊红和美蓝作为指示剂和弱抑制剂，乳糖发酵菌落呈现特定颜色；</p>	7	

73	乳糖胆盐培养基	250g/瓶	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用途：用于食品、水及卫生用品中大肠菌群、粪大肠菌群的检测（GB 4789.3）； 核心配方（g/L）：蛋白胨 20.0；乳糖 10.0；动物胆盐 5.0；溴甲酚紫 0.01； pH 值：7.4 ± 0.2； 原理：胆盐抑制革兰氏阳性菌；乳糖发酵产酸变色（紫色变黄色），产气气泡被倒置小管捕获； 	3	
74	乳糖蛋白胨培养基	250g/瓶	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用途：主要用于饮用水、水源水中总大肠菌群的测定； 核心配方（g/L）：蛋白胨 10.0；乳糖 5.0；牛肉浸膏 3.0；氯化钠 5.0；溴甲酚紫 0.016； pH 值：7.3 - 7.5； 	3	
75	胰蛋白胨	250g/瓶	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来源：胰酶消化酪蛋白产物。 用途：提供丰富的氨基酸和多肽，是 LB 培养基的主要成分。 特点：氮源丰富，适合大多数细菌的高密度生长。 	3	
76	脑性浸出液琼脂 BHI	250g/瓶	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用途：培养营养要求苛刻的细菌（如链球菌、乳杆菌）、真菌及厌氧菌。 核心配方：牛心浸粉、蛋白胨、葡萄糖、氯化钠、磷酸氢二钠。 特点：营养极其丰富，支持多种微生物生长。 	6	
77	葡萄糖肉汤培养基	250g/瓶	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用途：主要用于药品的无菌检查（中国药典），检测硫酸链霉素等。 核心配方（g/L）：蛋白胨 10.0；葡萄糖 5.0；牛肉浸粉 3.0；氯化钠 5.0。 pH 值：7.2 ± 0.2。 	3	
78	乳糖发酵培养基	250g/瓶	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用途：用于细菌的乳糖发酵生化试验。 核心配方：蛋白胨水基础 + 1%乳糖（或指定浓度）+ 溴甲酚紫指示剂。 结果判读：产酸变黄，产气在倒管中形成气泡。 	3	
79	牛血清白蛋白	100 克/瓶	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产品级别：属于低内毒素（Low Endotoxin）级别，适用于细胞培养及高灵敏度检测，内毒素含量严格控制在 < 1.0 EU/mg。 纯度与分子量：纯度高达 ≥96% - 98%（经 HPLC 或琼脂糖凝胶电泳验证），分子量为 66.4 - 66.5 kDa，是标准的蛋白定量参照物。 物理性状：外观呈白色至类白色冻干粉末，无结块；在水或 PBS 缓冲液中溶解性良好（≥40 mg/mL），溶解后溶液澄清透明。 酸碱度：水溶液（如 7%溶液）的 pH 值范围为 4.8 - 7.0，符合生理环境要求。 特殊规格：可选无脂肪酸型（脂肪酸含量 ≤ 0.02%）或无 IgG/无蛋白酶型，以满足激素分析、 	2	

				免疫学实验等特定场景需求，有效避免干扰。		
80	采样盒无 DNA 酶/RNA 酶，无菌保证水平 SAL≤10 ⁻⁶	100 个/包	个	<p>1. 大便（粪便）采样盒是临床检验、肠道微生物研究及疾控筛查中的基础耗材。</p> <p>2. 粪便采样盒通常由采样容器、采样勺/棒及保存液（部分含）组成。</p> <p>3. 容器材质：主要采用医用级聚丙烯（PP）或聚苯乙烯（PS），具有良好的化学稳定性，耐高低温（-80℃至+56℃），可承受离心力（RCF ≥8000）。</p> <p>4. 密封性：采用螺旋盖或卡扣式设计，确保运输过程中无泄漏（防漏设计是关键指标）。</p> <p>5. 外观：管体透明，带清晰刻度，便于观察样本量。无菌空管 + 采样勺。γ 射线灭菌，无 DNA 酶/RNA 酶，无菌保证水平 SAL≤10⁻⁶。</p>	1000	
81	传染病细菌病毒基因测序外包	全基因组测序		<p>全基因组测序</p> <p>1 提取核酸和文库构建</p> <p>1.1 对提供的原始样本提取核酸，Qubit3.0 对 DNA 浓度进行精确定量，琼脂糖凝胶电泳分析 DNA 降解程度以及是否有 RNA、蛋白质污染。</p> <p>1.2 文库构建：构建好文库后进行质量和产量的检测。</p> <p>2. 测序策略及质控：</p> <p>2.1 使用二代高通量测序平台：</p> <p>2.2 原始数据量(碱基数)>3G；2.3 Q20 碱基数数据量(Clean data)>1.5G；2.4 质量要求：基因组覆盖度>98%，基因区覆盖度>99%整体覆盖深度>500x，Q30 碱基比例>95%。</p> <p>3. 组装结果：</p> <p>3.1 SCAFFOLD 数量<100 个</p> <p>3.2 Contig 数量<200 个</p> <p>3.3 单碱基错误率低于十万分之一。对测序结果进行数据组装，基于平均核苷酸同源性（ANI）的菌种鉴定，基因预测，基因注释，核心基因组分析，聚类溯源，分子流行病学特征等系统分析，均出具正式测序分析报告。</p> <p>4. 数据处理：原始数据去除接头和低质量 read，数据产出以及数据质控。</p> <p>5. 初级组装及评价</p> <p>5.1 质控统计(GC-depth 分析)、非一致序列(k-mer 分析)、NT 库比对(存在非一致序列)、contig 覆盖度分析</p> <p>5.2 组装结果评价，对组装结果加密处理并上报系统。特定功能元件特征挖掘：要求进行毒力基因分析、耐药基因的数据挖掘、CARD、ARG 抗性基因，及 IS 区域查找确定耐药岛和毒力岛分析，质粒查</p>	10	

				<p>找并画图，核心基因组 cgMLST 分型分析，MLST 分型分析，搭建 cgMLST 数据库。</p> <p>6 基因组可视化分析：针对测序样品的组装基因组序列，结合编码基因的预测和注释等结果，使用 Circos 软件对样品基因组进行展示，质粒分析，画质粒图。</p> <p>7 测序菌株溯源传播关系分析，根据菌株见 SNP 变化差异确定爆发流行株菌之间的传播关系，制作传播路线图。</p> <p>8 增加公共数据库发布的至少 100 个基因组数据作为参考序列做以上所有分析。</p> <p>9 不限次数定制生物信息分析方案和高水平文章图表的制作，不限次数修改文章图表，满足期刊发表要求，不限次数根据需求调整生物信息分析方法和参数重新分析，提供有关分析方法和所使用参数的具体文字描述。</p> <p>10 提供细菌基因组全流程分析流程，并在用户服务器上部署和测通，流程包含数据质控、拼装、物种鉴定、病原学特征数据分析（包含耐药基因、毒力因子、MLST 型、cgMLST、血清型）、SNP 分析，系统发育进化树，并同步完成常用功能数据库的基因注释。</p>		
82	碱性蛋白胨水 (APW)	250g/瓶	瓶	<p>1. 用于霍乱弧菌、副溶血弧菌等弧菌的选择性增菌培养。</p> <p>2. 核心成分 (g/L): 蛋白胨 10.0 - 20.0; 氯化钠 5.0 - 10.0; 碳酸钠 (调节 pH)。</p> <p>3. pH 值: 8.5 ± 0.2 (25℃)。高 pH 环境可抑制大肠菌群等杂菌，促进弧菌生长。</p> <p>4. 规格形式: 干粉型 250g/瓶，需实验室自行配制、分装、灭菌。</p> <p>2. 保存条件 干粉需避光、干燥保存；成品液体通常在 2-8℃或室温（视品牌说明）保存。</p> <p>保质期 通常为 3 年。</p>	1	
83	TCBS 琼脂 (硫代硫酸盐-柠檬酸盐-胆盐-蔗糖)	250g/瓶	瓶	<p>TCBS 琼脂 (硫代硫酸盐-柠檬酸盐-胆盐-蔗糖)</p> <p>1. 主要用于霍乱弧菌、副溶血性弧菌等致病性弧菌的选择性分离。</p> <p>2. 成分 (g/L): 酵母浸粉 5.0; 蛋白胨 10.0; 硫代硫酸钠 10.0; 枸橼酸钠 10.0; 牛胆粉 5.0; 牛胆酸钠 3.0; 蔗糖 20.0; 氯化钠 10.0; 柠檬酸铁 1.0; 溴麝香草酚蓝 0.04; 麝香草酚蓝 0.04; 琼脂 15.0。</p> <p>3. pH 值: 8.6 ± 0.1 (25℃)。</p> <p>4. 用途: 依据 GB/SN 标准，用于致病性弧菌的选择性分离。</p>	1	

84	4号琼脂(No. 4 Agar)	250g/瓶	瓶	<p>1. 专门用于霍乱弧菌的选择性分离培养, 具有较高的 pH 值。</p> <p>2. 成分 (g/L): 蛋白胨 20.0; 牛肉膏粉 5.0; 氯化钠 5.0; 无水亚硫酸钠 3.0; 十二烷基硫酸钠 0.5; 猪胆汁粉 5.0; 雷佛奴尔 0.03; 庆大霉素 500U; 琼脂 15.0。</p> <p>3. pH 值: 8.5 ± 0.2。</p>	1	
85	戊烷脒多粘菌素琼脂 (PPA)	250g/瓶	瓶	<p>戊烷脒多粘菌素琼脂 (PPA)</p> <p>1. 主要用于炭疽杆菌的培养及初步鉴定。</p> <p>2. 成分 (g/L): 蛋白胨 20.0; 牛肉浸粉 3.0; 氯化钠 5.0; 琼脂 15.0。</p> <p>3. 添加物: 需在基础培养基冷却至 50-55℃时, 无菌加入戊烷脒 (0.0025g) 和多粘菌素 (300IU), 并通常加入脱纤维羊血 (2ml/100ml)。</p> <p>4. pH 值: 7.3 - 7.5 (25℃)。</p>	1	
86	碳酸氢盐琼脂 (用于毒力质粒检测)	250g/瓶	瓶	<p>碳酸氢盐琼脂 (用于炭疽毒力检测)</p> <p>1. 该培养基主要用于检测炭疽芽孢杆菌的荚膜形成 (粘液型菌落), 通常含有碳酸氢钠和羊血。</p> <p>2. 核心成分: 基础琼脂 + 碳酸氢钠 (NaHCO₃)。</p> <p>3. 环境要求: 需在 5% CO₂ 环境下培养。</p> <p>4. 预期结果: 有毒力的炭疽菌株会形成粘液型 (M 型) 菌落 (有荚膜), 无毒株则为粗糙型 (R 型)。</p>	1	
87	布鲁氏菌选择性培养基	250g/瓶	瓶	<p>布鲁氏菌选择性培养基</p> <p>1. 用于从血液等样本中分离布鲁氏菌, 通常含有多种抗生素抑制杂菌。</p> <p>2. 基础: 通常为胰蛋白胨大豆琼脂 (TSA) 或布氏琼脂基础。</p> <p>3. 选择性添加剂: 通常包含万古霉素、杆菌肽、两性霉素 B 等, 以抑制革兰氏阳性菌、革兰氏阴性菌和真菌。</p> <p>4. 培养条件: 需 5-10%CO₂, 35-37℃培养, 生长缓慢 (可能需 7-10 天)。</p>	1	
88	血培养瓶	瓶	瓶	<p>1. 材质: 非玻璃纤维塑胶, 防摔破。</p> <p>2. 检出限: ≤ 4 CFU/瓶。</p> <p>3. 抗生素吸附: 具备吸附 β-内酰胺类、糖肽类等抗菌药物的能力。</p> <p>4. 保质期: ≥ 12 个月。</p>	80	
89	炭疽检测试剂 PCR 检测试剂 (套)	25T/盒	盒	<p>检测靶基因:</p> <p>1. 染色体靶标: rpoB, BA813 (特异性片段)。</p> <p>2. 质粒靶标: pagA (pX01 质粒), cap (pX02 质粒)。同时检测到染色体和质粒基因是确诊活性菌株的关键。</p> <p>3. 方法: 双重/三重实时荧光 PCR (检测 FAM/HEX 等通道)。</p>	2	

				<p>4. 特异性：与蜡样芽孢杆菌、苏云金芽孢杆菌等无交叉反应。</p> <p>5. 灵敏度：检出限通常为 $10^3 - 10^4$ copies /reaction。</p> <p>6. UNG 防污染系统：普遍含有 dUTP/UNG 酶，防止扩增产物污染。</p>		
90	霍乱检测试剂 PCR 检测试剂 (套) (Vibrio cholerae)	50T/盒	盒	<p>1. 通用检测：ctxA (毒素基因), tcpA (毒素协同调节菌毛基因), ompW (外膜蛋白基因)。</p> <p>2. 分型检测：O1 群特异性基因、O139 群特异性基因。</p> <p>3. 方法：TaqMan 探针法 (双重/多重 qPCR)。</p> <p>4. 灵敏度：可达 $10^2 - 10^3$ Copies/mL 或 10 cfu/mL (荧光 PCR)。</p> <p>5. 反应体系：20 μL - 25 μL (含 DNA 模板、引物、探针、PCR Mix)。</p> <p>6. 扩增程序：通常为 95$^{\circ}$C 预变性 3-5min; 然后 40 个循环 (95$^{\circ}$C 5-15sec, 55$^{\circ}$C-60$^{\circ}$C 30-40sec)。</p> <p>6. 内标：部分高端试剂盒含内标 (IC)，防止假阴性。</p>	1	
91	布病检测试剂 PCR 检测试剂 (套) (Brucella spp.)	50T/盒	盒	<p>1. 通用检测：BCSP31 (31kD 外膜蛋白基因), IS711 (插入序列, 种特异性)。</p> <p>2. 分型检测：omp2a, omp2b 等用于区分羊种、牛种、猪种。</p> <p>3. 方法：实时荧光 PCR 或普通 PCR (后续电泳)。</p> <p>4. 灵敏度：高于传统培养法，尤其适用于血清学阴性的疑似病例。</p>	1	
92	致病菌药敏检测板 G- G+	10 块/盒	盒	<p>1、用途：用于沙门氏菌、大肠杆菌、副溶血性弧菌、霍乱弧菌、肺炎克雷伯菌的药物敏感试验；用于鲍曼不动杆菌的药物敏感试验；用于金黄色葡萄球菌的药物敏感试验；用于空肠弯曲杆菌的药物敏感试验；</p> <p>2、每块药敏板上都设有一系列对倍稀释浓度的抗生素，通过加入待检细菌与肉汤培养液稀释的菌悬液，在 35$^{\circ}$C 环境下，经 20 - 24 小时孵育后，对药敏板条进行读数，经数据分析得到 MIC 值，并根据美国临床和实验室标准化委员会 (CLSI) 的相应标准获得相应敏感 (S)、中度敏感 (I) 和耐药 (R) 的结；</p> <p>3、所包含的抗生素种类：氯霉素、萘啶酸、链霉素、复方新诺明、四环素、美罗培南、氨苄西林、阿米卡星、氨苄西林/舒巴坦、厄他培南、多粘菌素 E、替加环素、头孢他啶/阿维巴坦、阿奇霉素、头孢噻肟、头孢他啶、环丙沙星；</p> <p>3、每张卡盘预设独立二维码保证不同样本检测的唯一溯源性：米诺环素、哌拉西林-他佐巴坦、头孢哌酮/舒巴坦、头孢噻肟、头孢他啶、头孢吡肟、阿米卡星、</p>	10	

				<p>庆大霉素、环丙沙星、左氧氟沙星、亚胺培南、美罗培南、复方新诺明、替加环素、多粘菌素 B、氨苄西林/舒巴坦；苯唑西林、红霉素、克林霉素、左氧氟沙星、四环素、庆大霉素、万古霉素、替考拉宁、利福平、复方磺胺甲噁唑、达托霉素、青霉素、利奈唑胺、头孢西丁、呋喃妥因、红霉素/克林霉素诱导；</p> <p>红霉素、阿奇霉素、萘啶酸、环丙沙星、庆大霉素、链霉素、氯霉素、氟苯尼考、四环素、泰利霉素、克林霉素；</p> <p>5、可适配 Droplet48 全自动微生物药敏分析系统；</p> <p>6、包装规格：10 块/盒（包含配套的接种肉汤和接种水）。</p>		
93	多功能病原体通用型核酸提取试剂（天隆预包装）	20T/盒	盒	<p>1. 用于病毒、细菌、真菌及非典型性病原体核酸的提取、富集、纯化等步骤。其处理后的产物用于体外检测使用。</p> <p>2. 适用样本类型：咽拭子洗液、鼻拭子洗液、血清、血浆、粪便、粪便拭子、细菌培养物。</p> <p>3. 规格 20T/盒（DT6）</p>	5	
94	2019-nCoV 新型冠状病毒（ORF1ab/N 基因）核酸检测试剂盒/含内标（荧光 PCR 法）	50T/盒	盒	<p>1、检测性能：灵敏度最低 200copies/mL。</p> <p>2、包装规格：≥50 人份/盒，试剂反复冻融次数≥6 次。</p> <p>3、厂家具有生产流感病毒培养成品试剂（悬浮细胞培养管）的能力。</p> <p>3、特异性：针对可能与检测靶标产生交叉的其他病原无交叉反应。</p> <p>5、可提供实时荧光 PCR 试剂同品牌的多种病原共提取试剂盒：提供呼吸道，腹泻，血液样本的共提取试剂，以保证病毒、细菌、非典型病原体提取效果。</p> <p>6、病原体分析判读软件：可提供试剂盒同品牌的病原核酸检测结果判读软件，无需人工根据荧光通道判读结果，可完成多种病原体的结果判读。</p>	10	
95	2019-nCoV 新型冠状病毒（ORF1ab/N 基因）核酸检测试剂盒/含内标（荧光 PCR 法）	50T/盒	盒	<p>1、检测性能：灵敏度最低 200copies/mL。</p> <p>2、包装规格：≥50 人份/盒，试剂反复冻融次数≥6 次。</p> <p>3、厂家具有生产流感病毒培养成品试剂（悬浮细胞培养管）的能力。</p> <p>3、特异性：针对可能与检测靶标产生交叉的其他病原无交叉反应。</p> <p>5、可提供实时荧光 PCR 试剂同品牌的多种病原共提取试剂盒：提供呼吸道，腹泻，血液样本的共提取试剂，以保证病毒、细菌、非典型病原体提取效果。</p> <p>6、病原体分析判读软件：可提供试剂盒同品牌的病原核酸检测结果判读软件，无需人工根据荧光通道判读结果，可完成多种病原体的结果判读。</p>	10	

96	肺炎支原体	6 管/盒	盒	<p>1. 每种病原菌的质控标准品包括灭活病原和病原核酸, 3支不同浓度的灭活病原标准品(浓度分别是1000Copies/mL、2000Copies/mL、10000Copies/mL)、3支不同浓度的病原核酸标准品(500Copies/mL、1000Copies/mL、5000Copies/mL)。</p> <p>2. 体积: 灭活病原质控品: 0.4mL/管; 核酸质控品: 20μL/管。</p> <p>3. 质控标准品是液体状态。</p> <p>4. 采用数字PCR方法进行量值确定。定值引入不确定度\leq10%, 均匀性引入不确定度$<$8%, 长稳引入的不确定度$<$15%, 扩展不确定度$<$25%。</p> <p>5. 原材料真实且可溯源: 灭活病原质控品的原料为真实灭活病原。</p>	2
97	百日咳鲍特菌	6管/ 盒	盒	<p>1. 每种病原菌的质控标准品包括灭活病原和病原核酸, 3支不同浓度的灭活病原标准品(浓度分别是1000Copies/mL、2000Copies/mL、10000Copies/mL)、3支不同浓度的病原核酸标准品(500Copies/mL、1000Copies/mL、5000Copies/mL)。</p> <p>2. 体积: 灭活病原质控品: 0.4mL/管; 核酸质控品: 20μL/管。</p> <p>3. 质控标准品是液体状态。</p> <p>4. 采用数字PCR方法进行量值确定。定值引入不确定度\leq10%, 均匀性引入不确定度$<$8%, 长稳引入的不确定度$<$15%, 扩展不确定度$<$25%。</p> <p>5. 原材料真实且可溯源: 灭活病原质控品的原料为真实灭活病原。</p>	2
98	A族链球菌	6管/ 盒	盒	<p>1. 每种病原菌的质控标准品包括灭活病原和病原核酸, 3支不同浓度的灭活病原标准品(浓度分别是1000Copies/mL、2000Copies/mL、10000Copies/mL)、3支不同浓度的病原核酸标准品(500Copies/mL、1000Copies/mL、5000Copies/mL)。</p> <p>2. 体积: 灭活病原质控品: 0.4mL/管; 核酸质控品: 20μL/管。</p> <p>3. 质控标准品是液体状态。</p> <p>4. 采用数字PCR方法进行量值确定。定值引入不确定度\leq10%, 均匀性引入不确定度$<$8%, 长稳引入的不确定度$<$15%, 扩展不确定度$<$25%。</p> <p>5. 原材料真实且可溯源: 灭活病原质控品的原料为真实灭活病原。</p>	2
99	肺炎链球菌	6管/ 盒	盒	<p>1. 每种病原菌的质控标准品包括灭活病原和病原核酸, 3支不同浓度的灭活病原标准品(浓度分别是1000Copies/mL、2000Copies/mL、10000Copies/mL)、3支不同浓度的病原核酸标准品(500Copies/mL、1000Copies/mL、5000Copies/mL)。</p>	2

				<p>2. 体积：灭活病原质控品：0.4mL/管；核酸质控品：20μL/管。</p> <p>3. 质控标准品是液体状态。</p> <p>4. 采用数字 PCR 方法进行量值确定。定值引入不确定度\leq10%，均匀性引入不确定度$<$8%，长稳引入的不确定度$<$15%，扩展不确定度$<$25%。</p> <p>5. 原材料真实且可溯源：灭活病原质控品的原料为真实灭活病原。</p>	
100	流感嗜血杆菌	6管/盒	盒	<p>1. 每种病原菌的质控标准品包括灭活病原和病原核酸，3支不同浓度的灭活病原标准品(浓度分别是1000Copies/mL、2000Copies/mL、10000Copies/mL)、3支不同浓度的病原核酸标准品(500Copies/mL、1000Copies/mL、5000Copies/mL)。</p> <p>2. 体积：灭活病原质控品：0.4mL/管；核酸质控品：20μL/管。</p> <p>3. 质控标准品是液体状态。</p> <p>4. 采用数字 PCR 方法进行量值确定。定值引入不确定度\leq10%，均匀性引入不确定度$<$8%，长稳引入的不确定度$<$15%，扩展不确定度$<$25%。</p> <p>5. 原材料真实且可溯源：灭活病原质控品的原料为真实灭活病原。</p>	2
101	副溶血弧菌	6管/盒	盒	<p>1. 每种病原菌的质控标准品包括灭活病原和病原核酸，3支不同浓度的灭活病原标准品(浓度分别是1000Copies/mL、2000Copies/mL、10000Copies/mL)、3支不同浓度的病原核酸标准品(500Copies/mL、1000Copies/mL、5000Copies/mL)。</p> <p>2. 体积：灭活病原质控品：0.4mL/管；核酸质控品：20μL/管。</p> <p>3. 质控标准品是液体状态。</p> <p>4. 采用数字 PCR 方法进行量值确定。定值引入不确定度\leq10%，均匀性引入不确定度$<$8%，长稳引入的不确定度$<$15%，扩展不确定度$<$25%。</p> <p>5. 原材料真实且可溯源：灭活病原质控品的原料为真实灭活病原。</p>	2
102	霍乱弧菌	6管/盒	盒	<p>1. 每种病原菌的质控标准品包括灭活病原和病原核酸，3支不同浓度的灭活病原标准品(浓度分别是1000Copies/mL、2000Copies/mL、10000Copies/mL)、3支不同浓度的病原核酸标准品(500Copies/mL、1000Copies/mL、5000Copies/mL)。</p> <p>2. 体积：灭活病原质控品：0.4mL/管；核酸质控品：20μL/管。</p> <p>3. 质控标准品是液体状态。</p> <p>4. 采用数字 PCR 方法进行量值确定。定值引入不确定度\leq10%，均匀性引入不确定度$<$8%，长稳引入的不确定度\leq10%，均匀性引入不确定度$<$8%，长稳引入的不确定度$<$15%，扩展不确定度$<$25%。</p>	2

				<p>定度<15%，扩展不确定度<25%。</p> <p>5. 原材料真实且可溯源：灭活病原质控品的原料为真实灭活病原。</p>		
103	志贺菌	6管/盒	盒	<p>1. 每种病原菌的质控标准品包括灭活病原和病原核酸，3支不同浓度的灭活病原标准品(浓度分别是1000Copies/mL、2000Copies/mL、10000Copies/mL)、3支不同浓度的病原核酸标准品(500Copies/mL、1000Copies/mL、5000Copies/mL)。</p> <p>2. 体积：灭活病原质控品：0.4mL/管；核酸质控品：20μL/管。</p> <p>3. 质控标准品是液体状态。</p> <p>4. 采用数字PCR方法进行量值确定。定值引入不确定度≤10%，均匀性引入不确定度<8%，长稳引入的不确定度<15%，扩展不确定度<25%。</p> <p>5. 原材料真实且可溯源：灭活病原质控品的原料为真实灭活病原。</p>	2	
104	沙门菌	6管/盒	盒	<p>1. 每种病原菌的质控标准品包括灭活病原和病原核酸，3支不同浓度的灭活病原标准品(浓度分别是1000Copies/mL、2000Copies/mL、10000Copies/mL)、3支不同浓度的病原核酸标准品(500Copies/mL、1000Copies/mL、5000Copies/mL)。</p> <p>2. 体积：灭活病原质控品：0.4mL/管；核酸质控品：20μL/管。</p> <p>3. 质控标准品是液体状态。</p> <p>4. 采用数字PCR方法进行量值确定。定值引入不确定度≤10%，均匀性引入不确定度<8%，长稳引入的不确定度<15%，扩展不确定度<25%。</p> <p>5. 原材料真实且可溯源：灭活病原质控品的原料为真实灭活病原。</p>	2	
105	大肠杆菌	6管/盒	盒	<p>1. 每种病原菌的质控标准品包括灭活病原和病原核酸，3支不同浓度的灭活病原标准品(浓度分别是1000Copies/mL、2000Copies/mL、10000Copies/mL)、3支不同浓度的病原核酸标准品(500Copies/mL、1000Copies/mL、5000Copies/mL)。</p> <p>2. 体积：灭活病原质控品：0.4mL/管；核酸质控品：20μL/管。</p> <p>3. 质控标准品是液体状态。</p> <p>4. 采用数字PCR方法进行量值确定。定值引入不确定度≤10%，均匀性引入不确定度<8%，长稳引入的不确定度<15%，扩展不确定度<25%。</p> <p>5. 原材料真实且可溯源：灭活病原质控品的原料为真实灭活病原。</p>	2	

标项二：2026 年度克州疾控中心试剂采购项目（二包）

序号	试剂名称	规格	单位	技术参数	数量	备注
1	超灵敏度 新型冠状病毒全基因组捕获 建库测序试剂套盒 (24人份)	(24 人份)/ 套	套	<p>1. 适用性：新型冠状病毒全基因组的扩增捕获，产物可用于后续高通量测序的建库，通过新一代高通量测序分析，准确发现新的变异，新的毒株、追踪病毒变异情况；</p> <p>2. 样本量：24 样本；</p> <p>★3. 灵敏度：仅需少量 RNA ($\leq 1ng$)；</p> <p>★4. 试剂形式：整合式试剂，可扩增得到新冠病毒全基因组；</p> <p>5. 扩增子数目：≥ 40 个；</p> <p>6. 适用机型：兼容所有高通量测序平台（二代测序）和单分子测序平台（三代测序）；</p> <p>★7. 适合 CT 值≤ 33 的新冠样本全，基因组捕获，捕获效率$\geq 99\%$；</p> <p>★8. 捕获试剂盒拥有国家专利局专利证书；</p>	8	

			<p>9. 可提供同厂家的新冠病毒分析软件，自动完成序列拼接、变异查找和生成系统进化树；</p> <p>10. 试剂盒搭配同品牌软件分析，可所提供的新冠病毒分析软件应包含新冠病毒序列的录入、质控和分型；应标明序列数据在数据库中的存储位置便于查找、筛选和导出(按日期、型别、完整性等)；软件应能根据指定序列进行进化分析并提供图形化展示；软件应提供稳定的框架，方便后期加入新的功能模块；</p> <p>11. 捕获试剂盒经过科研机构验证，有十篇以上科研论文引用验证；</p> <p>12. 捕获试剂盒逆转录反应后反应体系$\geq 20\mu\text{l}$，扩增后最终反应体系$\geq 50\mu\text{l}$，（需提供原厂试剂说明书。）</p> <p>★13. 投标产品捕获试剂盒具有 ISO9001:2015 认证。适用机型：illumina；与新疆疾控一致；</p> <p>14. 捕获试剂包含不同长度的两组四对引物适用于不同的应用场景，长扩增子 1200 bp 左右，短扩增子 350-500bp</p> <p>15. 文库构建类型：涵盖小基因组、PCR 扩增、质粒、微生物基因组、串联扩增子、双联 cDNA 和单细胞 RNA-Seq 等测序文库构建；</p> <p>16. 文库制备流程：标记基因组 DNA、扩增、纯化、标准化、文库混合；</p> <p>17. 建库原理：转座酶切法建库，无需任何核酸打断设备，DNA 片段化时间：5 分钟内片段化 DNA；</p> <p>18. 建库时间：2.5 小时；</p> <p>19. 自带病原微生物样本的高通量测序序列标签；</p> <p>20. 含样本均一化组份，含纯化及文库定量组分；</p> <p>21. 包含测序芯片，满足 24Mreads 产出；</p> <p>★22. 附带病毒及特定细菌软件分析系统，用于测序后的下机分析</p> <p>★23. 要求有驻疆工程师带教测序实验 2 次，</p> <p>24. 要求辅助进行测序数据分析 3 次。</p> <p>25. 包括测序所需要其他试剂及一次性耗材如：高精度 PH 试纸、擦镜纸、Tris-HCL、吐温 20、Ampure 纯化磁珠、芯片、各种规格实验用的一次性吸头等。</p>		
2	超灵敏度甲型/乙型流感病毒全基因组捕获建库试剂盒(24人份)	(24人份)/盒	套	<p>1. 适用性：流感病毒全基因组的扩增捕获，产物可用于后续高通量测序的建库，通过新一代高通量测序分析，准确发现新的变异，新的毒株、追踪病毒变异情况；</p> <p>★2. 样本量：24 样本；</p> <p>3. 灵敏度：仅需少量 RNA ($< 0.5\text{ng}$)；</p> <p>4. 试剂形式：整合式试剂，可扩增得到流感病毒全基因组；</p> <p>5. 扩增子数目：≥ 60 个；</p> <p>★6. 适用机型：兼容所有高通量测序平台（二代测序）；</p> <p>★7. 适合 CT 值≤ 33 的流感样本全基因组捕获，捕获效率</p>	1

			<p>≥99%;</p> <p>8. 可提供同厂家的流感病毒分析软件，自动完成序列拼接、变异查找和生成系统进化树；</p> <p>9. 经过科研机构验证，有十篇以上科研论文引用验证；</p> <p>10. 建库原理：转座酶切法建库，无需任何核酸打断设备；</p> <p>11. 适用机型：illumina 的测序平台适用；</p> <p>12. DNA 片段化时间：5 分钟内片段化 DNA；</p> <p>13. 文库构建类型：涵盖小基因组、PCR 扩增、质粒、微生物基因组、串联扩增子、双联 cDNA 和单细胞 RNA-Seq 等测序文库构建；</p> <p>14. 文库制备流程：标记基因组 DNA、扩增、纯化、标准化、文库混合；</p> <p>15. 建库时间：2.5 小时；</p> <p>16. 自带病原微生物样本的高通量测序序列标签；</p> <p>17. 含样品纯化磁珠组份；</p> <p>18. 含样本均一化组份，无需定量即可完成建库流程；</p> <p>19. 含样本高精度浓度定量测试试剂及测试管（配套定量设备使用）</p>		
3	细菌全基因组测序试剂套盒（24 人份）	24T/盒	盒	<p>1. 适用性：病原微生物样本的高通量测序建库实验；</p> <p>2. 样本量：24；</p> <p>3. 灵敏度：低至 1ng 核酸；</p> <p>4. 试剂形式：预先混合的整合试剂，减少移液等手工操作；</p> <p>5. 建库原理：转座酶切法建库，无需任何核酸打断设备；</p> <p>6. 适用机型：illumina 的测序平台适用；</p> <p>7. DNA 片段化时间：5 分钟内片段化 DNA；</p> <p>8. 文库构建类型：涵盖小基因组、PCR 扩增、质粒、微生物基因组、串联扩增子、双联 cDNA 和单细胞 RNA-Seq 等测序文库构建；</p> <p>9. 文库制备流程：标记基因组 DNA、扩增、纯化、标准化、文库混合；</p> <p>10. 建库时间：2.5 小时；</p> <p>11. 自带病原微生物样本的高通量测序序列标签；</p> <p>12. Index 数量：24；</p> <p>13. 使用机型：illumina 的测序平台适用；</p> <p>14. 含样本均一化组份，无需定量即可完成建库流程；</p> <p>15. 测序模式：自动化双端或自动化单端测序；</p> <p>16. 测序读长：2*150bp；</p> <p>17. Reads 数：2500 万条；</p> <p>18. 包含 3 个高通量上机试剂盒，共可完成≥24 个细菌全基因组测序的吞吐量；</p> <p>19. 含样本 PCR 扩增产物回收和纯化磁珠组份，规格 5ml；</p> <p>20. 含样本高精度浓度定量测试试剂及测试管（配套定量</p>	4



				设备使用)		
合计						

标项三：2026 年度克州疾控中心试剂采购项目（三包）

序号	试剂/耗材	规格	单位	技术参数	数量	备注
----	-------	----	----	------	----	----

1	VITEK2 芽孢杆菌鉴定卡	20 测试卡/盒	盒	适合 VITEK2 设备	2	
2	VITEK2 阳性鉴定卡	20 测试卡/盒	盒	适合 VITEK2 设备	2	
3	VITEK2 阴性鉴定卡	20 测试卡/盒	盒	无菌，食品检测	2	
4	平板计数琼脂（颗粒剂型）（PCA）	250g	瓶	无菌，食品检测	2	
5	氯化钠	500g/瓶	瓶	无菌，食品检测	4	
6	缓冲葡萄糖煌绿胆盐肉汤（EE 肉汤）	250g	瓶	无菌，食品检测	2	
7	克罗诺杆菌显色培养基（DFI）	1000mL/43.1g	瓶	无菌，食品检测	3	
8	亚硫酸铋（BS）琼脂	250g	瓶	无菌，食品检测	2	
9	四硫磺酸钠煌绿增菌液基础（颗粒剂型）（TTB）	250g	瓶	无菌，食品检测	2	
10	孟加拉红培养基（颗粒剂型）	250g	瓶	无菌，食品检测	2	
11	马铃薯葡萄糖琼脂（颗粒剂型）（PDA）	250g	瓶	无菌，食品检测	2	
12	胰蛋白胍胆盐 X 葡萄糖醛酸苷（TBX）琼脂	35.6g	瓶	无菌，食品检测	2	



13	蜡样芽孢杆菌显色培养基	1000mL/38.2g	瓶	无菌，食品检测	5	
14	EC 肉汤	250g	瓶	食品检测	2	
15	EC-MUG 培养基	100g	瓶	食品检测	2	
16	哥伦比亚血琼脂平板	10 皿*2 包	包	食品检测	10	
17	氧化酶试剂	50 支/盒	瓶	50 支×0.75ml	5	
18	肠道增菌肉汤	30mL/瓶*12	盒	食品检测	7	
19	李氏菌增菌肉汤-LB2	10ml*20	盒	食品检测	5	
20	碘液	2ml/支×20	盒	食品检测	3	
21	0.1%煌绿溶液	1ml/支*20	盒	食品检测	3	
22	0.45%氯化钠溶液	500ml	瓶	500ml	2	
23	微生物质谱基质液	0.5ml/支/5支/盒	盒	适用梅里埃设备	2	
24	食源性致病菌核酸多重检测试剂盒（12 种）	25T/盒	盒	食品检测	3	
25	大肠菌群快速检测纸片	（25 片/包）片	包	食品检测	8	
26	金黄色葡萄球菌测试片 Staph aureus	（25 片/包）片	包	食品检测	8	
27	沙门氏菌快速检测纸片	25 片/包	包	食品检测	5	

28	志贺氏菌快速检测纸片	(20片/包)片	包	食品检测	5	
29	蜡样芽孢杆菌快速检测纸片	(24片/包)片	包	食品检测	5	
30	致泻大肠0157快速检测纸片	(24片/包)片	包	食品检测	5	
31	菌落总数快速检测纸片	25片/包	包	食品检测	8	
32	金黄色葡萄球菌实时荧光PCR试剂盒	25T/盒	盒	食品检测	2	
33	沙门氏菌实时荧光PCR试剂盒	25T/盒	盒	食品检测	6	
34	志贺氏菌实时荧光PCR试剂盒	25T/盒	盒	食品检测	6	
35	蜡样芽孢杆菌实时荧光PCR试剂盒	25T/盒	盒	食品检测	1	
36	B-P培养基	250g	瓶	食品检测	3	
37	亚碲酸钾卵黄增菌液	5ml*10	盒	食品检测	4	
38	多粘菌素B	10000IU/支×5	盒	食品检测	4	
39	吡啶黄素	3mg*5	盒	食品检测	5	
40	萘啶酮酸	5.0mg/支×5	盒	食品检测	5	
41	MRS琼脂培养基	250g	瓶	食品检测	2	

42	MC 琼脂培养基	250g	瓶	食品检测	2	
43	半胱氨酸盐酸盐	50mg*10	盒	食品检测	8	
44	沙门氏菌抗血清 60 支装	3ml (套/60支)	瓶	食品检测	1	
45	沙门氏菌抗血清 SG1、SG2、SG3、SG5、SG6、SGG、H:G+H:m, t (单支装)	3ml (各 1 瓶)	瓶	沙门氏菌诱导血清 SG 1 a+b+c+z10 3ml/瓶 沙门氏菌诱导血清 SG 2 d+i+e, h 3ml/瓶 沙门氏菌诱导血清 SG 3 k+y+L* 3ml/瓶 沙门氏菌诱导血清 SG 5 e, n, x+e, n, z15 3ml/瓶 沙门氏菌诱导血清 SG 6 1*+z6 3ml/瓶 沙门氏菌诱导血清 SGG All phases having g or m, t 3ml/瓶 H:G ÷ H:m, t 诊断血清 1ml/支	1	
46	沙门氏菌诱导琼脂	200ml/瓶	瓶	食品检测	2	
47	莫匹罗星锂盐	5mg/支*5	盒	食品检测	14	
48	明胶磷酸缓冲液 (GBS)	250g/瓶	瓶	食品检测	2	
49	铁粉 (4N)	25g/瓶	瓶	4N	5	
50	TPGYT 培养基基础	250g/瓶	瓶	食品检测	2	
51	诺如核酸检测试剂盒	50T/盒	盒	食品检测	19	
52	食源性药敏检测板	10 块/盒	盒	食品检测	12	
53	疟原虫分型核酸测定试剂盒 (荧光 PCR 法)	25 人份/盒	盒	1、用途：用于定性检测痰液/咽拭子样本中肺炎支原体核酸 2、样本类型：痰液/咽拭子 ★3、检测方法：Taqman 荧光探针法 ★4、试剂组成成分：肺炎支原体反应混合液——管试剂包含酶混合液、引物探针、主反应液 (事先混合，无需手动混合配置)、阳性对照、阴性对照 5、检测限：500copies/ml	1	

				<p>6、精密度：CV≤5%</p> <p>7、特异性：与其感染部位相同或感染症状相似且常见的其他病原体以及人基因组无交叉反应</p> <p>8、规格：25T</p> <p>★9、反应时间：实验总时间≤70min</p>		
54	姬姆萨染色液	<p>试剂组合：</p> <p>1、姬姆萨 A 液 1 瓶× 100ml</p> <p>2、姬姆萨 B 液 1 瓶× 250ml</p> <p>2 支/盒</p>	盒	<p>1、姬姆萨 A 液 1 瓶× 100ml 2、姬姆萨 B 液 1 瓶× 250ml 2 支/盒</p>	1	
55	棘球绦虫核酸实时荧光 PCR 检测试剂盒	25T	盒	<p>1. 检测技术：TaqMan 探针法</p> <p>★2. 每管反应体系 25ul (18 μL+2 μL+5 μL)。</p> <p>3. 检测性能：灵敏度 5*10²copies/mL，线性范围：5*10²-2*10¹⁰ copies/mL，精密度：检测精密度参考品的变异系数<5%。</p> <p>★4. 反应程序：RNA 反应程序：50℃ (10min) 1 循环；95℃ (30s) 1 循环；(95℃ 5s、60℃ 30s) 45 循环。DNA 反应程序：95℃ (30s) 1 循环；(95℃ 5s、60℃ 30s) 40 循环。</p> <p>5. 质量控制：含有阴阳性对照，便于结果判定。</p> <p>★6. 包装及分装：采用预混液包装，反应液 1 管，酶混合液 1 管。</p> <p>7. 采购 2 盒及 2 盒以上 PCR 试剂，供货不少于两种品牌</p> <p>8. 有效期：12 个月，到货后质保期≥10 个月</p>	8	
56	包虫 IgG 抗体检测试剂盒	96T/盒	盒	考核试剂	2	

57	棘球绦虫抗原夹心 ELISA 检测试剂盒	96T/盒	盒	<p>1、试剂盒参加中国疾控中心寄生虫病所关于棘球绦虫犬粪抗原检测试剂盒测评，敏感性和特异性均高于98%。</p> <p>2、产品规格：96T/盒</p> <p>3、有效期：2-8℃保存，有效期为18个月；</p> <p>4、检测方法：双抗体夹心 ELISA，试剂盒配备临界对照。</p> <p>5、 试验成立条件及结果判断： 阴性对照 OD 值<临界对照 OD 值平均值，临界对照 OD 值平均值>0.15，阳性对照 OD 值>0.50，证明实验成立，否则试验结果无效，需重新试验。 阴性：样品 OD 值/临界对照 OD 值平均值<1.0，判为阴性； 样品 OD 值/临界对照 OD 值平均值≥1.0，判为阳性。</p>	4	
58	DNeasy Blood & Tissue Kit	50T/盒	盒	新鲜或冷冻的动物组织、细胞、血液、细菌等	4	
59	布鲁氏杆菌核酸检测试剂盒（4型）	50T/盒	盒	<p>技术参数</p> <p>虽然不同厂家的配方不同，但此类试剂盒的核心技术参数和性能指标通常遵循以下标准：</p> <p>1. 检测原理</p> <p>主流技术：实时荧光 PCR 法（探针法）。</p> <p>检测目标：同时检测布鲁氏菌属特异性基因以及牛种、羊种、猪种、犬种菌株的特异性核酸片段（多重/四重 PCR）。</p> <p>2. 仪器兼容性</p> <p>适用于各类荧光定量 PCR 仪，如 ABI 7500、Bio-Rad CFX96、Roche LightCycler 等。</p> <p>通道选择通常包括 FAM、VIC/HEX 等（用于区分不同菌种）。</p> <p>3. 性能指标</p> <p>特异性：与其他常见细菌（如大肠杆菌、沙门氏菌等）无交叉反应。</p> <p>灵敏度：通常可检测低至 10-100 copies/μL 的核酸浓度。</p> <p>重复性：Ct 值变异系数（CV%）通常要求小于 5%。</p> <p>结果判读：阳性对照应出现典型 S 型扩增曲线，Ct 值通常 ≤35；阴性对照无扩增或 Ct 值 >38。</p> <p>4. 组成成分</p> <p>PCR 反应液：含 dNTPs、缓冲液、Mg²⁺ 等。</p> <p>引物和探针混合液：特异性针对布鲁氏菌各型。</p> <p>酶混合物：如 Hot Start Taq DNA 聚合酶。</p> <p>对照品：通常包含阳性对照（含目标基因片段的质粒或菌液）和阴性对照（无菌水或缓冲液）。</p>	1	

60	流感病毒 (甲乙)双 重核酸检测 试剂盒(荧 光 PCR 检测 试剂)	25T/ 盒	盒	<p>1. 检测技术: TaqMan 探针法</p> <p>★2. 每管反应体系 25ul (18 μL+2 μL+5 μL)。</p> <p>3. 检测性能: 灵敏度 5×10^2 copies/mL, 线性范围: 5×10^2-2×10^{10} copies/mL, 精密度: 检测精密度参考品的变异系数 < 5%。</p> <p>★4. 反应程序: RNA 反应程序: 50°C (10min) 1 循环; 95°C (30S) 1 循环; (95°C 5s、60°C 30s) 45 循环。DNA 反应程序: 95°C (30S) 1 循环; (95°C 5s、60°C 30s) 40 循环。</p> <p>5. 质量控制: 含有阴阳性对照, 便于结果判定。</p> <p>★6. 包装及分装: 采用预混液包装, 反应液 1 管, 酶混合液 1 管。</p> <p>7. 采购 2 盒及 2 盒以上 PCR 试剂, 供货不少于两种品牌</p> <p>8. 有效期: 12 个月, 到货后质保期 ≥ 10 个月</p>	50	
61	Yamagata 系 /Victoria 系乙型流感 病毒核酸双 重实时荧光 PCR 检测试 剂盒	25T/ 盒	盒	<p>1. 检测技术: TaqMan 探针法</p> <p>★2. 每管反应体系 25ul (18 μL+2 μL+5 μL)。</p> <p>3. 检测性能: 灵敏度 5×10^2 copies/mL, 线性范围: 5×10^2-2×10^{10} copies/mL, 精密度: 检测精密度参考品的变异系数 < 5%。</p> <p>★4. 反应程序: RNA 反应程序: 50°C (10min) 1 循环; 95°C (30S) 1 循环; (95°C 5s、60°C 30s) 45 循环。DNA 反应程序: 95°C (30S) 1 循环; (95°C 5s、60°C 30s) 40 循环。</p> <p>5. 质量控制: 含有阴阳性对照, 便于结果判定。</p> <p>★6. 包装及分装: 采用预混液包装, 反应液 1 管, 酶混合液 1 管。</p> <p>7. 采购 2 盒及 2 盒以上 PCR 试剂, 供货不少于两种品牌</p> <p>8. 有效期: 12 个月, 到货后质保期 ≥ 10 个月</p>	8	
62	甲型 H1N1 亚 型/季节性 H3 亚型人类 流感病毒核 酸双重实时 荧光 PCR 检 测试剂盒	25T/ 盒	盒	<p>1. 检测技术: TaqMan 探针法</p> <p>★2. 每管反应体系 25ul (18 μL+2 μL+5 μL)。</p> <p>3. 检测性能: 灵敏度 5×10^2 copies/mL, 线性范围: 5×10^2-2×10^{10} copies/mL, 精密度: 检测精密度参考品的变异系数 < 5%。</p> <p>★4. 反应程序: RNA 反应程序: 50°C (10min) 1 循环; 95°C (30S) 1 循环; (95°C 5s、60°C 30s) 45 循环。DNA 反应程序: 95°C (30S) 1 循环; (95°C 5s、60°C 30s) 40 循环。</p> <p>5. 质量控制: 含有阴阳性对照, 便于结果判定。</p> <p>★6. 包装及分装: 采用预混液包装, 反应液 1 管, 酶混合液 1 管。</p> <p>7. 采购 2 盒及 2 盒以上 PCR 试剂, 供货不少于两种品牌</p>	8	

				8. 有效期: 12 个月, 到货后质保期 \geq 10 个月		
63	H5/H7/H9 亚型禽流感病毒核酸三重实时荧光 PCR 检测试剂盒	25T/盒	盒	<p>1. 检测技术: TaqMan 探针法</p> <p>★2. 每管反应体系 25ul (18 μL+2 μL+5 μL)。</p> <p>3. 检测性能: 灵敏度 5×10^2 copies/mL, 线性范围: 5×10^2-2×10^{10} copies/mL, 精密度: 检测精密度参考品的变异系数$<$5%。</p> <p>★4. 反应程序: RNA 反应程序: 50$^{\circ}$C (10min) 1 循环; 95$^{\circ}$C (30S) 1 循环; (95$^{\circ}$C 5s、60$^{\circ}$C 30s) 45 循环。DNA 反应程序: 95$^{\circ}$C (30S) 1 循环; (95$^{\circ}$C 5s、60$^{\circ}$C 30s) 40 循环。</p> <p>5. 质量控制: 含有阴阳性对照, 便于结果判定。</p> <p>★6. 包装及分装: 采用预混液包装, 反应液 1 管, 酶混合液 1 管。</p> <p>7. 采购 2 盒及 2 盒以上 PCR 试剂, 供货不少于两种品牌</p> <p>8. 有效期: 12 个月, 到货后质保期\geq10 个月</p>	2	
64	欧亚类禽型 H1N1 猪流感病毒核酸实时荧光 PCR 检测试剂盒	25T/盒	盒	<p>预混液技术参数</p> <p>1. 检测技术: TaqMan 探针法</p> <p>★2. 每管反应体系 25ul (18 μL+2 μL+5 μL)。</p> <p>3. 检测性能: 灵敏度 5×10^2 copies/mL, 线性范围: 5×10^2-2×10^{10} copies/mL, 精密度: 检测精密度参考品的变异系数$<$5%。</p> <p>★4. 反应程序: RNA 反应程序: 50$^{\circ}$C (10min) 1 循环; 95$^{\circ}$C (30S) 1 循环; (95$^{\circ}$C 5s、60$^{\circ}$C 30s) 45 循环。DNA 反应程序: 95$^{\circ}$C (30S) 1 循环; (95$^{\circ}$C 5s、60$^{\circ}$C 30s) 40 循环。</p> <p>5. 质量控制: 含有阴阳性对照, 便于结果判定。</p> <p>★6. 包装及分装: 采用预混液包装, 反应液 1 管, 酶混合液 1 管。</p> <p>7. 采购 2 盒及 2 盒以上 PCR 试剂, 供货不少于两种品牌</p> <p>8. 有效期: 12 个月, 到货后质保期\geq10 个月。</p> <p>9. 结果判读: 可免费提供试剂盒同品牌的多病原核酸检测结果判读软件, 一键即可完成多种病原体的结果判读, 判读的试剂盒种类应覆盖\geq500 种常见病原微生物的核酸检测试剂盒。</p>	2	

				10. 生产质量: 需提供第三方符合 ISO/IEC17043 证明文件		
65	un2814 转运箱	1 个		带合格证书	1	
66	新型冠状病毒全基因组质控品	1ml/管, 20管/盒	盒	新型冠状病毒核酸检测质控品 (商用/临床级) 这类产品主要用于医疗机构、第三方检测实验室的日常质量控制, 确保检测系统的稳定性。 (1000 cp/ml) 技术参数与规格: 规格型号: 1ml/管; 20 管/盒。 用途: 室间质评、核酸检测质控。 储存条件: 通常为 2-8℃ 或 -20℃ 保存。	10	
67	新型冠状病毒全基因组标准品	GBW(E)091099 50 μL/管	盒	新型冠状病毒全基因组标准物质 (国家标准级) 这类标准物质通常由权威机构 (如中国计量科学研究院) 研制, 具有权威的定值证书, 主要用于试剂盒的研发、验证和实验室的量值溯源。 典型产品示例: GBW(E)091099 (新型冠状病毒核糖核酸基因组标准物质) 技术参数: 基因类型: 包含病毒全部基因组, 覆盖特征性的 N 基因 (全长)、E 基因 (全长)、ORF1ab 基因 (全长)。 基体形态: 液态, 置于 -70℃ 冰箱保存。 定值方法: 采用数字 PCR (dPCR) 法进行绝对定量。 规格: 每管 50 μL。 当前批次参考量值 (拷贝数浓度): N 基因: $(1.87 \pm 0.17) \times 10^4$ copy/μL E 基因: $(4.83 \pm 0.78) \times 10^3$ copy/μL ORF1ab 基因: $(3.30 \pm 0.44) \times 10^3$ copy/μL	2	
68	新型冠状病毒全基因组质控品	1ml/管, 20管/盒	盒	新型冠状病毒核酸检测质控品 (商用/临床级) 这类产品主要用于医疗机构、第三方检测实验室的日常质量控制, 确保检测系统的稳定性。 (300-600 cp/ml) 技术参数与规格: 规格型号: 1ml/管; 20 管/盒。 用途: 室间质评、核酸检测质控。 储存条件: 通常为 2-8℃ 或 -20℃ 保存。	4	
69	基孔肯尼亚	25T/盒	1	PCR 检测试剂 1. 检测技术: TaqMan 探针法 ★2. 每管反应体系 25ul (18 μL+2 μL+5 μL)。 3. 检测性能: 灵敏度 5×10^2 copies/mL, 线性范围: $5 \times 10^2 - 2 \times 10^{10}$ copies/mL, 精密度: 检测精密度参考品的变异系数 < 5%。	1	
70		25T/盒	1		1	

				<p>★4. 反应程序: RNA 反应程序: 50℃ (10min) 1 循环; 95℃ (30S) 1 循环; (95℃ 5s、60℃ 30s) 45 循环。DNA 反应程序: 95℃ (30S) 1 循环; (95℃ 5s、60℃ 30s) 40 循环。。</p> <p>5. 质量控制: 含有阴阳性对照, 便于结果判定。</p> <p>★6. 包装及分装: 采用预混液包装, 反应液 1 管, 酶混合液 1 管。</p> <p>7. 采购 2 盒及 2 盒以上 PCR 试剂, 供货不少于两种品牌</p> <p>8. 有效期: 12 个月, 到货后质保期≥10 个月。</p> <p>9. 结果判读: 可免费提供试剂盒同品牌的多病原核酸检测结果判读软件, 一键即可完成多种病原体的结果判读, 判读的试剂盒种类应覆盖≥500 种常见病原微生物的核酸检测试剂盒。</p> <p>10. 生产质量: 需提供第三方符合 ISO/IEC17043 证明文件</p>		
71	HIV 胶体金质控品 (40 个检测点考核)	浓度 0.5ncu/ml; 50 支	盒	<p>产品名称: HIV 质控品/室内质控血清 浓度/水平: 0.5 NCU/mL (国家临床检验中心单位) 注: 此浓度通常被定义为“弱阳性”或“低值阳性”, 接近临界值 (Cutoff), 用于考核试剂的灵敏度和检测系统的稳定性。 规格: 50 支 (通常指 50 人份/管, 每管可能是 0.5mL 或 1mL)。 基质: 通常为人源血清或血浆基质, 含有稳定剂 (不含防腐剂或含低浓度防腐剂)。 靶值: 主要针对 HIV-1 型抗体/抗原, 部分产品可能包含 HIV-2。 外观: 液体或冻干粉 (胶体金质控品多为液体, 直接使用方便)。</p> <p>2. 性能与用途 室内质量控制: 用于每日或每批次检测的质控, 监控胶体金试纸条或 ELISA 试剂盒的检测性能。 实验室间比对: 参加室间质评 (EQA) 时的参考。 人员培训: 考核检测人员的操作熟练度。 预期结果: 在合格的试剂盒上应显示阳性结果 (胶体金通常表现为清晰的检测线 T 线)。</p> <p>3. 储存条件与有效期 储存条件: -20℃ 冷冻保存 (液体通常要求-20℃; 若为冻干粉, 复溶后需分装冷冻)。 稳定性: 避免反复冻融 (通常建议分装后使用, 反复冻融次数不超过 3 次)。 有效期: 通常为 12-24 个月 (具体以厂家说明书为准)。</p>	60	

72	猴痘检测核酸试剂	25 人份/盒	盒	<p>检测原理：多重实时荧光 PCR 法（TaqMan 探针法）</p> <p>检测靶标：能够同时区分猴痘病毒的分支 I（Clade I）、分支 II（Clade II）以及亚分支 Ia、Ib，并包含通用型检测。</p> <p>样本类型：通常适用于病变皮疹表面拭子、疱疹液、痂皮等临床样本（具体以说明书为准）。</p> <p>适用仪器：通用型荧光定量 PCR 仪。</p> <p>储存条件：通常为 $-20^{\circ}\text{C} \pm 5^{\circ}\text{C}$ 避光保存，避免反复冻融。</p>	2	
73	乙型病毒性肝炎抗原抗体酶联检测试剂	96 人份		<p>技术原理：采用双抗体夹心法，将特异性抗体包被在酶标板上，捕获样本中的抗原（如 HBsAg），再通过酶促反应显色来判定结果。</p> <p>灵敏度： 常规要求：对不同亚型（如 adr, adw）的最低检出量通常要求 $\leq 0.1 - 0.2 \text{ IU/ml}$。 高标准要求：在血液筛查的复检环节，对试剂灵敏度要求极高，需使用符合国际标准（如 PEI HBsAg ad 标准，灵敏度 $\leq 0.05 \text{ IU/ml}$）的试剂，其灵敏度可达 0.025 IU/ml。</p> <p>精密性：批内和批间变异系数(CV)通常要求 $\leq 15\%$。</p> <p>优点： 高灵敏度：尤其适合检测低浓度样本，是血站筛查的“金标准”。</p> <p>高通量：可一次性处理大量样本，适合中心实验室。</p> <p>结果客观：由酶标仪判读，减少人为误差。</p> <p>缺点：操作步骤繁琐，耗时长（通常需 2 小时以上），需要专用仪器（酶标仪、洗板机）。采取措施处理，保障药品的安全，确保数据不断链。</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乙肝表面抗原（HBsAg） 2. 乙肝表面抗体（HBsAb） 3. 乙肝 e 抗原（HBeAg） 4. 乙肝 e 抗体（HBeAb） 5. 乙肝核心抗体（HBcAb） 	1	
74	乙型病毒性肝炎抗原抗体胶体金检测试剂	50 人份/盒；1 盒		<p>技术原理：基于免疫层析技术，利用胶体金颗粒标记的抗原或抗体，在硝酸纤维素膜上与样本中的目标物结合并富集显色，通过肉眼观察色带判断结果。</p> <p>检测目标：常用于定性检测乙肝表面抗原（HBsAg）或表面抗体（HBsAb）。</p> <p>灵敏度与特异性：临床研究表明，其灵敏度约为 $94.5\% - 95\%$，特异性接近 100%。虽然灵敏度略低于 ELISA 法，但操作极其简便。</p>	1	
75	肠道病毒	25T/	盒	1. 检测技术：TaqMan 探针法	2	

	(EV-U) 核酸实时荧光 PCR 检测试剂盒	盒	<p>★2. 每管反应体系 25ul (18 μL+2 μL+5 μL)。</p> <p>3. 检测性能: 灵敏度 5×10^2 copies/mL, 线性范围: 5×10^2 - 2×10^{10} copies/mL, 精密度: 检测精密度参考品的变异系数 $< 5\%$。</p> <p>★4. 反应程序: RNA 反应程序: 50°C (10min) 1 循环; 95°C (30S) 1 循环; (95°C 5s、60°C 30s) 45 循环。DNA 反应程序: 95°C (30S) 1 循环; (95°C 5s、60°C 30s) 40 循环。</p> <p>5. 质量控制: 含有阴阳性对照, 便于结果判定。</p> <p>★6. 包装及分装: 采用预混液包装, 反应液 1 管, 酶混合液 1 管。</p> <p>7. 采购 2 盒及 2 盒以上 PCR 试剂, 供货不少于两种品牌</p> <p>8. 有效期: 12 个月, 到货后质保期 ≥ 10 个月。</p> <p>9. 结果判读: 可免费提供试剂盒同品牌的多病原核酸检测结果判读软件, 一键即可完成多种病原体的结果判读, 判读的试剂盒种类应覆盖 ≥ 500 种常见病原微生物的核酸检测试剂盒。10. 生产质量: 需提供第三方符合 ISO/IEC17043 证明文件</p>		
76	柯萨奇病毒 A6 型/A10 型核酸双重实时荧光 PCR 检测试剂盒	25T/盒	<p>1. 检测技术: TaqMan 探针法</p> <p>★2. 每管反应体系 25ul (18 μL+2 μL+5 μL)。</p> <p>3. 检测性能: 灵敏度 5×10^2 copies/mL, 线性范围: 5×10^2 - 2×10^{10} copies/mL, 精密度: 检测精密度参考品的变异系数 $< 5\%$。</p> <p>★4. 反应程序: RNA 反应程序: 50°C (10min) 1 循环; 95°C (30S) 1 循环; (95°C 5s、60°C 30s) 45 循环。DNA 反应程序: 95°C (30S) 1 循环; (95°C 5s、60°C 30s) 40 循环。</p> <p>5. 质量控制: 含有阴阳性对照, 便于结果判定。</p> <p>★6. 包装及分装: 采用预混液包装, 反应液 1 管, 酶混合液 1 管。</p> <p>7. 采购 2 盒及 2 盒以上 PCR 试剂, 供货不少于两种品牌</p> <p>8. 有效期: 12 个月, 到货后质保期 ≥ 10 个月。</p> <p>9. 结果判读: 可免费提供试剂盒同品牌的多病原核酸检测结果判读软件, 一键即可完成多种病原体的结果判读, 判读的试剂盒种类应覆盖 ≥ 500 种常见病原微生物的核酸检测试剂盒。</p> <p>10. 生产质量: 需提供第三方符合 ISO/IEC17043 证明文件</p>	2	

77	柯萨奇病毒 A16 型/肠道病毒 71 型核酸双重实时荧光 PCR 检测试剂盒	25T/盒	盒	<p>1. 检测技术: TaqMan 探针法</p> <p>★2. 每管反应体系 25ul (18 μL+2 μL+5 μL)。</p> <p>3. 检测性能: 灵敏度 5×10^2 copies/mL, 线性范围: 5×10^2 - 2×10^{10} copies/mL, 精密度: 检测精密度参考品的变异系数 < 5%。</p> <p>★4. 反应程序: RNA 反应程序: 50℃ (10min) 1 循环; 95℃ (30S) 1 循环; (95℃ 5s、60℃ 30s) 45 循环。DNA 反应程序: 95℃ (30S) 1 循环; (95℃ 5s、60℃ 30s) 40 循环。</p> <p>5. 质量控制: 含有阴阳性对照, 便于结果判定。</p> <p>★6. 包装及分装: 采用预混液包装, 反应液 1 管, 酶混合液 1 管。</p> <p>7. 采购 2 盒及 2 盒以上 PCR 试剂, 供货不少于两种品牌</p> <p>8. 有效期: 12 个月, 到货后质保期 ≥ 10 个月。</p> <p>9. 结果判读: 可免费提供试剂盒同品牌的多病原核酸检测结果判读软件, 一键即可完成多种病原体的结果判读, 判读的试剂盒种类应覆盖 ≥ 500 种常见病原微生物的核酸检测试剂盒。</p> <p>10. 生产质量: 需提供第三方符合 ISO/IEC17043 证明文件</p>	2	
78	全国传染病肠道病原检测试剂盒 (TaqMan 探针法)	10T/盒	盒	<p>1. 检测技术: TaqMan 探针法</p> <p>★2. 每管反应体系 25ul (20 μL+5 μL)。</p> <p>3. 检测性能: 灵敏度 5×10^2 copies/mL, 线性范围: 5×10^2 - 2×10^{10} copies/mL, 精密度: 检测精密度参考品的变异系数 < 5%。</p> <p>★4. 反应程序: RNA 反应程序: 50℃ (10min) 1 循环; 95℃ (30S) 1 循环; (95℃ 5s、60℃ 30s) 45 循环。DNA 反应程序: 95℃ (30S) 1 循环; (95℃ 5s、60℃ 30s) 40 循环。</p> <p>5. 质量控制: 含有阴阳性对照, 便于结果判定。</p> <p>★6. 包装及分装: 试剂盒采用可拆卸的 96 孔板 (0.1ml 或 0.2ml) 包装形式, 96 孔板的每条 8 联管可分别检测一个样本。</p> <p>7. 试剂盒规格: 10T/盒</p> <p>8. 有效期: 12 个月, 到货后质保期 ≥ 10 个月。</p> <p>9. 结果判读: 可免费提供试剂盒同品牌的多病原核酸检测结果判读软件, 一键即可完成多种病原体的结果判读, 判读的试剂盒种类应覆盖 ≥ 500 种常见病原微生物的核酸检测试剂盒。</p> <p>10. 生产质量: 需提供第三方符合 ISO/IEC17043 证明文件</p>	1	
79	全国传染病呼吸道病原	10T/盒	盒	<p>1. 检测技术: TaqMan 探针法</p> <p>★2. 每管反应体系 25ul (20 μL+5 μL)。</p>	1	

	<p>核酸多重实时荧光 PCR 检测试剂盒 (TaqMan 探针法)</p>			<p>3. 检测性能: 灵敏度 5×10^2 copies/mL, 线性范围: $5 \times 10^2 - 2 \times 10^{10}$ copies/mL, 精密度: 检测精密度参考品的变异系数 $< 5\%$。 ★4. 反应程序: RNA 反应程序: 50°C (10min) 1 循环; 95°C (30S) 1 循环; (95°C 5s、60°C 30s) 45 循环。DNA 反应程序: 95°C (30S) 1 循环; (95°C 5s、60°C 30s) 40 循环。 5. 质量控制: 含有阴阳性对照, 便于结果判定。 ★6. 包装及分装: 试剂盒采用可拆卸的 96 孔板 (0.1ml 或 0.2ml) 包装形式, 96 孔板的每条 8 联管可分别检测一个样本。 7. 试剂盒规格: 10T/盒 8. 有效期: 12 个月, 到货后质保期 ≥ 10 个月。 9. 结果判读: 可免费提供试剂盒同品牌的多病原核酸检测结果判读软件, 一键即可完成多种病原体的结果判读, 判读的试剂盒种类应覆盖 ≥ 500 种常见病原微生物的核酸检测试剂盒。 10. 生产质量: 需提供第三方符合 ISO/IEC17043 证明文件</p>		
<p>80</p>	<p>全国传染病自然疫源病原检测试剂盒 (TaqMan 探针法)</p>	<p>10T/ 盒</p>	<p>盒</p>	<p>1. 检测技术: TaqMan 探针法 ★2. 每管反应体系 25ul ($20 \mu\text{L} + 5 \mu\text{L}$)。 3. 检测性能: 灵敏度 5×10^2 copies/mL, 线性范围: $5 \times 10^2 - 2 \times 10^{10}$ copies/mL, 精密度: 检测精密度参考品的变异系数 $< 5\%$。 ★4. 反应程序: RNA 反应程序: 50°C (10min) 1 循环; 95°C (30S) 1 循环; (95°C 5s、60°C 30s) 45 循环。DNA 反应程序: 95°C (30S) 1 循环; (95°C 5s、60°C 30s) 40 循环。 5. 质量控制: 含有阴阳性对照, 便于结果判定。 ★6. 包装及分装: 试剂盒采用可拆卸的 96 孔板 (0.1ml 或 0.2ml) 包装形式, 96 孔板的每条 8 联管可分别检测一个样本。 7. 试剂盒规格: 10T/盒 8. 有效期: 12 个月, 到货后质保期 ≥ 10 个月。 9. 结果判读: 可免费提供试剂盒同品牌的多病原核酸检测结果判读软件, 一键即可完成多种病原体的结果判读, 判读的试剂盒种类应覆盖 ≥ 500 种常见病原微生物的核酸检测试剂盒。 10. 生产质量: 需提供第三方符合 ISO/IEC17043 证明文件</p>	<p>1</p>	

81	霍乱弧菌、产肠毒素及志贺毒素的大肠埃希菌、志贺菌、伤寒和副伤寒沙门菌、脑膜炎奈瑟菌、军团菌、侵袭性肺炎链球菌、侵袭性流感嗜血杆菌、猪链球菌、高毒力肺炎克雷伯菌、B组链球菌	10T/盒	盒	<p>1. 检测技术: TaqMan 探针法</p> <p>★2. 每管反应体系 25ul (20 μL+5 μL)。</p> <p>3. 检测性能: 灵敏度 5×10^2 copies/mL, 线性范围: $5 \times 10^2 - 2 \times 10^{10}$ copies/mL, 精密度: 检测精密度参考品的变异系数 < 5%。</p> <p>★4. 反应程序: RNA 反应程序: 50℃ (10min) 1 循环; 95℃ (30S) 1 循环; (95℃ 5s、60℃ 30s) 45 循环。DNA 反应程序: 95℃ (30S) 1 循环; (95℃ 5s、60℃ 30s) 40 循环。</p> <p>5. 质量控制: 含有阴阳性对照, 便于结果判定。</p> <p>★6. 包装及分装: 试剂盒采用可拆卸的 96 孔板 (0.1ml 或 0.2ml) 包装形式, 96 孔板的每条 8 联管可分别检测一个样本。</p> <p>7. 试剂盒规格: 10T/盒</p> <p>8. 有效期: 12 个月, 到货后质保期 ≥ 10 个月。</p> <p>9. 结果判读: 可免费提供试剂盒同品牌的多病原核酸检测结果判读软件, 一键即可完成多种病原体的结果判读, 判读的试剂盒种类应覆盖 ≥ 500 种常见病原微生物的核酸测试剂盒。</p> <p>10. 生产质量: 需提供第三方符合 ISO/IEC17043 证明文件</p>	1	
82	霍乱弧菌 01/0139 群核酸双重实时荧光 PCR 检测试剂盒	10T/盒	盒	<p>1. 检测技术: TaqMan 探针法</p> <p>★2. 每管反应体系 25ul (20 μL+5 μL)。</p> <p>3. 检测性能: 灵敏度 5×10^2 copies/mL, 线性范围: $5 \times 10^2 - 2 \times 10^{10}$ copies/mL, 精密度: 检测精密度参考品的变异系数 < 5%。</p> <p>★4. 反应程序: RNA 反应程序: 50℃ (10min) 1 循环; 95℃ (30S) 1 循环; (95℃ 5s、60℃ 30s) 45 循环。DNA 反应程序: 95℃ (30S) 1 循环; (95℃ 5s、60℃ 30s) 40 循环。</p> <p>5. 质量控制: 含有阴阳性对照, 便于结果判定。</p> <p>★6. 包装及分装: 试剂盒采用可拆卸的 96 孔板 (0.1ml 或 0.2ml) 包装形式, 96 孔板的每条 8 联管可分别检测一个样本。</p> <p>7. 试剂盒规格: 10T/盒</p> <p>8. 有效期: 12 个月, 到货后质保期 ≥ 10 个月。</p> <p>9. 结果判读: 可免费提供试剂盒同品牌的多病原核酸检测结果判读软件, 一键即可完成多种病原体的结果判读, 判读的试剂盒种类应覆盖 ≥ 500 种常见病原微生物的核酸测试剂盒。</p> <p>10. 生产质量: 需提供第三方符合 ISO/IEC17043 证明文件</p>	1	

83	产志贺毒素大肠埃希氏菌 (STEC) 7 种血清分型核酸多重实时荧光 PCR 检测试剂盒 (检测目标: 026、045、0103、0111、0121、0145 和 0157)	10T/盒	盒	<p>1. 检测技术: TaqMan 探针法</p> <p>★2. 每管反应体系 25ul (20 μL+5 μL)。</p> <p>3. 检测性能: 灵敏度 5×10^2 copies/mL, 线性范围: 5×10^2 - 2×10^{10} copies/mL, 精密度: 检测精密度参考品的变异系数 < 5%。</p> <p>★4. 反应程序: RNA 反应程序: 50°C (10min) 1 循环; 95°C (30S) 1 循环; (95°C 5s、60°C 30s) 45 循环。DNA 反应程序: 95°C (30S) 1 循环; (95°C 5s、60°C 30s) 40 循环。</p> <p>5. 质量控制: 含有阴阳性对照, 便于结果判定。</p> <p>★6. 包装及分装: 试剂盒采用可拆卸的 96 孔板 (0.1ml 或 0.2ml) 包装形式, 96 孔板的每条 8 联管可分别检测一个样本。</p> <p>7. 试剂盒规格: 10T/盒</p> <p>8. 有效期: 12 个月, 到货后质保期 ≥ 10 个月。</p> <p>9. 结果判读: 可免费提供试剂盒同品牌的多病原核酸检测结果判读软件, 一键即可完成多种病原体的结果判读, 判读的试剂盒种类应覆盖 ≥ 500 种常见病原微生物的核酸检测试剂盒。</p> <p>10. 生产质量: 需提供第三方符合 ISO/IEC17043 证明文件</p>	1	
84	沙门氏菌血清分型核酸多重实时荧光 PCR 检测试剂盒 (检测目标: 伤寒沙门菌、甲型副伤寒沙门菌、乙型副伤寒沙门菌、丙型副伤寒沙门菌、肠炎沙门菌、鼠伤寒沙门菌、I, 4, [5], 12 :i:-、猪霍乱沙门菌、德尔卑沙门菌、伦敦沙门菌、斯坦利沙门菌、山夫登堡沙	10T/盒	盒	<p>1. 检测技术: TaqMan 探针法</p> <p>★2. 每管反应体系 25ul (20 μL+5 μL)。</p> <p>3. 检测性能: 灵敏度 5×10^2 copies/mL, 线性范围: 5×10^2 - 2×10^{10} copies/mL, 精密度: 检测精密度参考品的变异系数 < 5%。</p> <p>★4. 反应程序: RNA 反应程序: 50°C (10min) 1 循环; 95°C (30S) 1 循环; (95°C 5s、60°C 30s) 45 循环。DNA 反应程序: 95°C (30S) 1 循环; (95°C 5s、60°C 30s) 40 循环。</p> <p>5. 质量控制: 含有阴阳性对照, 便于结果判定。</p> <p>★6. 包装及分装: 试剂盒采用可拆卸的 96 孔板 (0.1ml 或 0.2ml) 包装形式, 96 孔板的每条 8 联管可分别检测一个样本。</p> <p>7. 试剂盒规格: 10T/盒</p> <p>8. 有效期: 12 个月, 到货后质保期 ≥ 10 个月。</p> <p>9. 结果判读: 可免费提供试剂盒同品牌的多病原核酸检测结果判读软件, 一键即可完成多种病原体的结果判读, 判读的试剂盒种类应覆盖 ≥ 500 种常见病原微生物的核酸检测试剂盒。</p> <p>10. 生产质量: 需提供第三方符合 ISO/IEC17043 证明文件</p>	1	

	门菌、阿贡纳沙门菌、汤卜逊沙门菌、罗森沙门菌)					
85	脑膜炎奈瑟菌血清群核酸多重实时荧光 PCR 检测试剂盒 (A 版本) (检测目标: A、B、C、W135、X、Y、Z、29E、H、L、K/I)	10T/盒	盒	<p>1. 检测技术: TaqMan 探针法</p> <p>★2. 每管反应体系 25uL (20 μL+5 μL)。</p> <p>3. 检测性能: 灵敏度 5×10^2 copies/mL, 线性范围: 5×10^2 - 2×10^{10} copies/mL, 精密度: 检测精密度参考品的变异系数 < 5%。</p> <p>★4. 反应程序: RNA 反应程序: 50°C (10min) 1 循环; 95°C (30S) 1 循环; (95°C 5s、60°C 30s) 45 循环。DNA 反应程序: 95°C (30S) 1 循环; (95°C 5s、60°C 30s) 40 循环。</p> <p>5. 质量控制: 含有阴阳性对照, 便于结果判定。</p> <p>★6. 包装及分装: 试剂盒采用可拆卸的 96 孔板 (0.1ml 或 0.2ml) 包装形式, 96 孔板的每条 8 联管可分别检测一个样本。</p> <p>7. 试剂盒规格: 10T/盒</p> <p>8. 有效期: 12 个月, 到货后质保期 ≥ 10 个月。</p> <p>9. 结果判读: 可免费提供试剂盒同品牌的多病原核酸检测结果判读软件, 一键即可完成多种病原体的结果判读, 判读的试剂盒种类应覆盖 ≥ 500 种常见病原微生物的核酸检测试剂盒。</p> <p>10. 生产质量: 需提供第三方符合 ISO/IEC17043 证明文件</p>	1	
86	军团菌 Lp1 分型核酸实时荧光 PCR 检测试剂盒	10T/盒	盒	<p>1. 检测技术: TaqMan 探针法</p> <p>★2. 每管反应体系 25uL (20 μL+5 μL)。</p> <p>3. 检测性能: 灵敏度 5×10^2 copies/mL, 线性范围: 5×10^2 - 2×10^{10} copies/mL, 精密度: 检测精密度参考品的变异系数 < 5%。</p> <p>★4. 反应程序: RNA 反应程序: 50°C (10min) 1 循环; 95°C (30S) 1 循环; (95°C 5s、60°C 30s) 45 循环。DNA 反应程序: 95°C (30S) 1 循环; (95°C 5s、60°C 30s) 40 循环。</p> <p>5. 质量控制: 含有阴阳性对照, 便于结果判定。</p> <p>★6. 包装及分装: 试剂盒采用可拆卸的 96 孔板 (0.1ml 或 0.2ml) 包装形式, 96 孔板的每条 8 联管可分别检测一个样本。</p> <p>7. 试剂盒规格: 10T/盒</p> <p>8. 有效期: 12 个月, 到货后质保期 ≥ 10 个月。</p> <p>9. 结果判读: 可免费提供试剂盒同品牌的多病原核酸检测结果判读软件, 一键即可完成多种病原体的结果判读, 判读的试剂盒种类应覆盖 ≥ 500 种常见病原微</p>	1	

				生物的核酸检测试剂盒。 10. 生产质量: 需提供第三方符合 ISO/IEC17043 证明文件		
87	肺炎链球菌血清分型核酸多重实时荧光 PCR 检测试剂盒(A 版本) (检测目标: 1、2、3、4、5、6B/6D、6A/6B、6C/6D、7F/7A、7B/7C/40、8、9V/9A、9L/9N、10A、10F、11A/11D/11E、11B/11C、12F/44、13、14、15B/15C、15A/15F、17F、18C/18F/18B/18A、19A、19F、20、21、22A、22F、23A、23B、23F、24F/24A/24B、28F/28A、31、34、33A/33F/37、35A、35B、35F/47F、38、39)	10T/盒	盒	<p>1. 检测技术: TaqMan 探针法</p> <p>★2. 每管反应体系 25ul (20 μL+5 μL)。</p> <p>3. 检测性能: 灵敏度 5×10^2 copies/mL, 线性范围: $5 \times 10^2 - 2 \times 10^{10}$ copies/mL, 精密度: 检测精密度参考品的变异系数 < 5%。</p> <p>★4. 反应程序: RNA 反应程序: 50°C (10min) 1 循环; 95°C (30S) 1 循环; (95°C 5s、60°C 30s) 45 循环。DNA 反应程序: 95°C (30S) 1 循环; (95°C 5s、60°C 30s) 40 循环。</p> <p>5. 质量控制: 含有阴阳性对照, 便于结果判定。</p> <p>★6. 包装及分装: 试剂盒采用可拆卸的 96 孔板 (0.1ml 或 0.2ml) 包装形式, 96 孔板的每条 8 联管可分别检测一个样本。</p> <p>7. 试剂盒规格: 10T/盒</p> <p>8. 有效期: 12 个月, 到货后质保期 ≥ 10 个月。</p> <p>9. 结果判读: 可免费提供试剂盒同品牌的多病原核酸检测结果判读软件, 一键即可完成多种病原体的结果判读, 判读的试剂盒种类应覆盖 ≥ 500 种常见病原微生物的核酸检测试剂盒。</p> <p>10. 生产质量: 需提供第三方符合 ISO/IEC17043 证明文件</p>	1	
88	流感嗜血杆菌 6 种血清分型核酸多重实时荧光 PCR 检测试	10T/盒	盒	<p>1. 检测技术: TaqMan 探针法</p> <p>★2. 每管反应体系 25ul (20 μL+5 μL)。</p> <p>3. 检测性能: 灵敏度 5×10^2 copies/mL, 线性范围: $5 \times 10^2 - 2 \times 10^{10}$ copies/mL, 精密度: 检测精密度参考品的变异系数 < 5%。</p>	1	

	<p>剂盒(检测目标: 血清型 a、b、c、d、e、f)</p>		<p>★4. 反应程序: RNA 反应程序: 50℃ (10min) 1 循环; 95℃ (30S) 1 循环; (95℃ 5s、60℃ 30s) 45 循环。DNA 反应程序: 95℃ (30S) 1 循环; (95℃ 5s、60℃ 30s) 40 循环。</p> <p>5. 质量控制: 含有阴阳性对照, 便于结果判定。</p> <p>★6. 包装及分装: 试剂盒采用可拆卸的 96 孔板 (0.1ml 或 0.2ml) 包装形式, 96 孔板的每条 8 联管可分别检测一个样本。</p> <p>7. 试剂盒规格: 10T/盒</p> <p>8. 有效期: 12 个月, 到货后质保期≥10 个月。</p> <p>9. 结果判读: 可免费提供试剂盒同品牌的多病原核酸检测结果判读软件, 一键即可完成多种病原体的结果判读, 判读的试剂盒种类应覆盖≥500 种常见病原微生物的核酸检测试剂盒。</p> <p>10. 生产质量: 需提供第三方符合 ISO/IEC17043 证明文件</p>		
<p>89</p>	<p>猪链球菌 1 型/2 型/5 型/7 型/9 型/14 型核酸多重实时荧光 PCR 检测试剂盒</p>	<p>10T/盒</p>	<p>1. 检测技术: TaqMan 探针法</p> <p>★2. 每管反应体系 25ul (20 μL+5 μL)。</p> <p>3. 检测性能: 灵敏度 5*10²copies/mL, 线性范围: 5*10²-2*10¹⁰ copies/mL, 精密度: 检测精密度参考品的变异系数<5%。</p> <p>★4. 反应程序: RNA 反应程序: 50℃ (10min) 1 循环; 95℃ (30S) 1 循环; (95℃ 5s、60℃ 30s) 45 循环。DNA 反应程序: 95℃ (30S) 1 循环; (95℃ 5s、60℃ 30s) 40 循环。</p> <p>5. 质量控制: 含有阴阳性对照, 便于结果判定。</p> <p>★6. 包装及分装: 试剂盒采用可拆卸的 96 孔板 (0.1ml 或 0.2ml) 包装形式, 96 孔板的每条 8 联管可分别检测一个样本。</p> <p>7. 试剂盒规格: 10T/盒</p> <p>8. 有效期: 12 个月, 到货后质保期≥10 个月。</p> <p>9. 结果判读: 可免费提供试剂盒同品牌的多病原核酸检测结果判读软件, 一键即可完成多种病原体的结果判读, 判读的试剂盒种类应覆盖≥500 种常见病原微生物的核酸检测试剂盒。</p> <p>10. 生产质量: 需提供第三方符合 ISO/IEC17043 证明文件</p>	<p>1</p>	

90	肺炎克雷伯菌血清分型核酸多重实时荧光 PCR 检测试剂盒（检测目标：血清型 K1、K2、K5、K20、K54、K57）	10T/ 盒	盒	<p>1. 检测技术：TaqMan 探针法</p> <p>★2. 每管反应体系 25ul（20 μL+5 μL）。</p> <p>3. 检测性能：灵敏度 5×10^2 copies/mL，线性范围：5×10^2 - 2×10^{10} copies/mL，精密度：检测精密度参考品的变异系数 < 5%。</p> <p>★4. 反应程序：RNA 反应程序：50℃（10min）1 循环；95℃（30S）1 循环；（95℃ 5s、60℃ 30s）45 循环。DNA 反应程序：95℃（30S）1 循环；（95℃ 5s、60℃ 30s）40 循环。</p> <p>5. 质量控制：含有阴阳性对照，便于结果判定。</p> <p>★6. 包装及分装：试剂盒采用可拆卸的 96 孔板（0.1ml 或 0.2ml）包装形式，96 孔板的每条 8 联管可分别检测一个样本。</p> <p>7. 试剂盒规格：10T/盒</p> <p>8. 有效期：12 个月，到货后质保期 ≥ 10 个月。</p> <p>9. 结果判读：可免费提供试剂盒同品牌的多病原核酸检测结果判读软件，一键即可完成多种病原体的结果判读，判读的试剂盒种类应覆盖 ≥ 500 种常见病原微生物的核酸检测试剂盒。</p> <p>10. 生产质量：需提供第三方符合 ISO/IEC17043 证明文件</p>	1	
91	无乳链球菌血清分型核酸多重实时荧光 PCR 检测试剂盒（检测目标：Ia、Ib、II、III、IV、V、VI、VII、VIII、IX）	10T/ 盒	盒	<p>1. 检测技术：TaqMan 探针法</p> <p>★2. 每管反应体系 25ul（20 μL+5 μL）。</p> <p>3. 检测性能：灵敏度 5×10^2 copies/mL，线性范围：5×10^2 - 2×10^{10} copies/mL，精密度：检测精密度参考品的变异系数 < 5%。</p> <p>★4. 反应程序：RNA 反应程序：50℃（10min）1 循环；95℃（30S）1 循环；（95℃ 5s、60℃ 30s）45 循环。DNA 反应程序：95℃（30S）1 循环；（95℃ 5s、60℃ 30s）40 循环。</p> <p>5. 质量控制：含有阴阳性对照，便于结果判定。</p> <p>★6. 包装及分装：试剂盒采用可拆卸的 96 孔板（0.1ml 或 0.2ml）包装形式，96 孔板的每条 8 联管可分别检测一个样本。</p> <p>7. 试剂盒规格：10T/盒</p> <p>8. 有效期：12 个月，到货后质保期 ≥ 10 个月。</p> <p>9. 结果判读：可免费提供试剂盒同品牌的多病原核酸检测结果判读软件，一键即可完成多种病原体的结果判读，判读的试剂盒种类应覆盖 ≥ 500 种常见病原微生物的核酸检测试剂盒。</p> <p>10. 生产质量：需提供第三方符合 ISO/IEC17043 证明文件</p>	1	

92	霍乱弧菌 ctxA/ctxB 毒力基因双 重实时荧光 PCR 检测试 剂盒	25T/ 盒	盒	<p>1. 检测技术: TaqMan 探针法</p> <p>★2. 每管反应体系 25ul (20 μL+5 μL)。</p> <p>3. 检测性能: 灵敏度 5×10^2 copies/mL, 线性范围: 5×10^2 - 2×10^{10} copies/mL, 精密度: 检测精密度参考品的变异系数 < 5%。</p> <p>★4. 反应程序: RNA 反应程序: 50°C (10min) 1 循环; 95°C (30S) 1 循环; (95°C 5s、60°C 30s) 45 循环。DNA 反应程序: 95°C (30S) 1 循环; (95°C 5s、60°C 30s) 40 循环。</p> <p>5. 质量控制: 含有阴阳性对照, 便于结果判定。</p> <p>★6. 包装及分装: 试剂盒采用可拆卸的 96 孔板 (0.1ml 或 0.2ml) 包装形式, 96 孔板的每条 8 联管可分别检测一个样本。</p> <p>7. 采购 2 盒及 2 盒以上 PCR 试剂, 供货不少于两种品牌</p> <p>8. 有效期: 12 个月, 到货后质保期 ≥ 10 个月。</p> <p>9. 结果判读: 可免费提供试剂盒同品牌的多病原核酸检测结果判读软件, 一键即可完成多种病原体的结果判读, 判读的试剂盒种类应覆盖 ≥ 500 种常见病原微生物的核酸检测试剂盒。</p> <p>10. 生产质量: 需提供第三方符合 ISO/IEC17043 证明文件</p>	1	
93	产志贺毒素 大肠埃希氏 菌 (stx1、 stx2) 核酸 双重实时荧 光 PCR 检测 试剂盒	25T/ 盒	盒	<p>1. 检测技术: TaqMan 探针法</p> <p>★2. 每管反应体系 25ul (20 μL+5 μL)。</p> <p>3. 检测性能: 灵敏度 5×10^2 copies/mL, 线性范围: 5×10^2 - 2×10^{10} copies/mL, 精密度: 检测精密度参考品的变异系数 < 5%。</p> <p>★4. 反应程序: RNA 反应程序: 50°C (10min) 1 循环; 95°C (30S) 1 循环; (95°C 5s、60°C 30s) 45 循环。DNA 反应程序: 95°C (30S) 1 循环; (95°C 5s、60°C 30s) 40 循环。</p> <p>5. 质量控制: 含有阴阳性对照, 便于结果判定。</p> <p>★6. 包装及分装: 试剂盒采用可拆卸的 96 孔板 (0.1ml 或 0.2ml) 包装形式, 96 孔板的每条 8 联管可分别检测一个样本。</p> <p>7. 采购 2 盒及 2 盒以上 PCR 试剂, 供货不少于两种品牌</p> <p>8. 有效期: 12 个月, 到货后质保期 ≥ 10 个月。</p> <p>9. 结果判读: 可免费提供试剂盒同品牌的多病原核酸检测结果判读软件, 一键即可完成多种病原体的结果判读, 判读的试剂盒种类应覆盖 ≥ 500 种常见病原微生物的核酸检测试剂盒。</p> <p>10. 生产质量: 需提供第三方符合 ISO/IEC17043 证明文件</p>	1	

94	沙门氏菌实时荧光 PCR 检查试剂 Taq 酶	25T/ 盒	盒	<p>1. 检测技术: TaqMan 探针法</p> <p>★2. 每管反应体系 25ul (18 μL+2 μL+5 μL)。</p> <p>3. 检测性能: 灵敏度 5×10^2 copies/mL, 线性范围: 5×10^2 - 2×10^{10} copies/mL, 精密度: 检测精密度参考品的变异系数 < 5%。</p> <p>★4. 反应程序: RNA 反应程序: 50℃ (10min) 1 循环; 95℃ (30S) 1 循环; (95℃ 5s、60℃ 30s) 45 循环。DNA 反应程序: 95℃ (30S) 1 循环; (95℃ 5s、60℃ 30s) 40 循环。</p> <p>5. 质量控制: 含有阴阳性对照, 便于结果判定。</p> <p>★6. 包装及分装: 采用预混液包装, 反应液 1 管, 酶混合液 1 管。</p> <p>7. 采购 2 盒及 2 盒以上 PCR 试剂, 供货不少于两种品牌</p> <p>8. 有效期: 12 个月, 到货后质保期 ≥ 10 个月。</p> <p>9. 结果判读: 可免费提供试剂盒同品牌的多病原核酸检测结果判读软件, 一键即可完成多种病原体的结果判读, 判读的试剂盒种类应覆盖 ≥ 500 种常见病原微生物的核酸测试剂盒。</p> <p>10. 生产质量: 需提供第三方符合 ISO/IEC17043 证明文件</p>	3	
95	志贺氏菌实时荧光 PCR 检查试剂 Taq 酶	25T/ 盒	盒	<p>1. 检测技术: TaqMan 探针法</p> <p>★2. 每管反应体系 25ul (18 μL+2 μL+5 μL)。</p> <p>3. 检测性能: 灵敏度 5×10^2 copies/mL, 线性范围: 5×10^2 - 2×10^{10} copies/mL, 精密度: 检测精密度参考品的变异系数 < 5%。</p> <p>★4. 反应程序: RNA 反应程序: 50℃ (10min) 1 循环; 95℃ (30S) 1 循环; (95℃ 5s、60℃ 30s) 45 循环。DNA 反应程序: 95℃ (30S) 1 循环; (95℃ 5s、60℃ 30s) 40 循环。</p> <p>5. 质量控制: 含有阴阳性对照, 便于结果判定。</p> <p>★6. 包装及分装: 采用预混液包装, 反应液 1 管, 酶混合液 1 管。</p> <p>7. 采购 2 盒及 2 盒以上 PCR 试剂, 供货不少于两种品牌</p> <p>8. 有效期: 12 个月, 到货后质保期 ≥ 10 个月。</p> <p>9. 结果判读: 可免费提供试剂盒同品牌的多病原核酸检测结果判读软件, 一键即可完成多种病原体的结果判读, 判读的试剂盒种类应覆盖 ≥ 500 种常见病原微生物的核酸测试剂盒。</p> <p>10. 生产质量: 需提供第三方符合 ISO/IEC17043 证明文件</p>	3	

96	5 种致泻大肠埃希多重实时荧光 PCR 检查试剂 Taq 酶	25T/ 盒	盒	<p>1. 检测技术: TaqMan 探针法</p> <p>★2. 每管反应体系 25ul (18 μL+2 μL+5 μL)。</p> <p>3. 检测性能: 灵敏度 5×10^2 copies/mL, 线性范围: 5×10^2-2×10^{10} copies/mL, 精密度: 检测精密度参考品的变异系数 < 5%。</p> <p>★4. 反应程序: RNA 反应程序: 50℃ (10min) 1 循环; 95℃ (30S) 1 循环; (95℃ 5s、60℃ 30s) 45 循环。DNA 反应程序: 95℃ (30S) 1 循环; (95℃ 5s、60℃ 30s) 40 循环。</p> <p>5. 质量控制: 含有阴阳性对照, 便于结果判定。</p> <p>★6. 包装及分装: 采用预混液包装, 反应液 1 管, 酶混合液 1 管。</p> <p>7. 采购 2 盒及 2 盒以上 PCR 试剂, 供货不少于两种品牌</p> <p>8. 有效期: 12 个月, 到货后质保期 ≥ 10 个月。</p> <p>9. 结果判读: 可免费提供试剂盒同品牌的多病原核酸检测结果判读软件, 一键即可完成多种病原体的结果判读, 判读的试剂盒种类应覆盖 ≥ 500 种常见病原微生物的核酸检测试剂盒。</p> <p>10. 生产质量: 需提供第三方符合 ISO/IEC17043 证明文件</p>	10	
97	脑膜炎奈瑟菌 ctrA /sodC 双重实时荧光 PCR 检测试剂	25T/ 盒	盒	<p>1. 检测技术: TaqMan 探针法</p> <p>★2. 每管反应体系 25ul (18 μL+2 μL+5 μL)。</p> <p>3. 检测性能: 灵敏度 5×10^2 copies/mL, 线性范围: 5×10^2-2×10^{10} copies/mL, 精密度: 检测精密度参考品的变异系数 < 5%。</p> <p>★4. 反应程序: RNA 反应程序: 50℃ (10min) 1 循环; 95℃ (30S) 1 循环; (95℃ 5s、60℃ 30s) 45 循环。DNA 反应程序: 95℃ (30S) 1 循环; (95℃ 5s、60℃ 30s) 40 循环。</p> <p>5. 质量控制: 含有阴阳性对照, 便于结果判定。</p> <p>★6. 包装及分装: 采用预混液包装, 反应液 1 管, 酶混合液 1 管。</p> <p>7. 采购 2 盒及 2 盒以上 PCR 试剂, 供货不少于两种品牌</p> <p>8. 有效期: 12 个月, 到货后质保期 ≥ 10 个月。</p> <p>9. 结果判读: 可免费提供试剂盒同品牌的多病原核酸检测结果判读软件, 一键即可完成多种病原体的结果判读, 判读的试剂盒种类应覆盖 ≥ 500 种常见病原微生物的核酸检测试剂盒。</p> <p>10. 生产质量: 需提供第三方符合 ISO/IEC17043 证明文件</p>	6	

98	脑膜炎奈瑟菌 A B C 血清群三重实时荧光 PCR 检测试剂	25T/ 盒	盒	<p>1. 检测技术: TaqMan 探针法</p> <p>★2. 每管反应体系 25ul (18 μL+2 μL+5 μL)。</p> <p>3. 检测性能: 灵敏度 5×10^2 copies/mL, 线性范围: 5×10^2 - 2×10^{10} copies/mL, 精密度: 检测精密度参考品的变异系数 < 5%。</p> <p>★4. 反应程序: RNA 反应程序: 50°C (10min) 1 循环; 95°C (30S) 1 循环; (95°C 5s、60°C 30s) 45 循环。DNA 反应程序: 95°C (30S) 1 循环; (95°C 5s、60°C 30s) 40 循环。</p> <p>5. 质量控制: 含有阴阳性对照, 便于结果判定。</p> <p>★6. 包装及分装: 采用预混液包装, 反应液 1 管, 酶混合液 1 管。</p> <p>7. 采购 2 盒及 2 盒以上 PCR 试剂, 供货不少于两种品牌</p> <p>8. 有效期: 12 个月, 到货后质保期 ≥ 10 个月。</p> <p>9. 结果判读: 可免费提供试剂盒同品牌的多病原核酸检测结果判读软件, 一键即可完成多种病原体的结果判读, 判读的试剂盒种类应覆盖 ≥ 500 种常见病原微生物的核酸检测试剂盒。</p> <p>10. 生产质量: 需提供第三方符合 ISO/IEC17043 证明文件</p>	3	
99	脑膜炎奈瑟菌 W X Y 血清群三重实时荧光 PCR 检测试剂	25T/ 盒	盒	<p>1. 检测技术: TaqMan 探针法</p> <p>★2. 每管反应体系 25ul (18 μL+2 μL+5 μL)。</p> <p>3. 检测性能: 灵敏度 5×10^2 copies/mL, 线性范围: 5×10^2 - 2×10^{10} copies/mL, 精密度: 检测精密度参考品的变异系数 < 5%。</p> <p>★4. 反应程序: RNA 反应程序: 50°C (10min) 1 循环; 95°C (30S) 1 循环; (95°C 5s、60°C 30s) 45 循环。DNA 反应程序: 95°C (30S) 1 循环; (95°C 5s、60°C 30s) 40 循环。</p> <p>5. 质量控制: 含有阴阳性对照, 便于结果判定。</p> <p>★6. 包装及分装: 采用预混液包装, 反应液 1 管, 酶混合液 1 管。</p> <p>7. 采购 2 盒及 2 盒以上 PCR 试剂, 供货不少于两种品牌</p> <p>8. 有效期: 12 个月, 到货后质保期 ≥ 10 个月。</p> <p>9. 结果判读: 可免费提供试剂盒同品牌的多病原核酸检测结果判读软件, 一键即可完成多种病原体的结果判读, 判读的试剂盒种类应覆盖 ≥ 500 种常见病原微生物的核酸检测试剂盒。</p> <p>10. 生产质量: 需提供第三方符合 ISO/IEC17043 证明文件</p>	3	

100	肾综合征出血热汉坦病毒通用型核酸实时荧光PCR检测试剂盒(汉坦病毒)	25T/ 盒	盒	<p>1. 检测技术: TaqMan 探针法</p> <p>★2. 每管反应体系 25u1 (18 μL+2 μL+5 μL)。</p> <p>3. 检测性能: 灵敏度 5×10^2 copies/mL, 线性范围: 5×10^2-2×10^{10} copies/mL, 精密度: 检测精密度参考品的变异系数 < 5%。</p> <p>★4. 反应程序: RNA 反应程序: 50℃ (10min) 1 循环; 95℃ (30S) 1 循环; (95℃ 5s、60℃ 30s) 45 循环。DNA 反应程序: 95℃ (30S) 1 循环; (95℃ 5s、60℃ 30s) 40 循环。</p> <p>5. 质量控制: 含有阴阳性对照, 便于结果判定。</p> <p>★6. 包装及分装: 采用预混液包装, 反应液 1 管, 酶混合液 1 管。</p> <p>7. 采购 2 盒及 2 盒以上 PCR 试剂, 供货不少于两种品牌</p> <p>8. 有效期: 12 个月, 到货后质保期 ≥ 10 个月。</p> <p>9. 结果判读: 可免费提供试剂盒同品牌的多病原核酸检测结果判读软件, 一键即可完成多种病原体的结果判读, 判读的试剂盒种类应覆盖 ≥ 500 种常见病原微生物的核酸检测试剂盒。</p> <p>10. 生产质量: 需提供第三方符合 ISO/IEC17043 证明文件</p>	1	
101	国家急性呼吸道传染病多病原核酸检测试剂盒 (15+6)	25T/ 盒	盒	<p>1. 检测技术: TaqMan 探针法</p> <p>★2. 每管反应体系 25u1 (18 μL+2 μL+5 μL)。</p> <p>3. 检测性能: 灵敏度 5×10^2 copies/mL, 线性范围: 5×10^2-2×10^{10} copies/mL, 精密度: 检测精密度参考品的变异系数 < 5%。</p> <p>★4. 反应程序: RNA 反应程序: 50℃ (10min) 1 循环; 95℃ (30S) 1 循环; (95℃ 5s、60℃ 30s) 45 循环。DNA 反应程序: 95℃ (30S) 1 循环; (95℃ 5s、60℃ 30s) 40 循环。</p> <p>5. 质量控制: 含有阴阳性对照, 便于结果判定。</p> <p>★6. 包装及分装: 采用预混液包装, 反应液 1 管, 酶混合液 1 管。</p> <p>7. 采购 2 盒及 2 盒以上 PCR 试剂, 供货不少于两种品牌</p> <p>8. 有效期: 12 个月, 到货后质保期 ≥ 10 个月。</p> <p>9. 结果判读: 可免费提供试剂盒同品牌的多病原核酸检测结果判读软件, 一键即可完成多种病原体的结果判读, 判读的试剂盒种类应覆盖 ≥ 500 种常见病原微生物的核酸检测试剂盒。</p> <p>10. 生产质量: 需提供第三方符合 ISO/IEC17043 证明文件</p>	2	

102	致病菌呼吸道症候群核酸多重实时荧光 PCR 检测试剂盒	25T/ 盒	盒	<p>1. 检测技术: TaqMan 探针法</p> <p>★2. 每管反应体系 25ul (18 μL+2 μL+5 μL)。</p> <p>3. 检测性能: 灵敏度 5×10^2 copies/mL, 线性范围: 5×10^2-2×10^{10} copies/mL, 精密度: 检测精密度参考品的变异系数 < 5%。</p> <p>★4. 反应程序: RNA 反应程序: 50℃ (10min) 1 循环; 95℃ (30S) 1 循环; (95℃ 5s、60℃ 30s) 45 循环。DNA 反应程序: 95℃ (30S) 1 循环; (95℃ 5s、60℃ 30s) 40 循环。</p> <p>5. 质量控制: 含有阴阳性对照, 便于结果判定。</p> <p>★6. 包装及分装: 采用预混液包装, 反应液 1 管, 酶混合液 1 管。</p> <p>7. 采购 2 盒及 2 盒以上 PCR 试剂, 供货不少于两种品牌</p> <p>8. 有效期: 12 个月, 到货后质保期 ≥ 10 个月。</p> <p>9. 结果判读: 可免费提供试剂盒同品牌的多病原核酸检测结果判读软件, 一键即可完成多种病原体的结果判读, 判读的试剂盒种类应覆盖 ≥ 500 种常见病原微生物的核酸检测试剂盒。</p> <p>10. 生产质量: 需提供第三方符合 ISO/IEC17043 证明文件</p>	1	
103	国家急性呼吸道传染病多病原核酸检测试剂盒 (B 版本)	25T/ 盒	盒	<p>1. 检测技术: TaqMan 探针法</p> <p>★2. 每管反应体系 25ul (18 μL+2 μL+5 μL)。</p> <p>3. 检测性能: 灵敏度 5×10^2 copies/mL, 线性范围: 5×10^2-2×10^{10} copies/mL, 精密度: 检测精密度参考品的变异系数 < 5%。</p> <p>★4. 反应程序: RNA 反应程序: 50℃ (10min) 1 循环; 95℃ (30S) 1 循环; (95℃ 5s、60℃ 30s) 45 循环。DNA 反应程序: 95℃ (30S) 1 循环; (95℃ 5s、60℃ 30s) 40 循环。</p> <p>5. 质量控制: 含有阴阳性对照, 便于结果判定。</p> <p>★6. 包装及分装: 采用预混液包装, 反应液 1 管, 酶混合液 1 管。</p> <p>7. 采购 2 盒及 2 盒以上 PCR 试剂, 供货不少于两种品牌</p> <p>8. 有效期: 12 个月, 到货后质保期 ≥ 10 个月。</p> <p>9. 结果判读: 可免费提供试剂盒同品牌的多病原核酸检测结果判读软件, 一键即可完成多种病原体的结果判读, 判读的试剂盒种类应覆盖 ≥ 500 种常见病原微生物的核酸检测试剂盒。</p> <p>10. 生产质量: 需提供第三方符合 ISO/IEC17043 证明文件</p>	2	

104	<p>腹泻症候群 25 种病原 体核酸多重 实时荧光 PCR 检测试 剂盒 (13+5+3 方案)</p>	25T/ 盒	盒	<p>1. 检测技术: TaqMan 探针法 ★2. 每管反应体系 25ul (18 μL+2 μL+5 μL)。 3. 检测性能: 灵敏度 5×10^2 copies/mL, 线性范围: 5×10^2-2×10^{10} copies/mL, 精密度: 检测精密度参 考品的变异系数 < 5%。 ★4. 反应程序: RNA 反应程序: 50℃ (10min) 1 循环; 95℃ (30S) 1 循环; (95℃ 5s、60℃ 30s) 45 循环。 DNA 反应程序: 95℃ (30S) 1 循环; (95℃ 5s、60℃ 30s) 40 循环。 5. 质量控制: 含有阴阳性对照, 便于结果判定。 ★6. 包装及分装: 采用预混液包装, 反应液 1 管, 酶 混合液 1 管。 7. 采购 2 盒及 2 盒以上 PCR 试剂, 供货不少于两种品 牌 8. 有效期: 12 个月, 到货后质保期 ≥ 10 个月。 9. 结果判读: 可免费提供试剂盒同品牌的多病原核酸 检测结果判读软件, 一键即可完成多种病原体的结果 判读, 判读的试剂盒种类应覆盖 ≥ 500 种常见病原微 生物的核酸检测试剂盒。 10. 生产质量: 需提供第三方符合 ISO/IEC17043 证明 文件</p>	1	
105	<p>腹泻症候群 22 种病原 体核酸多重 实时荧光 PCR 检测试 剂盒 (13+5 方案)</p>	25T/ 盒	盒	<p>1. 检测技术: TaqMan 探针法 ★2. 每管反应体系 25ul (18 μL+2 μL+5 μL)。 3. 检测性能: 灵敏度 5×10^2 copies/mL, 线性范围: 5×10^2-2×10^{10} copies/mL, 精密度: 检测精密度参 考品的变异系数 < 5%。 ★4. 反应程序: RNA 反应程序: 50℃ (10min) 1 循环; 95℃ (30S) 1 循环; (95℃ 5s、60℃ 30s) 45 循环。 DNA 反应程序: 95℃ (30S) 1 循环; (95℃ 5s、60℃ 30s) 40 循环。 5. 质量控制: 含有阴阳性对照, 便于结果判定。 ★6. 包装及分装: 采用预混液包装, 反应液 1 管, 酶 混合液 1 管。 7. 采购 2 盒及 2 盒以上 PCR 试剂, 供货不少于两种品 牌 8. 有效期: 12 个月, 到货后质保期 ≥ 10 个月。 9. 结果判读: 可免费提供试剂盒同品牌的多病原核酸 检测结果判读软件, 一键即可完成多种病原体的结果 判读, 判读的试剂盒种类应覆盖 ≥ 500 种常见病原微 生物的核酸检测试剂盒。 10. 生产质量: 需提供第三方符合 ISO/IEC17043 证明 文件</p>	1	

106	全国发热伴出疹症候群核酸检测试剂盒（B版本）	25T/盒	盒	<p>1. 检测技术：TaqMan 探针法</p> <p>★2. 每管反应体系 25u1（18 μL+2 μL+5 μL）。</p> <p>3. 检测性能：灵敏度 5×10^2 copies/mL，线性范围：5×10^2 - 2×10^{10} copies/mL，精密度：检测精密度参考品的变异系数 < 5%。</p> <p>★4. 反应程序：RNA 反应程序：50℃（10min）1 循环；95℃（30S）1 循环；（95℃ 5s、60℃ 30s）45 循环。DNA 反应程序：95℃（30S）1 循环；（95℃ 5s、60℃ 30s）40 循环。</p> <p>5. 质量控制：含有阴阳性对照，便于结果判定。</p> <p>★6. 包装及分装：采用预混液包装，反应液 1 管，酶混合液 1 管。</p> <p>7. 采购 2 盒及 2 盒以上 PCR 试剂，供货不少于两种品牌</p> <p>8. 有效期：12 个月，到货后质保期 ≥ 10 个月。</p> <p>9. 结果判读：可免费提供试剂盒同品牌的多病原核酸检测结果判读软件，一键即可完成多种病原体的结果判读，判读的试剂盒种类应覆盖 ≥ 500 种常见病原微生物的核酸检测试剂盒。</p> <p>10. 生产质量：需提供第三方符合 ISO/IEC17043 证明文件</p>	1	
107	全国发热伴出疹症候群核酸检测试剂盒（C版本）	25T/盒	盒	<p>1. 检测技术：TaqMan 探针法</p> <p>★2. 每管反应体系 25u1（18 μL+2 μL+5 μL）。</p> <p>3. 检测性能：灵敏度 5×10^2 copies/mL，线性范围：5×10^2 - 2×10^{10} copies/mL，精密度：检测精密度参考品的变异系数 < 5%。</p> <p>★4. 反应程序：RNA 反应程序：50℃（10min）1 循环；95℃（30S）1 循环；（95℃ 5s、60℃ 30s）45 循环。DNA 反应程序：95℃（30S）1 循环；（95℃ 5s、60℃ 30s）40 循环。</p> <p>5. 质量控制：含有阴阳性对照，便于结果判定。</p> <p>★6. 包装及分装：采用预混液包装，反应液 1 管，酶混合液 1 管。</p> <p>7. 采购 2 盒及 2 盒以上 PCR 试剂，供货不少于两种品牌</p> <p>8. 有效期：12 个月，到货后质保期 ≥ 10 个月。</p> <p>9. 结果判读：可免费提供试剂盒同品牌的多病原核酸检测结果判读软件，一键即可完成多种病原体的结果判读，判读的试剂盒种类应覆盖 ≥ 500 种常见病原微生物的核酸检测试剂盒。</p> <p>10. 生产质量：需提供第三方符合 ISO/IEC17043 证明文件</p>	1	

108	全国发热伴 出血症候群 核酸检测试 剂盒	25T/ 盒	盒	<p>1. 检测技术: TaqMan 探针法</p> <p>★2. 每管反应体系 25u1 (18 μL+2 μL+5 μL)。</p> <p>3. 检测性能: 灵敏度 5×10^2 copies/mL, 线性范围: 5×10^2-2×10^{10} copies/mL, 精密度: 检测精密度参考品的变异系数 < 5%。</p> <p>★4. 反应程序: RNA 反应程序: 50℃ (10min) 1 循环; 95℃ (30S) 1 循环; (95℃ 5s、60℃ 30s) 45 循环。DNA 反应程序: 95℃ (30S) 1 循环; (95℃ 5s、60℃ 30s) 40 循环。</p> <p>5. 质量控制: 含有阴阳性对照, 便于结果判定。</p> <p>★6. 包装及分装: 采用预混液包装, 反应液 1 管, 酶混合液 1 管。</p> <p>7. 采购 2 盒及 2 盒以上 PCR 试剂, 供货不少于两种品牌</p> <p>8. 有效期: 12 个月, 到货后质保期 ≥ 10 个月。</p> <p>9. 结果判读: 可免费提供试剂盒同品牌的多病原核酸检测结果判读软件, 一键即可完成多种病原体的结果判读, 判读的试剂盒种类应覆盖 ≥ 500 种常见病原微生物的核酸检测试剂盒。</p> <p>10. 生产质量: 需提供第三方符合 ISO/IEC17043 证明文件</p>	1	
109	全国脑炎脑 膜炎症候群 核酸检测试 剂盒	25T/ 盒	盒	<p>检测技术: TaqMan 探针法</p> <p>★2. 每管反应体系 25u1 (18 μL+2 μL+5 μL)。</p> <p>3. 检测性能: 灵敏度 5×10^2 copies/mL, 线性范围: 5×10^2-2×10^{10} copies/mL, 精密度: 检测精密度参考品的变异系数 < 5%。</p> <p>★4. 反应程序: RNA 反应程序: 50℃ (10min) 1 循环; 95℃ (30S) 1 循环; (95℃ 5s、60℃ 30s) 45 循环。DNA 反应程序: 95℃ (30S) 1 循环; (95℃ 5s、60℃ 30s) 40 循环。</p> <p>5. 质量控制: 含有阴阳性对照, 便于结果判定。</p> <p>★6. 包装及分装: 采用预混液包装, 反应液 1 管, 酶混合液 1 管。</p> <p>7. 采购 2 盒及 2 盒以上 PCR 试剂, 供货不少于两种品牌</p> <p>8. 有效期: 12 个月, 到货后质保期 ≥ 10 个月。</p> <p>9. 结果判读: 可免费提供试剂盒同品牌的多病原核酸检测结果判读软件, 一键即可完成多种病原体的结果判读, 判读的试剂盒种类应覆盖 ≥ 500 种常见病原微生物的核酸检测试剂盒。</p> <p>10. 生产质量: 需提供第三方符合 ISO/IEC17043 证明文件</p>	1	

110	BD 肝素锂采血管（绿头）	6ml/100支/包	包	结核感染 T 细胞检测采血	10	
111	结核感染 T 细胞检测试剂（体外释放酶联免疫法）	96T/盒	盒	结核感染 T 细胞检测	10	
112	沙门诱导血清	3ml /1瓶	瓶	沙门氏菌 I II 相血清诱导	1	
113	载玻片	7105 型 50 个/盒	盒	病理级载玻片(单头单面蒙砂)	30	
合计						

项目具体要求:

（一）基本要求

1、本项目供应商报价为人民币报价，报价一次性包干。投标报价为最终报价，供应商不得再要求追加任何费用。

2、凡技术参数指标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二）供货周期、地点、付款方式

供货周期：具体以签订合同为准

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精准送达至实验室指定房间或专属存储区域，并负责搬运至室内指定位置，不得仅卸货至楼下或门外。

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 15 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 80%，供货完成并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合同价款 20%（具体以签订合同为准）。

（三）有效期要求

1. 常规效期：PCR 试剂有效期原则上 ≥ 12 个月，其他试剂按照最长有效期供货。

2. 临期管控：严禁按正价销售有效期不足 6 个月的产品。若提供特价临期产品，须在报价单中醒目标注，并确保剩余有效期 \geq 总有效期的 50%。

（四）质控品、标准品

质量品（质控品/QC）：

用于日常检测质控，监控实验重复性与稳定性，无强制溯源要求，多用于

过程监控。

标准品（标准物质/RM）：

经权威定值、可溯源的基准物质，用于校准仪器、方法验证、含量标定，是检测的量值依据。

（五）交付与物流服务标准

1、分批发货要求

供应商须严格按照甲方的分批发货指令执行供货。

（1）发货计划：根据项目进度、库存容量及实验需求，甲方将提供详细的分批次发货清单及时间节点。

（2）执行标准：供应商须分批次、按数量精准发货，不得一次性全部发齐，也不得擅自改变发货批次与数量。每批发货须附批次清单，以便甲方核对与验收。

2、配送时效

（1）常规产品：下单后 10 个工作日内送达。

（2）应急产品：开通加急通道，承诺 24-48 小时内送达。

（六）冷链运输管控

1. 温控标准：冷藏（2-8℃）、冷冻（-20℃/-80℃）试剂须使用专业冷链车或足量干冰运输。

2. 温度监控：须提供完整的运输温度记录，确保在途温度达标。到货温度不合格，甲方有权直接拒收。

（七）包装规范

外包装完好无损，内包装具备防漏、防震措施。

（八）验收标准与质量保证

1、随货文件

每批次货物须附带：原厂质检报告（COA）、产品说明书、MSDS/SDS、合格证；进口产品另需提供报关单与原产地证明。

2、验收期限

甲方在收货后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外观、数量、批号、效期及文件核对。

3、质量异议与追责

内在质量异议期：设定为产品开封后 3 个月内。若因产品自身质量问题（非操作失误）导致实验失败，供应商须无条件退换货，并承担连带损失。

（九）售后服务与应急响应机制

1、退换货政策

（1）错漏发：7 个工作日内免费补齐或更换，并承担相关费用。

（2）质量问题：一经确认，全额退款或免费更换，承担往返运费及损失。

(3) 非质量问题：未开封、保存良好的产品，可在 30 天内协商退换或置换。

2、技术支持

提供 7×24 小时电话及在线技术支持，解决试剂配制、保存、使用等技术疑问。

3、缺货预案

遇厂家停产或断货，供应商须提前 30 天书面通知甲方，并提供同档次、不高于原价的替代方案，经甲方确认后方可执行。

第四章 资格审查

一、资格审查程序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2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3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进行评标。

二、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评审内容	供应商		
		是否合格	是否合格	是否合格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所投产品属于第二类医疗器械的，需提供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所投产品属于第三类医疗器械的，需提供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3	法人本人投标需提供法人身份证明，委托代理人投标需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和身份证明；			
4	提供近半年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完税证明（完税证明中“税种”非社会保险类），依法免税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5	提供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第三方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未满一年的公司提供有效的银行资信证明；以营业执照实际成立期限为准）；			
6	提供本单位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社保缴费凭证（新成立未满半年的企业，若未缴纳社保，可提供社保部门出具的未参保证明和无需缴纳社保的说明）；			
7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			

	面声明（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自成立之日起计算）；			
9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10	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人，近三年内如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企业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尚在处罚期内的）“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上述网页查询截图并加盖公章，查询日期必须为此项目公告发布之日至开标截止当日内有效，截图需清晰显示查询时间和结果；			
11	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函；			
12	中小企业声明函；			
13	有效的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结论：符合或不符合			

第五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综合评分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确定以下评标方法及标准。

一、评标方法

1.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评标程序

(一) 符合性审查

2.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必须通过符合性审查的全部评审指标，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其**投标无效**。具体内容详本章“四、评标标准”中的“（一）符合性审查”。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有效供应商不足 3 家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 投标文件澄清及修正

3. 评标期间，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需要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在政采云平台评标系统中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4. 投标人应按照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作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5.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是其投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在政采云平台评标系统中加盖电子印章后提交。

6. 报价合理性说明：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货物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该投标

人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无效投标**处理。

7. 投标报价须包含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如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投标总价进行调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投标人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其**投标无效**。

8.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8.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8.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8.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8.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 8.1—8.4 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三）比较与评价

9.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比较与评价。评审因素包括投标报价、商务技术以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评审因素及标准见本章“四、评标标准”。

10. 相同品牌处理原则

10.1 单一产品采购（或非单一产品采购中的核心产品），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

10.2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采购清单中作“与核心产品相同〈或同一〉品牌”实质性要求的产品，视为核心产品），并以“核心产品”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中载明，评审时按前款规定处理。

10.3 有效投标品牌不足 3 家的应按**废标**处理。

（四）报价评审

11. 投标报价评审

11.1 货物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不得低于 30%。执行国家统一定价标准和采用固定价格采购的项目，其价格不列为评审因素。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价格分值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11.2 除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扣除外，不对投标报价进行调整；

11.3 价格分值见本章“四、评标标准”。

12. 政府采购政策评审

12.1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或采购包，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符合小微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小微企业）报价按照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扣除，对小微企业中的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报价按照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采购产品纳入创新产品应用示范推荐目录内企业、采购产品获得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投标人按照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给予评审优惠。

12.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小微企业（含节能环保、创新产品企业）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监狱企业未提供“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未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不得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优惠。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得享受价格扣除优惠。若供应商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

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12.3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部分采购份额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采购包，评审时不再进行价格扣除。

12.4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 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项目，对于联合体协议书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书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五）评标得分及复核

13. 评标过程中，各项分值一般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评标得分应为商务评分、技术评分、报价评分之和。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14.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对评标结果进行复核。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

14.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14.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14.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14.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15. 各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对各投标人评标得分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值。

15.1 除资格性检查认定错误、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分评分不一致、经评标委员会一致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情形外，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发现评标委员会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评审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并同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15.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通过对样品进行检测、对投标人进行考

察等方式改变评审结果。

（六）排序与推荐

16.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17.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的该产品或者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18. 中标候选人推荐家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七）编写评标报告

19.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名，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八）投标无效及应予废标的情形

20.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20.1 投标人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

20.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0.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投标人未提供有效资格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20.4 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20.6 投标人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最高限价或者预算金额的；

- 20.7 联合体的供应商未提交各方共同签署的联合体协议的；
- 20.8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 20.9 评审期间, 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经授权代表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 20.10 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 有碍公平、公正的；
- 20.11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20.12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属于投标无效的其他情形。
- 2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其**投标无效**:
 - 21.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1.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21.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21.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21.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21.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21.7 不同投标人使用同一电脑（机器特征值一致：如 MAC 地址等）或使用同一电子密钥, 编制或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 21.8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属于投标人串通投标的其他情形。
- 2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之规定,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 应予**废标**:
 - 22.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 22.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2.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 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22.4 因重大变故, 采购任务取消的；
 - 22.5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属于废标的其他情形。
- 23. 废标后, 采购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九) 停止评标的情形

- 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

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十) 重新开展采购

25. 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违法行为之一，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依照下列规定处理：

25.1 未确定中标供应商的，终止本次政府采购活动，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2 已确定中标供应商但尚未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结果无效，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没有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3 政府采购合同已签订但尚未履行的，撤销合同，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没有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4 政府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给采购人、供应商造成损失的，由责任人承担赔偿责任。

25.5 政府采购当事人有其他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经改正后仍然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或者依法被认定为中标无效的，依照 24.1—24.4 规定处理。

三、评标其他要求

【可根据项目的情况增加上述内容中未包含的要求】

四、评标标准

(一)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项名称	审查内容	审查结果	
			符合	不符合
1	投标文件签署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	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中标注的实质性条款（或指标）要求的，具体详见“实质性响应一览表”		
3	投标报价	投标人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最高限价或者预算金额的		
4	虚假材料	投标文件未提供虚假材料的		
5	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6	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补正	评审期间, 投标人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经授权代表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未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7	投标人影响评标	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未施加影响, 无有碍公平、公正的		
8	围标串标情形	没有“第五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第 21 条情形之一的		
9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没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0	其他无效情形	没有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属于投标无效的其他情形。		
			

符合性审查表-附表

实质性响应一览表

(投标人须对本附表所有内容逐条响应,若未提供证明材料,视为负偏离,进行相应扣分)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的实质性响应内容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备注
	实质性要求	招标文件中的规定		
1	“★”参数	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中规定	【投标人在此处填写投标文件的相关内容】	具体页码 (需提供产品说明书)进行印证
2				
3				
4				
5				

注：“实质性响应一览表”中的内容为参考，可根据项目情况自行设置。

(三) 评分标准

标项一评分标准

评标项目	评标分项	分值	子项目及分值
价格部分 (30分)	投标报价	30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价格分值 备注：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价格扣除规定的，在评审时予以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商务技术 (15分)	业绩	6分	投标企业（自 2023 年 4 月至今）与服务内容类似业绩的，需提供清晰完整的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公章，签章或字迹模糊不清的不得分。每提供一个得 2 分，最高得 6 分。
	仓储设施设备 及备品库 存	3分	①仓库存房面积；②仓存设备、仓存功能（能根据产品需要）；③备品库存等，以上内容完整且满足项目需求得 3 分，每缺一项扣 1 分，每有一处内容存在缺陷扣 0.5 分，不提供不得分。 注： 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仓存租赁合同或房产证等证明材料、仓存设备购置发票及仓存功能证明、备品库存清单等，未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相应内容不得分。
	企业实力	6分	1. 供应商或生产厂家具备 ISO14001 环境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SO13485 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或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的，每有一项得 1 分，总分 4 分。 2. 供应商或生产厂家具备二级病原微生物实验室备案的，得 2 分。
	产品符合性	40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所投产品技术参数及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评审，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标注“★”的为本次采购试剂及耗材的实质性参数，需逐条响应，其他为一般参数，若均满足要求的 40 分，标注“★”的重要参数每出现一项负偏离扣 0.5 分，一般参数每出现一项负偏离扣 0.2 分，扣完为止。 注： 以投标人提供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关于本次招标产品的检测报告中检测结果数据、白皮书、说明书、软件著作权证书、试剂盒说明书等内容为依据进行评分。不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视为负偏离，进行相应扣分。

评标项目	评标分项	分值	子项目及分值
技术部分 (55分)	配送方案	6分	从①配送计划、②全程冷链运输设施、③运输过程质量保障体系等方面进行评价，以上内容完整且满足项目要求，切实可行得6分。每缺一项扣2分，每有一处内容存在缺陷扣1分。（注：缺陷是指：前后内容不一致、存在凭空编造、夸大事实、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项目名称或实施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简略或与本项目无关等任意一种情形。）
	退换货方案	4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退换货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质量问题退换货方案；②数量问题退换货方案；③退换货流程方案；④退换货时效。方案完整包含以上内容且满足本项目要求得4分，每缺一项扣1分，每一项内容存在缺陷的扣0.5分。（“缺陷”是指：①本项目提供的方案中引用法律、规范、标准存在失效或错误；②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③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④复制或套用其他项目内容；以上任意一种情形。）
	售后服务方案	4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分，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服务响应方式及时间；②售后服务质量保障措施；③技术支持、维护服务方案；④应急预案；方案包含以上全部内容且有具体详细的阐述，阐述逻辑严谨，符合项目实际的得4分，每缺一项扣1分，每有一处内容存在缺陷扣0.5分。（注：缺陷是指：前后内容不一致、存在凭空编造、夸大事实、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项目名称或实施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简略或与本项目无关等任意一种情形。）
	质量保证承诺	1分	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提出的质量保证承诺，承诺所投试剂质量必须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要求，严禁伪劣、假冒、无证不合格试剂，得2分。未提供质量保证承诺或内容不完整的不得分。
合计		100分	

标项二评分标准

评标项目	评标分项	分值	子项目及分值
价格部分 (30分)	投标报价	30分	<p>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价格分值</p> <p>备注：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价格扣除规定的，在评审时予以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商务技术 (19)	业绩	6分	<p>投标企业（自 2023 年 4 月至今）与服务内容类似业绩的，需提供清晰完整的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公章，签章或字迹模糊不清的不得分。每提供一个得 2 分，最高得 6 分。</p>
	仓储设施设备 及备品库存	3分	<p>①仓存库房面积；②仓存设备、仓存功能（能根据产品需要）；③备品库存等，以上内容完整且满足项目需求得 3 分，每缺一项扣 1 分，每有一处内容存在缺陷扣 0.5 分，不提供不得分。</p> <p>注：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仓存租赁合同或房产证等证明材料、仓存设备购置发票及仓存功能证明、备品库存清单等，未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相应内容不得分。</p>
	企业实力	10分	<p>1. 供应商或生产厂家具备 ISO14001 环境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SO13485 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或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的，每有一项得 2 分，总分 8 分。</p> <p>2. 供应商或生产厂家具备二级病原微生物实验室备案的，得 2 分。</p>
	产品符合性	25分	<p>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所投产品技术参数及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评审，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标注“★”的为本次采购试剂及耗材的实质性参数，需逐条响应，其他为一般参数，若均满足要求的 25 分，标注“★”的重要参数每出现一项负偏离扣 1 分，一般参数每出现一项负偏离扣 0.5 分，扣完为止。</p> <p>注：以投标人提供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关于本次招标产品的检测报告中检测结果数据、白皮书、说明书、软件著作权证书、试剂盒说明书等内容为依据进行评分。不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视为负偏离，进行相应扣分。</p>
	配送方案	3分	<p>从①配送计划、②全程冷链运输设施、③运输过程质量保障体系等方面进行评价，以上内容完整且满足项目要求，切实可行得 3 分。每缺一项扣 1 分，每有一处内容存在缺陷扣 0.5 分。（注：缺陷是指：</p>

评标项目	评标分项	分值	子项目及分值
技术部分 (51分)			前后内容不一致、存在凭空编造、夸大事实、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项目名称或实施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简略或与本项目无关等任意一种情形。)
	退换货方案	4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退换货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质量问题退换货方案;②数量问题退换货方案;③退换货流程方案;④退换货时效。方案完整包含以上内容且满足本项目要求得4分,每缺一项扣1分,每一项内容存在缺陷的扣0.5分。(“缺陷”是指:①本项目提供的方案中引用法律、规范、标准存在失效或错误;②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③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④复制或套用其他项目内容;以上任意一种情形。)
	质量保证措施	8分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质量保证措施进行评审,措施内容至少包含:①进度安排及保证措施;②库存管理方案;③产品出现问题的补救方案;④拟派人员数量充足且职责分工明确(包括但不限于专人专岗、运输团队、安装人员、搬运等),方案完整包含以上内容且满足本项目要求得8分,每缺一项扣2分,每一项内容存在缺陷的扣1分。(“缺陷”是指:①本项目提供的方案中引用法律、规范、标准存在失效或错误;②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③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④复制或套用其他项目内容;以上任意一种情形。)
	售后服务方案	8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分,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服务响应方式及时间;②售后服务质量保障措施;③技术支持、维护服务方案;④应急预案;方案包含以上全部内容且有具体详细的阐述,阐述逻辑严谨,符合项目实际的得8分,每缺一项扣2分,每有一处内容存在缺陷扣1分。(注:缺陷是指:前后内容不一致、存在凭空编造、夸大事实、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项目名称或实施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简略或与本项目无关等任意一种情形。)
	质量保证承诺	3分	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提出的质量保证承诺,承诺所投试剂质量必须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要求,严禁伪劣、假冒、无证不合格试剂,得3分。未提供质量保证承诺或内容不完整的不得分。
合计		100分	

标项三评分标准

评标项目	评标分项	分值	子项目及分值
价格部分 (30分)	投标报价	30分	<p>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价格分值</p> <p>备注：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价格扣除规定的，在评审时予以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商务技术 (15)	业绩	6分	<p>投标企业（自 2023 年 4 月至今）与服务内容类似业绩的，需提供清晰完整的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公章，签章或字迹模糊不清的不得分。每提供一个得 2 分，最高得 6 分。</p>
	仓储设施设备 及备品库存	3分	<p>①仓存库房面积；②仓存设备、仓存功能（能根据产品需要）；③备品库存等，以上内容完整且满足项目需求得 3 分，每缺一项扣 1 分，每有一处内容存在缺陷扣 0.5 分，不提供不得分。</p> <p>注：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仓存租赁合同或房产证等证明材料、仓存设备购置发票及仓存功能证明、备品库存清单等，未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相应内容不得分。</p>
	企业实力	6分	<p>1. 供应商或生产厂家具备 ISO14001 环境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SO13485 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或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的，每有一项得 1 分，总分 4 分。</p> <p>2. 供应商或生产厂家具备二级病原微生物实验室备案的，得 2 分。</p>
产品符合性	产品符合性	40分	<p>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所投产品技术参数及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评审，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标注“★”的为本次采购试剂及耗材的实质性参数，需逐条响应，其他为一般参数，若均满足要求的 40 分，标注“★”的重要参数每出现一项负偏离扣 0.5 分，一般参数每出现一项负偏离扣 0.2 分，扣完为止。</p> <p>注：以投标人提供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关于本次招标产品的检测报告中检测结果数据、白皮书、说明书、软件著作权证书、试剂盒说明书等内容为依据进行评分。不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视为负偏离，进行相应扣分。</p>
	配送方案	6分	<p>从①配送计划、②全程冷链运输设施、③运输过程质量保障体系等方面进行评价，以上内容完整且满足项目要求，切实可行得 6 分。每缺一项扣 2 分，每有一处内容存在缺陷扣 1 分。（注：缺陷是指：前</p>

评标项目	评标分项	分值	子项目及分值
技术部分 (51分)			后内容不一致、存在凭空编造、夸大事实、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项目名称或实施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简略或与本项目无关等任意一种情形。)
	退换货方案	4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退换货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质量问题退换货方案；②数量问题退换货方案；③退换货流程方案；④退换货时效。方案完整包含以上内容且满足本项目要求得4分，每缺一项扣1分，每一项内容存在缺陷的扣0.5分。（“缺陷”是指：①本项目提供的方案中引用法律、规范、标准存在失效或错误；②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③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④复制或套用其他项目内容；以上任意一种情形。）
	售后服务方案	4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分，售后服务方案包含但不限于：①服务响应方式及时间；②售后服务质量保障措施；③技术支持、维护服务方案；④应急预案；方案包含以上全部内容且有具体详细的阐述，阐述逻辑严谨，符合项目实际的得4分，每缺一项扣1分，每有一处内容存在缺陷扣0.5分。（注：缺陷是指：前后内容不一致、存在凭空编造、夸大事实、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项目名称或实施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简略或与本项目无关等任意一种情形。）
	质量保证承诺	1分	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提出的质量保证承诺，承诺所投试剂质量必须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要求，严禁伪劣、假冒、无证不合格试剂，得1分。未提供质量保证承诺或内容不完整的不得分。
合计		100分	

第六章 合同草案

【此合同书仅作为签订正式合同时的参考，正式合同书应包括本参考格式的内容】

合同编号：_____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试行)

项目名称：_____

合同编号：_____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使用说明

1. 本合同标准文本适用于购买现成货物的采购项目，不包括需要供应商定制开发、创新研发的货物采购项目。

2. 本合同标准文本为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编制提供参考，可以结合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对文本作必要的调整修订后使用。

3. 本合同标准文本各条款中，如涉及填写多家供应商、制造商，多种采购标的、分包主要内容等信息的，可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添加信息项。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_____（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1（全称）：_____（供应商）

乙方2（全称）：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乙方3（全称）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包）编号：_____

(2) 采购计划编号：_____

(3) 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标的名称：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CPU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②涉及车辆采购，请填写是否属于新能源汽车：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数量：_____ 金额：_____

否

(4)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 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_____

（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 (6)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 (7) 合同是否分包：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_____
-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 (8)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金额：_____
国别：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否
- (10)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 (11)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_____

大写：_____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_____

大写：_____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 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_____

(3) 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_____（应明确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的条件）

分期付款：_____（应明确分期支付合同款项的各期比例和支付条件，各期支付条件应与分期履约验收情况挂钩），其中涉及预付款的：_____（应明确预付款的支付比例和支付条件）

成本补偿：_____（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绩效激励：_____（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3. 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____年__月__日，完成日期：____年__月__日。

(2) 履约地点：_____

(3) 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_____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_____

履约担保期限：_____

(4) 分期履行要求：_____

(5)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_____

4. 合同验收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_____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是，抽查比例：_____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是，（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_____

(2) 履约验收时间：（计划于何时验收/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____日内组织验收）

(3) 履约验收方式: 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 _____ (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

(4) 履约验收程序: _____

(5) 履约验收的内容: _____ (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特别是落实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支持绿色发展和乡村振兴等政策情况)

(6) 履约验收标准: _____

(7)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 是 否

(8)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_____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5) 投标(响应)文件

(6) 采购文件

(7) 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方执____份,乙方执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 _____

附件: 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体协议书、分包意向协议书等。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拥有者性别	
住 所		住 所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通信地址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 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 “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等材料等。

(4) “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 “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书，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6) “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体协议书，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 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

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

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 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 (3) 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 (4) 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 (5)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 (6)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 转

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 丧失商业信誉；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 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 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 合同的终止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书，分包意向协议书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

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行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体协议书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书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 1.2 (6) 项	联合体具体要求	
第二节 第 1.2 (7) 项	其他术语解释	
第二节 第 4.4 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第二节 第 4.6 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 5.4 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 6.1 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第二节 第 7.1 款	包装特殊要求	
	指定现场	
第二节 第 7.2 款	运输特殊要求	
第二节 第 7.3 款	保险要求	
第二节 第 8.2 (1) 项	质量保证期	
第二节 第 8.2 (3) 项	货物质量缺陷 响应时间	
第二节 第 11.1 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第二节 第 12.2 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第二节 第 13.2 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第二节 第 13.3 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退还的违约金	
第二节 第 14.1 (3) 项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第二节 第 14.1 (5) 项	货物回收的约定	
第二节 第 14.1 (6) 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第二节 第 15.1 款	修理、重作、更换 相关具体规定	
第二节 第 15.2 (2) 项	迟延交货赔偿费	
第二节 第 15.3 款	逾期付款利息	
第二节 第 15.4 款	其他违约责任	
第二节 第 19.2 款	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 按下列第___种方式解决： (1)向_____仲裁委员会 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_____； (2)向_____人民法院 起诉。
第二节 第 23.1 款	其他专用条款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

***** ** ** ** ** 项目

编号*****

投标文件

投标单位：（公章）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联系人：

电话：

地址：

注：在 xxx 年 xx 月 xx 日之前不得开启

第一部分 资格审查文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一) 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的证明文件

1、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所投产品属于第二类医疗器械的，需提供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所投产品属于第三类医疗器械的，需提供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3.1 法人身份证明

致_____：

_____(姓名、性别、年龄、身份证号码)在我单位任_____(职务)，代表我公司办理一切社会公务事宜，具有法律效力。

特此证明。

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背面
----	----

投标人签字：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公 章：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被授权人参加采购活动的，可不提供此项证明文件。

3.2 法人授权委托书

致 _____ :

本授权书声明:我(姓名)_____系注册于(地区的名称)_____(供应商名称)的(职务)_____
现授权(姓名)_____为我公司被授权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采购单位名称)_____
的(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招标活动。被授权人在本次采购招标过程中所签
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本授权书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签字生效,被授权人无转让权,特此授权。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被授权人签字: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公 章: _____

授权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注: 投标人亲自参加采购活动的, 可不提供此项证明文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背面
----	----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背面
----	----

（二）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等原则，依法诚信经营，并郑重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如果本公司（本人）有幸中标（成交），在合同签订之前，采购单位有权要求本公司（本人）提供资格证明材料原件进行核验。

四、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



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本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此函可放于此处，否则，应后置于“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

(所属行业：工业)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1. 重要提示：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本函附件1关于“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填写要求及提交要求，否则，因填写或提交等产生的一切不利后果，须自行承担。

2.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1

(一) 关于“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填写要求

“中小企业声明函”具体填写要求如下：

1. “单位名称”应填写采购人名称。

2. “项目名称”应按照采购文件中确定的项目名称填写。对于分包方式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应标明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对于以联合体方式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应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所承担的具体内容。

3. “标的名称”应填写采购文件中细化载明的采购标的名称。对于分包方式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标的名称”应填写采购文件中注明的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采购标的名称；对于以联合体方式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标的名称”应填写采购文件中注明的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采购标的名称。

4.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应填写采购文件中明确的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并确保与采购标的涉及的货物制造商/服务承接商/工程承建商（根据项目属性确定）本身的所属行业保持一致。

对于分包方式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应按照采购文件中注明的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填写，并确保与该分包部分采购标的涉及的货物制造商/服务承接商/工程承建商（根据项目属性确定）本身的所属行业保持一致。

对于以联合体方式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应按照采购文件中注明的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填写，并确保与该承担部分采购标的涉及的货物制造商/服务承接商/工程承建商（根据项目属性确定）本身的所属行业保持一致。

5. “企业名称”应填写投标（响应）的货物制造商/服务承接商/工程承建商（根据项目属性确定）。

对于分包方式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企业名称”应填写分包部分采购标的对应的货物制造商/服务承接商/工程承建商（根据项目属性确定）。

对于以联合体方式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企业名称”应填写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采购标的对应的货物制造商/服务承接商/工程承建商（根据项目属性确定）。

6. 从业人员、资产总额指标以上年度末数据为依据，营业收入指标以上年度累计数据为依据。无上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7.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部分，供应商应依据企业上年度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按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银发〔2015〕309号），判断“中小企业声明函”载明的货物制造商/服务承接商/工程承建商（根据项目属性确定）是否属于采购文件所属行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8. 对于已纳入统计部门统计范围的企业，所属行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规模类型应与统计部门报表保持一致。对于未纳入统计部门统计范围的企业，应对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确定所属行业，当企业从事两种以上的经济活动时，按照企业从事的主要活动确定所属行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应按照上年度末实际情况填报，并确保在争议纠纷处理时，可提供相关数据的来源依据。

（二）关于“中小企业声明函”的提交要求

1. 投标（响应）供应商对“中小企业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投标（响应）供应商应当核实投标（响应）的货物制造商/服务承接商/工程承建商（根据项目属性确定）的相关信息，如对相关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2. 鼓励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一并提供对货物制造商、服务承接商、工程承建商相关信息的核实核验情况以及其他佐证材料。

3. 如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存在按采购文件所属行业划型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将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附件 2: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及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 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研究制定了《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经国务院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二〇一一年六月十八日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 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

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

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部门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 2003 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

（四）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适用】

【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新疆）出具的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如下】。

监狱企业证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公司为监狱企业。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

（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新疆）（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适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签订分包意向协议书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2. （标的名称），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说明：1、货物应当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生产且使用该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商号或注册商标（与代理商或投标人无关）；应当严格按照上述格式及内容进行填写（应当明确每个标的的生产企业类型及相关数据），否则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2、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的，应当由联合体各方盖章。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

二、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本人作为经授权的投标人代表,清楚知晓我单位本项目投标活动,对以下事项作出承诺:

一、我单位和我本人遵循公开透明、公平竞争、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依规参与本项目竞标。

二、我单位和我本人在本项目政府采购投标活动中,未参与围标串标。

三、我单位如被查实在本项目政府采购投标活动中存在围标串标的,递交投标文件行为作为实施串通投标违法行为的关键环节,由我单位及法定代表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接受相应行政处罚和失信惩戒。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本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1、提供近半年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完税证明（完税证明中“税种”非社会保险类），依法免税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2、提供2024年度或2025年度第三方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未满一年的公司提供有效的银行资信证明；以营业执照实际成立期限为准）；

3、提供本单位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社保缴费凭证（新成立未满半年的企业，若未缴纳社保，可提供社保部门出具的未参保证明和无需缴纳社保的说明）；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自成立之日起计算）；（格式自拟）

说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5、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6、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人，近三年内如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企业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尚在处罚期内的）“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上述三个网站查询截图并加盖公章，查询日期必须为此项目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开标截止当日有效，截图需清晰显示查询时间和结果；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8、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它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第二部分 报价文件

一、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序号	投标报价 (元)	保证金额	保证金 缴纳方式	履行期限	备注
	小写： 大写：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注：

1. 此表用于开标唱标之用。
2. 表中投标报价即为优惠后报价，并作为评审及定标依据。任何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投标报价，或者表中某一包填写多个报价，均为无效报价。
3. 表中大写与小写不一致的，以大写为准。

二、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序号	分项名称	制造商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价 (元)	数量	合价 (元)
1							
2							
3							
4							
5							
6							
...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注：1. 按照本表填写的总价填写到“开标一览表”中对应的“投标报价”栏中。

2. 表中所列货物为对应本项目需求的全部货物及所需附件购置费、包装费、运输费、人工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各种税费、资料费、售后服务费及完成项目应有的全部费用。如有漏项或缺项，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3. 表中须明确列出所投产品的分项名称、制造商、产地/国别、制造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制造商规模、制造商所属性别、外商投资类型、品牌、规格、型号、单价、数量、合价等，否则可能导致**响应无效**。

第三部分 商务技术文件

一、投标函

致：（采购人）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项目的招标公告，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

1. 资格证明文件；
2. 投标报价文件；
3. 商务技术文件。

根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投标价格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货物和相关服务（如有）的投标报价为_____。

2. 我方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第（编号、补遗书）（如果有的话）。

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投标有效期为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由投标人填写）个日历天。

5.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招标文件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6. 本项目如由中标人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的，我方同意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

7. 重要声明：

1) 与我方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名称：

无；有，具体单位名称为：（由投标人如实填写）。

2) 与我方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的名称：

无；有，具体单位名称为：（由投标人如实填写）。

3) 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前，是否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无；有，已提供的具体服务内容为：（由投标人如实填写）。

（备注：以上3项声明，必须如实选择，选中项用表示，未选中项用表示。①“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②本条所规定的控股、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直接管

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或管理关系。③供应商如未如实填报，视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4) 我方在本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全部资料均真实有效，我方承诺对其真实性负责并承担相应后果。

5) 我方承诺本《投标函》的签章对本投标文件全部内容具有约束力并承担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印章）：

通 讯 地 址：

传 真：

电 话：

日 期：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兹证明，

姓名：____ 性别：____ 年龄：____ 职务：____

系 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

说明：

1. 若投标人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2. 若投标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则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3.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4. 投标人应随本《授权委托书》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的有效的身份证、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提供身份证的，应同时提供身份证**双面**电子件。

四、政府采购投标人廉洁自律承诺书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响应你单位项目招标文件要求参加投标。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好处；
- 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或在建项目的建设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项目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当地财政局。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实质性响应一览表【本表须与第五章的一致】

（投标人须对本附表所有内容逐条响应，若未提供证明材料，视为负偏离，进行相应扣分）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的实质性响应内容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备注
	实质性要求	招标文件中的规定		
1				
2				
3				
4				
5			
6			
7			
			

六、商务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序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响应内容	响应情况	说明及索引
1	*****	*****	响应/偏离	
2	*****	*****		
3	*****	*****		
.....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注：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中的商务要求填写：

1.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栏应详细列明招标文件中的商务要求。
2. “投标文件的响应内容”栏填写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的商务条款作出的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无效**。
3. “响应情况”栏应据实填写“响应”、“正偏离”或“负偏离”。
4. “说明及索引”栏可填写偏离情况的具体说明及索引。
5. 对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商务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此表中若无任何文字说明，内容为空白的，**投标无效**。

七、业绩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序号	项目名称	标的内容	采购人名称	中标（成交） 金额	采购合同签订 时间	备注
1						
2						
3						
4						
5						
...						

注：投标人须按相关要求提供相应的中标（成交）通知书、采购合同等业绩证明资料。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 期：

八、拟派项目团队

序号	团队成员姓名	工作单位	身份证号	职称	注册证书（岗位证书）名称及编号	在团队中职务（岗位）	自有/外聘
1							
2							
3							
4							
5							
6							
7							
8							
9							
10							

注：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人员证书。

说明：

1. “在团队中职务（岗位）”栏应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负责人、项目联系人、项目服务人员或技术人员等。

2. 如投标人中标，须按本表项目组成人员操作，不得随意更换。

九、技术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序号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条款	投标文件内容对应简述	响应情况	证明资料及索引
1	*****	*****	响应/正偏离/负偏离	
2	*****	*****	响应/正偏离/负偏离	
3	*****	*****	响应/正偏离/负偏离	
.....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注：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要求填写：

1.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条款”栏应详细列明招标文件中的要求。
2. “投标文件内容对应简述”栏填写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的技术要求作出的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无效**。
3. “响应情况”栏应据实填写“响应”、“正偏离”或“负偏离”。
4. “证明资料及索引”栏可填写证明资料的具体内容及索引。
5. 对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技术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此表中若无任何文字说明，内容为空白的，**投标无效**。

十、技术方案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详细的供货及相关服务方案，包括文字描述或图表显示。格式自拟。

十一、其他文件

(一)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它商务、技术资料和证明材料；

1.1 供应商信息采集表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实际控制人性别	外商投资类型

注：1. 供应商如为联合体，则应填写联合体各成员信息。

2. “供应商实际控制人性别”按供应商实际控制人性别划分请填写“男”或“女”，指拥有供应商 51%以上绝对所有权的性别；绝对所有权拥有者可以是一个人，也可以是多人合计计算。

3. “外商投资类型”请填写“外商单独投资”、“外商部分投资”或“内资”。

1.2 其它商务、技术资料和证明材料

(二)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商务、技术资料和说明。